

股票代號：8070

年報查詢網址：

<https://www.cwei.com.tw/>

<https://mops.twse.com.tw/>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Chang Wah Electromaterials Inc.

111

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中華民國112年4月14日刊印

壹、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陳明軒

職稱：業務協理

電話：(07)362-2663

電子郵件信箱：ericchen@cwei.com.tw

代理發言人：蘇雙富

職稱：董事長室經理

電話：(02)8751-0696

電子郵件信箱：richie.su@cwei.com.tw

貳、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高雄市楠梓區東七街 16 號 6 樓

電話：(07)362-2663

台北分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港墘路 221 巷 35 號 7 樓

電話：(02)8751-0696

工廠地址：無

電話：無

參、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機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3 樓

電話：(02)2381-6288

網址：<https://www.sinotrade.com.tw/>

肆、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郭麗園會計師、廖鴻儒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 88 號 3 樓

電話：(07)530-1888

網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伍、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陸、公司網址：<https://www.cwei.com.tw>

目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7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7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7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8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9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0
肆、募資情形.....	51
一、資本及股份.....	5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6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6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6
伍、營運概況.....	57
一、業務內容.....	5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9

四	、環保支出資訊.....	69
五	、勞資關係.....	69
六	、資通安全管理.....	70
七	、重要契約.....	72
陸	、財務概況.....	74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74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8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82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3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3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3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4
一	、財務狀況.....	84
二	、財務績效.....	85
三	、現金流量.....	86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6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87
六	、風險事項.....	88
七	、其他重要事項.....	90
捌	、特別記載事項.....	91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1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6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6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6
玖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6
附件一	、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97
附件二	、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201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本公司專注半導體後段封裝材料生產與銷售，深耕封膠樹脂、銀膠、導線架及 IC 載板等半導體封裝材料，透過轉投資打造半導體材料生態系統有成，如今已是國內主要供應商，協助半導體材料供應在台灣落地。本公司除了轉投資導線架廠長華科技公司及 COF 基板廠易華電子公司，也投資軟板材料廠台虹科技公司、半導體特用化學品廠新應材公司、半導體設備天正國際公司以及電接觸元件廠銀聯公司等。雖受到俄烏戰爭、大陸疫情封城、全球通膨升息重擊終端消費等外在環境因素影響，消費性電子及半導體生產鏈運作受到一定程度衝擊，但由於車用及工控等晶片需求維持強勁，抵消了部份消費性晶片低迷需求，使得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收及獲利仍持續成長。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218.6 億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6%，營業利益為新台幣 34.2 億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34%，以及業外收益中的外幣兌換利益及股利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致民國 111 年度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為新台幣 21.6 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25%，每股盈餘 3.16 元。茲將民國 111 年度合併營業成果列示如下：

一、民國 111 年度個體及合併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民國 111 年度		民國 110 年度		民國 109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10,302,401	100%	10,812,001	100%	8,998,674	100%
營業毛利	648,182	6%	699,697	7%	615,464	7%
營業毛利率	6%	—	7%	—	7%	—
營業利益	263,730	2%	303,252	3%	330,063	4%
稅前淨利	2,298,678	22%	1,800,735	17%	1,068,419	12%
稅後淨利	2,163,818	21%	1,725,500	16%	997,299	11%

(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民國 111 年度		民國 110 年度		民國 109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21,858,509	100%	20,670,509	100%	16,424,018	100%
營業毛利	5,069,322	23%	4,147,963	20%	2,446,976	15%
營業毛利率	23%	—	20%	—	15%	—
營業利益	3,424,363	15%	2,559,268	12%	1,321,077	8%
稅前淨利	4,501,463	20%	3,078,874	15%	1,613,366	10%
稅後淨利	3,572,984	16%	2,488,063	12%	1,362,120	8%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民國 111 年並未公開財務預測。

(三)財務結構、償債能力及獲利能力分析：

(個體)

項目	民國 111 年度	民國 110 年度	民國 109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3%	48%	56%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266%	20,617%	14,432%
每股淨值	17.07	15.80	10.1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0%	116%	121%
速動比率	91%	105%	10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	10%	8%
權益報酬率	19%	20%	17%
純益率	21%	16%	11%
每股盈餘	3.16	2.54	1.56

(合併)

項目	民國 111 年度	民國 110 年度	民國 109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51%	51%	62%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16%	795%	678%
每股淨值	17.07	15.80	10.1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70%	177%	177%
速動比率	124%	131%	12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	10%	7%
權益報酬率	23%	21%	16%
純益率	16%	12%	8%
每股盈餘	3.16	2.54	1.56

(四)研究發展狀況：

子公司長華科技公司積極布局車用領域，除了車用晶片的整合元件製造廠 (IDM) 客戶以及外包封裝廠外，也深耕車用 LED 照明和 Mini LED 照明產品導線架。在車用部分，隨著汽車產業朝向 C.A.S.E(Connectivity、ADAS、Shared mobility、EV) 四個面向發展，藉由多樣化技術的導線架解決方案，與國際前十大車用半導體廠緊密合作，掌握每台汽車晶片用量逐年增加的趨勢，車用相關營收佔比逐年上升。另外，新開發 Mini LED 導線架已切入國外內 LED 大廠，導入在汽車面板等背光應用，掌控未來新商機。

二、民國 112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使命：掌握科技脈動、引進先進材料、提供客戶全方面解決方案、創造與客戶雙贏局面，並且秉持永續經營理念，造福員工、客戶與股東。
- 2.願景：從代理 IC 封裝材料，結合子公司製造領域，發展出以封裝材料—基板的世界級之專業廠商。
- 3.核心價值：
 - 『誠信』最高標準職業操守，建立公司與供應商、客戶、員工之信實夥伴關係，達成互信、互惠、互利等多贏目標。
 - 『確實』貫徹公司政策，以積極負責態度執行業務開發，準時交貨、確實品管，追求完美的客戶滿意度。
 - 『專業』具備全方位服務技能，依據客戶需求，提供多元化、即時性之產品，並提供完備的技術諮詢服務。
 - 『創新』掌握市場動態與產品技術發展，為客戶尋求更有效的解決方案，成為產業領導廠商。
- 4.品質政策：力求業界最高品質要求，提供客戶完整而優質產品。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依外部經營環境，考量上下游產業及相關半導體市場供需關係孔急，以及代理原廠之預計目標及內部業務規劃，預估民國 112 年度主要商品銷售量與民國 111 年度持平或微幅成長，雖具挑戰性但仍審慎樂觀以待。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本公司不僅是專業材料通路商，亦結合轉投資事業的製造領域，轉型為專業材料製造商。

- 1.通路商：本公司與供應商的關係是同甘共苦的合作夥伴。由於半導體 IC 產品價格變動幅度大，進貨價格的議定是「銷售價格×(1-議定毛利率)=進貨價格」，本公司與供應商將商議毛利率固定，尋求雙贏。
- 2.製造商：
 - (1)依據市場發展趨勢，開發高附加價產品，奠定市場領先地位。
 - (2)持續開發高階應用市場，提升客戶滿意度，強化與國際大廠之合作關係。
 - (3)擴大各廠生產線，提升產能，提高市場占有率。
 - (4)強化自動化排程系統，控管生產成本，降低營運成本。
 - (5)強化客戶服務，持續加強生產品質，降低客訴件數。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的集團化布局在民國 111 年有突破性進展。本公司已開始布局電動車及車用電子關鍵元件封裝材料市場，包括電動車馬達和車用電子晶片領域，例如電子控制單元(ECU)模組封裝。長華科技公司積極擴廠，未來將挹注長華集團收益。本公司代理日本住友電木公司的環氧樹脂封裝材料，在本公司積極推動下，日本住友電木公司同意在台合資廠區增設生產線，強化台灣半導體後段封裝材料供應。

本公司代理的日本山田遠東公司模壓機台設備，於今、明兩年陸續裝機，可提供先進封裝製程擴充之用。本公司和配合廠商合作開發捲對捲式的 IC 基板，在目前 IC 基板供不應求情況下，開拓 Mini LED 封裝用 IC 基板利基市場。

長華集團深耕半導體領域多年，隨著 Mini LED 在 3C 產品滲透率快速提升，趨勢逐漸成為主流，子公司長華科技公司也以擅長的蝕刻製程及預塑(Pre-Mode)技術，成功產出 Mini LED 基板並送樣給供應鏈進行車用及國際一線電視等客戶進行認證，未來可望成長推升長華集團另一成長動能。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MIC)分析全球及台灣半導體產業近況。MIC 指出，雖然民國 111 年全球半導體延續民國 110 年成長動能，但由於需求反轉與通膨、戰爭等因素影響，消費市場買氣不佳，成長不如預期。民國 111 年市場規模預估為 6,056 億美元，成長率 8.9%。

展望民國 112 年，由於外部環境因素尚未消除、消費市場買氣持續低迷、拉貨力道疲軟，供應鏈業者均庫存水位過高；預測全球市場規模 6,086 億美元，僅成長 0.5%。台灣半導體產業的表現於民國 111 年仍優於全球，預估全年產值 4.3 兆新台幣，成長率 15.8%，預估民國 112 年產值微幅成長 1.7%。

再度由衷感謝長期以來股東們對本公司的支持與信任，本公司全體同仁們將努力不懈，持續為股東創造合理的報酬。最後，敬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闔家平安！

董事長 黃嘉能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78 年 5 月 13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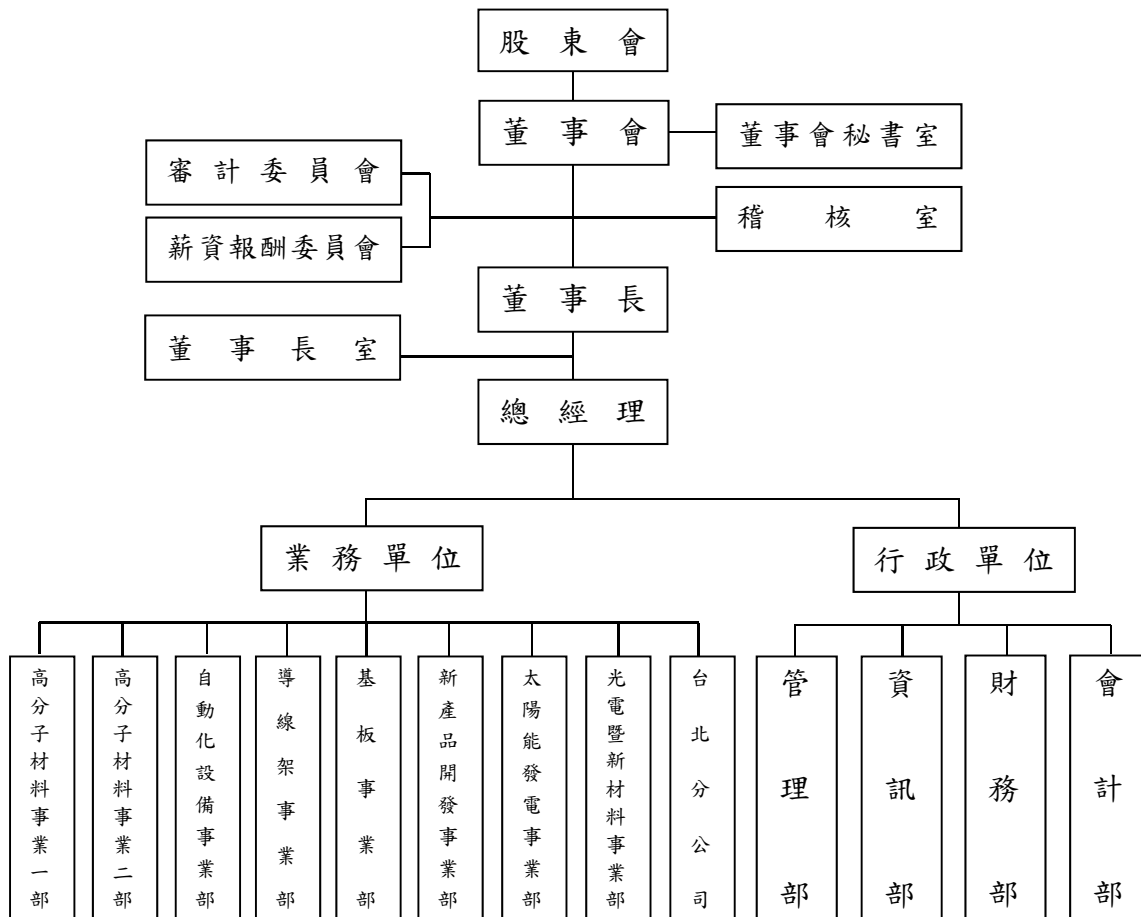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 民國 111 年 4 月 董事會決議處分子公司長華科技(股)公司部分持股 20,300,000 股。
6 月 本公司選任第十二屆董事及委任第五屆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並由黃嘉能先生續任董事長。
- 民國 112 年 1 月 為配合營運發展及集團布局，董事會決議通過自 1 月 1 日起由黃嘉能董事長兼任總經理職務。代理總經理黃俊勳先生調任為業務總經理暨導線架事業部主管一職。
4 月 截至 4 月底止，本公司對子公司長華科技(股)公司累積持有股數 449,919,925 股，持股比例 48%。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務
	董事會秘書室	1. 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召開及議事安排等相關事務。 2.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協助公司遵循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法令。 3. 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 4.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5.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 與投資人關係相關之事務。 7.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			
	稽核室	1. 協助內部控制制度規劃、制定。 2. 內部稽核之執行。 3. 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之規劃與推動。 4. 集團子公司監理之執行。			
	董事長室	1. 發展、規劃與執行公司中、長期營運策略。 2. 領導各單位落實營運策略以達成公司年度預算目標。 3. 規劃公司重大投資案之決策與開發新事業版圖。 4. 集團子公司管理之執行。			
	總經理	1. 規劃及執行公司事業單位短、中期營運計劃。 2. 達成事業單位年度預算。 3. 管理與督導事業單位及營運支援單位績效。 4. 重要規章制度擬定。			
	業務單位	1. 規劃與執行年度營運方針及業務策略。 2. 市場開發、銷售，客戶各項服務與諮詢。 3. 營業資源規劃、管理及運用。			
行政單位	管理部	1. 人力資源規劃與執行。 2. 各項教育訓練課程。 3. 法務諮詢及法律事務事項處理。 4. 環境管理及一般庶務事項。			
	資訊部	1. 建置、導入與維護軟硬體資訊系統及網頁平台應用發展。 2. 機房管理與資訊安全防護。			
	財務部	短、中、長期財務規劃及執行。			
	會計部	1. 集團會計合併報表作業規劃及執行。 2. 稅務作業規劃與執行。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民國112年4月14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候)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屬、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黃嘉能	男 64歲	111.06.17	3	108.06.19	42,106,820	6.10%	43,139,820	6.25%	0	0%	0	0%	中原大學機械系 楊鐵機械(股)公司設計工程師 日月光電子(股)公司製程工程師 華泰電子(股)公司產品工程師 華立企業(股)公司協理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及執行長 長華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易華能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望集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環球控製(開曼)公司董事 新應材(股)公司副董事長 Silver Contacts Co., Ltd. 法人代表人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董事長 Silver Connection Co., Ltd. 董事長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法人代表人 CWE Holding Co., Ltd. 董事長 Broadwell Worldwide Ltd. 董事	業務總監 經理 專案經理 主管 (註1)	黃俊勳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華立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張專賢	男 58歲	111.06.17	3	90.01.08	0	0%	0	0%	0	0%	0	0%	美國南加州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及生物醫學工程(學)系 華立企業(股)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 室特助	華立企業(股)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及執行長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長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長華塑膠(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華展光電(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華展電機(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華宏新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上海華宏貿易有限公司董事 Wah Lee Tech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長 Wah Tech Industrial Co., Ltd. 董事長 望集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黃修權	男 72歲	111.06.17	3	99.05.21	2,658,470	0.38%	2,658,470	0.38%	0	0%	0	0%	大同大學電機系 台灣大同鋼鐵廠 慈普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總經理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副董事長 群創光電(股)公司副董事長	本公司副董事長 長華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及總經理 易華電子(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環球控製(開曼)公司法人代表人 蘇州興勝科專體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成都興勝科專體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Bhd. 董事長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董事 Silver Connection Co., Ltd. 法人代表人 敏彰銀開有限公司董事長 青木不動產(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董事	香港	洪全成	男 58歲	111.06.17	3	106.05.13	0	0%	0	0%	0	0%	0	0%	香港理工學院 拓錫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台灣性磷精密模其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台灣性磷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台灣性磷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副董事長 長華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及總經理 易華電子(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環球控製(開曼)公司法人代表人 蘇州興勝科專體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成都興勝科專體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Bhd. 董事長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董事 Silver Connection Co., Ltd. 法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孔其全	男 63歲	111.06.17	3	108.06.19	0	0%	0	0%	0	0%	0	0%	高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高級石油化工科 敏彰銀開有限公司經理 美國美利堅大學公管/法學碩士 輔仁大學法學士/法學碩士 建業法律事務所高階所初級合夥律師 華碩電腦(股)公司法務中心高級管理師 郭玉山律師事務所律師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資深助理	敏彰銀開有限公司董事長 青木不動產(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亞太國際法律事務所專任律師 迎輝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顏淑萍	女 46歲	111.06.17	3	111.06.17	0	0%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資深助理	敏彰銀開有限公司董事長 青木不動產(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亞太國際法律事務所專任律師 迎輝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志誠	男 48歲	111.06.17	3	111.06.17	0	0%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資深助理	敏彰銀開有限公司董事長 青木不動產(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亞太國際法律事務所專任律師 迎輝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註1：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民國111年12月31日無此情形。另為配合營運發展及集團布局，董事會決議通過自民國112年1月1日起由黃嘉能董事長兼任總經理職務，代理總經理黃俊勳先生調任為業務總經理暨專案經理，於民國109年8月17日全面換發新股。

註2：本公司股票面額變更為每股新台幣1元，業經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民國109年7月1日經加三商字第1090006219號函核准，於民國109年8月17日全面換發新股。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	黃嘉能(98.50%)；黃幸蘭(0.86%)；廖芳璐(0.64%)
華立企業(股)公司	康泰投資(股)公司(8.42%)； 富世投資(股)公司(6.78%)； 德衛投資(股)公司(5.37%)； 錠寶(股)公司(3.47%)； 晶贊投資(股)公司(2.97%)； 華宏新技(股)公司(2.63%)； 張瑞欽(2.60%)； 謝金言(2.37%)；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華立企業(股)公司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2.24%)； 葉清彬(1.45%)

註 1：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 2：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
康泰投資(股)公司	富世投資(股)公司(94.28%)；德衛投資(股)公司(5.72%)
富世投資(股)公司	瑞康投資(股)公司(98.90%)；晶贊投資(股)公司(1.10%)
德衛投資(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唐帝諾投資(股)公司(100%)
錠寶(股)公司	張瑞欽(99.89%)；林淑貞(0.11%)
晶贊投資(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雅嘉特國際(股)公司(78.63%)； 勇勝投資(股)公司(20.07%)；鵬達投資有限公司(1.30%)
華宏新技(股)公司	華立企業(股)公司(26.13%)；德衛投資(股)公司(4.04%)； 瑞康投資(股)公司(3.38%)；晶贊投資(股)公司(2.59%)； 康泰投資(股)公司(1.75%)；英屬維京群島唐帝諾投資 (股)公司(1.69%)；英屬維京群島雅嘉特國際(股)公司 (1.61%)；怡康投資(股)公司(1.58%)；葉清彬(1.49%)； 寶廣投資(股)公司(1.4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華立企業(股)公司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註 1：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 2：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董事資料

一、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黃嘉能	64 歲，畢業於中原大學機械系，曾任職日月光電子、華泰電子及華立企業等多間跨國企業之主管，於半導體產業之經營與策略管理已有超過 30 年的資歷；除在長華集團所屬公司擔任董事長外，亦在相關電子科技產業鏈之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以貢獻公司治理專長，具有豐富的市場行銷、產業知識、領導能力、決策能力及經營管理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係本公司之受僱人及兼任關係企業之董事長、董事。 2. 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5% 以上之法人董事-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指派之代表人。 3.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無
張尊賢	58 歲，畢業於美國南加州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及生物醫學工程(學)系，曾任職華立企業董事長室暨執行長室特助，現為華立企業總經理，兼任華立集團等多家子公司董事長及董事，具有豐富的公司治理、市場行銷、產業知識、領導能力、決策能力及經營管理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5% 以上之法人董事-華立企業(股)公司指派之代表人。 2. 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20% 以上)之董事。 3.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無
黃修權	72 歲，畢業於大同大學電機系，曾任職惠普集團台灣區、鴻海集團及群創光電等多間跨國企業的副總及副董事長，參與多項公司成長規劃。現為望隼科技董事長，具有豐富的公司治理、市場行銷、產業知識、領導能力、決策能力及經營管理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兼任關係企業之董事。 2.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無
洪全成	58 歲，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曾任職栢獅電子及台灣住礦總經理，現為長華科技總經理，兼任長華集團等多家子公司董事，具有豐富的公司治理、市場行銷、產業知識、領導能力、決策能力及經營管理經驗，能適時對本公司董事會提出相關公司治理及營運管理意見，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係關係企業之受僱人及兼任關係企業之董事長、董事或總經理。 2.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無
孔其全	63 歲，畢業於高英工商高級石油化工科，曾任職繳彰報關有限公司經理，現為繳彰報關有限公司董事長、青禾不動產董事，於商業事務領域已有超過 35 年的資歷，熟稔半導體產業鏈之科技發展，並專長於經營管理及產業發展洞察力，具備市場行銷、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將可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成員之一。	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顏淑萍	46歲，畢業於美國美利堅大學，為企管及法學碩士，曾任職建業法律事務所高雄所及郭玉山律師事務所律師，現為亞太國際法律專利商標事務所主持律師、迎輝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於法律界領域已有超過15年的資歷，具備豐富的法律事務能力、產業知識、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且其在經營管理上，提供法律事務意見，將可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計委員會成員之一。	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	無
陳志誠	48歲，畢業於逢甲大學會計學系，曾任職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資深協理，現為倬誠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於會計及稅務領域已有超過10年的資歷，具有豐富的會計/財務分析能力、產業知識、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且其在經營管理上，提供公司治理意見，將可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一。	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	無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強化董事會職能之政策，董事會成員之組成應考量性別、年齡、國籍、文化、專業背景(如公司治理、法律、會計/財務分析能力、產業知識、市場行銷、領導能力、決策能力及經營管理)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多元化面向標準；為應公司業務發展需求，本公司董事會應由具產業、財會、管理等專家組成；董事會成員需涵蓋經營管理、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及法律等各專業領域至少1人。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由7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3名獨立董事，為不同專業背景或領域之專才，成員擁有公司治理、市場行銷、產業知識、領導能力、決策能力、經營管理、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法律事務等專業背景與專業能力，能有效公司落實經營及未來發展策略，符合多元化之政策。現任董事會成員平均年齡58歲，其中61歲以上之董事占43%，60歲以下之董事占57%。除台灣籍董事外，另有一名中國香港籍董事。本公司向來關注董事會成員性別平等，目前7位董事中含有女性董事1名，女性董事比率14.29%。

(二)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由 7 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 3 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占全體董事比重 43%，達 1/3 以上，經檢視 3 名獨立董事資格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規定。全體董事間皆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本公司董事會強調獨立運作及透明化之功能，董事及獨立董事皆屬獨立之個體，獨立行使職權。3 名獨立董事亦遵循相關法令規定，搭配審計委員會之職權，審度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據以確實監督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財務報表之允當編製。此外，依本公司之「董事選舉辦法」訂定董事及獨立董事選任方式採行累積投票制與候選人提名制，鼓勵股東參與，持有一定股數以上之股東得提出候選人名單，該候選人資格條件審查及有無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所列各款情事之確認事項，相關受理作業皆依法進行及公告，保障股東權益，以避免提名權遭壟斷或過於浮濫，保持獨立性。

(三)董事會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其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已達成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已達成
獨立董事任期未逾 3 屆	已達成
適足多元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已達成
女性董事占比達 1 席以上	已達成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總經理及執行長(註1)	中華民國	黃嘉能	男	97.12.11	0	0%	0	0	0%	中原大學機械系 楊鐵機(股)公司設計工程師 日月光電子(股)公司製程工程師 華泰電子(股)公司產品協理 華立企業(股)公司協理	長華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長華電子(股)公司副董事長 長華能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晶華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望集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凌瑞控(股)公司副董事長 新應材(股)公司副董事長 Silver Tai Co., Ltd. 法人董事代表人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董事長 Silver Connection Co., Ltd. 董事長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法人董事代表人 CWE Holding Co., Ltd. 董事 Broadwell Worldwide Ltd. 董事	業務總線專理兼專案主管	黃俊勳	兄弟	無
業務總經理暨專線兼專案主管(註1)	中華民國	黃俊勳	男	112.01.01	5,270	0%	0	0	0%	高雄海專輪機工程科 華立企業(股)公司工程師 華立企業(股)公司主任	無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及執行長	黃嘉能	兄弟	無
台北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聲濤	男	107.01.01	0	0%	0	0	0%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化工系 華立企業(股)公司業務經理 長華電材(股)公司協理 長華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長華能源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無
基板事業部協理	中華民國	蔣華文	男	104.01.01	0	0%	0	0	0%	大同工學院(現為大同大學)電機工程系 華泰電子(股)公司研發課長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公司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無
高分子材料事業一部協理	中華民國	趙芝緯	男	104.01.01	1,790	0%	0	0	0%	高雄工學院(現為義守大學)機械工程系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公司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無
高分子材料事業二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明軒	男	104.01.01	3,390	0%	0	0	0%	東海大學化學系 台灣住友培科(股)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自動化設備事業部協理	中華民國	張振榮	男	109.07.01	0	0%	6,650	0	0%	南台技術學院(現為南臺科技大學)機械工程技術系 華山新技(股)公司助理工程師 長伯科技(股)公司業務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暨會計部主管	中華民國	邱怡亭	女	112.03.24	9,000	0%	0	0	0%	東海大學會計學系暨法律學系 安隆建築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長華科技(股)會計部主任管理師	無	無	無	無	無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顏淑萍	女	112.03.24	50,720	0%	0	0	0%	輔仁大學會計學系 長華科技(股)公司財務主管	長華科技(股)公司財務主管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暨會計部經理暨公司治理主管(註2)	中華民國	陳美琴	女	106.07.01	0	0%	0	0	0%	中山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經理	Sino (Thailand) Co., Ltd. 董事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主管	中華民國	黃怡珍	女	104.03.01	260	0%	0	0	0%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經理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公司稽核員	華德光電材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云糖科技(股)公司監察人代表人 雲豐泰光電(成都)有限公司監察人 豐泰光電(深圳)有限公司監察人 科德光電(深圳)有限公司監察人 華田光電(成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註1：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另為配合營運發展及集團布局，董事會決議通過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起由黃嘉能董事長兼任總經理職務，代理總經理黃俊勳先生調任為業務總經理暨專線兼專案主管一職，本公司將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2 日召開股東常會重新選任董事長，以符合法令規定。

註2：陳美琴女士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4 日職務調整。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民國111年12月31日/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註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轉投資事業或子公司以外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註2)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及執行長	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嘉能	1,827	11,478	0	0	40,284	40,284	24	48	42,135	51,810	86,127	97,848	3.98%	4.52%	646
董事	洪全成	973	4,410	0	0	20,000	20,300	21	45	20,994	24,755	20,994	37,951	0.97%	1.76%	290
董事	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周康記(註4)	13	13	0	0	0	0	9	9	22	22	22	22	0.00%	0.00%	615
董事	華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尊賢	973	973	0	0	0	0	24	24	997	997	997	997	0.05%	0.05%	0
董事	華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瑞定(註4)	13	13	0	0	0	0	6	6	19	19	19	19	0.00%	0.00%	0
董事	黃修權	973	973	0	0	0	600	24	48	997	1,621	997	1,621	0.05%	0.08%	1,504
獨立董事	孔其全	621	621	0	0	0	0	24	24	645	645	645	645	0.03%	0.03%	0
獨立董事	顏敏輝(註4)	350	350	0	0	0	0	15	15	365	365	365	365	0.02%	0.02%	0
獨立董事	陳志誠(註4)	385	385	0	0	0	0	15	15	400	400	400	400	0.02%	0.02%	0
獨立董事	蘇二郎(註4)	330	330	0	0	0	0	9	9	339	339	339	339	0.01%	0.01%	0
獨立董事	辛純浩(註4)	342	342	0	0	0	0	9	9	351	351	351	351	0.01%	0.01%	0

1.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依「董事報酬管理辦法」辦理，不論公司營業盈虧或其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公司得支給每位獨立董事每人每月新台幣三至六萬元，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報交董事會決議之。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依據本公司章程及董事報酬管理辦法規定辦理。
 註2：本年度實際支付數及退職退休金之提列撥款金額。
 註3：於民國112年3月16日經董事會通過分派民國111年度董事酬勞為新台幣60,284千元。
 註4：本公司於民國111年6月17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董事席次由9人改為7人，法人董事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周康記先生及華立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張瑞定先生卸任；獨立董事蘇二郎先生及辛純浩先生卸任，改由陳志誠先生及顏敏輝女士就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 1,000,000 元	一般董事：華立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張尊賢及張瑞定；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周康記 獨立董事：顏煥焯；陳志誠；蘇二郎；辛純浩；孔其全	一般董事：華立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張尊賢及張瑞定；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周康記 獨立董事：顏煥焯；陳志誠；蘇二郎；辛純浩；孔其全	一般董事：華立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張尊賢及張瑞定；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周康記 獨立董事：顏煥焯；陳志誠；蘇二郎；辛純浩；孔其全	一般董事：華立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張尊賢及張瑞定；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周康記 獨立董事：顏煥焯；陳志誠；蘇二郎；辛純浩；孔其全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一般董事：洪全成	一般董事：洪全成	一般董事：洪全成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一般董事：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黃嘉能	無	無	一般董事：洪全成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一般董事：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黃嘉能	一般董事：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黃嘉能	一般董事：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黃嘉能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II	II	II	II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業務總經理暨導線架事業部主管	黃俊勳	3,600	3,600	216	216	5,584	5,584	0	0	9,400	9,400	0
台北分公司總經理	吳聲濤	3,600	3,600	216	216	5,584	5,584	0	0	9,400	9,400	0

註：係依據去年度實際配發情形依比例預估。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本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E
低於 1,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黃俊勳、吳聲濤	黃俊勳、吳聲濤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2	2

(三) 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民國 111 年度；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董事長兼任執行長	黃嘉能	0	0	0	0%
	總經理暨導線架事業部主管	黃俊勳				
	台北分公司總經理	吳聲濤				
	高分子材料事業一部協理	趙芝緯				
	高分子材料事業二部協理	陳明軒				
	新產品開發事業部協理	陳子仁				
	基板事業部協理	蔣華文				
	自動化設備事業部協理	張振榮				
	財務部暨會計部經理暨公司 治理主管(註 2)	陳美琴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陳美琴女士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4 日職務調整。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4：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5：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民國 110 年度				民國 111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 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 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 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 益比例
董事	69,983	4.05%	100,941	5.85%	111,256	5.14%	140,558	6.50%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20,344	1.18%	20,344	1.18%	9,400	0.43%	9,400	0.43%

差異原因說明：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係綜合考量公司獲利狀況、經理人績效表現、集團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等指標評估得之，給予相對合理報酬。

- 1.民國 111 年度董事酬金較民國 110 年度增加，主係民國 111 年度稅後純益較民國 110 年度增加所致。
- 2.民國 111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較民國 110 年度減少，主係行政副總經理於民國 111 年 1 月提前退休，使民國 111 年度酬金總額較民國 110 年度減少，但個別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較民國 110 年度增加，主係民國 111 年度稅後純益較民國 110 年度增加所致。

2.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董事酬金給付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

依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標準、政策與結構」給付，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審議，董事會通過後執行。董事酬金組成分為報酬、董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董事報酬採定額給付，每年度定額預算 800 萬元以內提列。並視是否擔任功能性委員會成員及對營運參與程度與貢獻價值，由董事會議定之；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董事酬勞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超過 8 億元時，超過 8 億元至 10 億元部分，得於超過部分以 2% 內分派，超過 10 億元部分，得於超過部分以 4% 內分派；業務執行費用包含會議出席費、各種津貼等。整體董事酬金給付政策視個別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當年度董事會及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評估內容請參閱第 21 至 22 頁)，並參酌同業水準(電子通路業或實收資本額、營收、淨利相當之公司)及連結公司經營績效指標訂定。其中董事長之績效衡量標準係以營運、治理及財務結果相關之公司年度經營指標結果為衡量基礎，評核範圍包含：稅前淨利、每股盈餘、預算計畫達成情形及成長情形等指標。

(2) 經理人給付酬金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

依本公司「經理人酬金給付標準、政策與結構」給付，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審議，董事會通過後執行。經理人之敘薪結構由薪資、津貼、獎金、福利、員工酬勞、退職或退休金組成。薪資、津貼依其學經歷、專業能力及擔任之職務與公司人事管理規章予以核定；獎金為連結績效考核及公司營運成果發給。經理人(如總經理)績效考核項目包含財務性目標(部門營收、稅前淨利、每股盈餘、預算計畫達成情形及成長情形)、非財務性目標(營運管理能力及風險控管能力等)，並依考核結果計算其獎金比率，給予合理之報酬；福利標準以兼顧員工需要與公司留才政策，制定相關福利辦法發放；員工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如有獲利，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 1%，不高於 12% 為員工酬勞；退職或退休金依勞動相關法令辦理，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3)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給付政策，皆以公司整體經營成果及個人貢獻度及績效核定，以促進董事會及經營團隊之管理效能提升，帶領公司持續成長。另每年檢視公司營運績效、市場水準、產業發展趨勢及相關法令，檢討獎酬制度，確保薪資之競爭力，以留任人才。

(六) 本公司經營績效已適當反應在員工薪酬：

1. 整體薪酬政策：

為吸引及留任優秀人才，並使員工與公司共享營運成果，本公司透過完善的薪酬架構，包含：月薪及年終獎金等，提供員工具競爭力及激勵性的薪資報酬。月薪依員工過往經歷、具備能力及應徵職位價值核給；年終獎金則依公司經營績效及員工個人績效發給。另依本公司章程第 18 條之 2 規定，員工酬勞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 1%，不高於 12% 分派。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員工酬勞提撥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民國 109 年	民國 110 年	民國 111 年
分派比率	2%	2%	2%
分派金額	21,966	37,548	48,142

2. 員工持股信託：

開放員工提撥一定金額，購買本公司及子公司股票，公司依員工提存金 100% 提撥獎勵金，鼓勵員工長期投資。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民國 111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董事長	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嘉能	8	0	100%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改選連任
董事	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周康記	2	1	67%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改選卸任
董事	華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尊賢	8	0	100%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改選連任
董事	華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瑞定	2	1	67%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改選卸任
董事	黃修權	8	0	100%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改選連任
董事	洪全成	7	1	88%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孔其全	8	0	100%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蘇二郎	3	0	100%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改選卸任
	顏淑烺	5	0	100%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辛純浩	3	0	100%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改選卸任
	陳志誠	5	0	100%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改選新任

註：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民國 111 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

民國 111 年度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第 5 次	第 6 次	第 7 次	第 8 次
孔其全	⊕	⊕	⊕	⊕	⊕	⊕	⊕	⊕
蘇二郎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顏淑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	⊕	⊕
辛純浩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陳志誠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	⊕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意見處理
111.03.17	第 11 屆 第 25 次	通過民國 110 年度董事報酬及酬勞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 IFRSs 財務報告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修訂管理辦法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提請全面改選董事暨提名董事候選人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召開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04.15	第 11 屆 第 26 次	通過本公司處分子公司長華科技(股)公司部分持股票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05.06	第 11 屆 第 27 次	通過股東提案是否列入本次股東會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第 1 季 IFRSs 財務報告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新增資金貸與子公司長華能源科技(股)公司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審查董事(含獨立董事)被提名人之資格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意見處理
111.06.29	第 12 屆 第 1 次	通過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委任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副董事長續任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總經理續任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對部份有價證券之投資轉列至非流動資產項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08.05	第 12 屆 第 2 次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第 2 季 IFRSs 財務報告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內部人及稽核主管之每月薪資給付金額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屆獨立董事報酬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發放董事酬勞明細及日期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11.04	第 12 屆 第 3 次	通過本公司對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易華電子(股)公司認列資產減損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第 3 季 IFRSs 財務報告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民國 111 年上半年度盈餘分配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擬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11.14	第 12 屆 第 4 次	通過本公司向子公司 CWE HOLDING CO., LTD. 及關係人黃嘉能董事長取得濠璋控股(開曼)(股)公司股權並同時取得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及其大陸轉投資濠璋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股權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調整對濠璋控股(開曼)(股)公司及其大陸轉投資濠璋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之投資架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12.20	第 12 屆 第 5 次	通過民國 112 年度預算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民國 112 年度金融機構融資額度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民國 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民國 112 年度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民國 112 年度捐贈預算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經理人之績效獎金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指派內部人及稽核主管擔任轉投資事業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及監察人酬勞發放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總經理異動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1.03.17	黃嘉能 洪全成 張尊賢 黃修權 孔其全	通過提請全面改選董事暨提名董事候選人案	董事本人	本案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之董事均表示無異議照案通過。(董事因本案由係決議董事候選人提名之自身利益，依法各自迴避離席不參與討論及表決自身之董事候選人提名)
	黃嘉能 洪全成 張尊賢 黃修權 孔其全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董事本人	本案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之董事均表示無異議照案通過。(董事因本案由係決議董事競業禁止情形之自身利益，依法各自迴避離席不參與討論及表決自身之董事競業禁止情形)
	黃嘉能 張瑞定 張尊賢	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投資標的為本公司法人董事及董事本人亦為投資標的董事暨黃嘉能董事長為投資標的訴訟案利害關係人	本案區分投資標的進行表決，除投資標的係本公司法人董事及董事本人亦為投資標的董事暨黃嘉能董事長為投資標的訴訟案利害關係人，依法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1.04.15	黃嘉能 洪全成 黃修權	通過本公司擬處分子公司長華科技(股)公司部分持股案	黃嘉能董事長、黃修權董事及洪全成董事亦為長華科技董事	本案除黃嘉能董事長、黃修權董事及洪全成董事亦為長華科技董事，依法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黃嘉能 張瑞定 張尊賢	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投資標的為本公司法人董事及董事本人亦為投資標的董事	本案區分投資標的進行表決，除投資標的係本公司法人董事及董事本人亦為投資標的董事，依法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5.06	黃嘉能	通過新增資金貸與子公司長華能源科技(股)公司案	黃嘉能董事長亦為子公司長華能源董事長	本案除黃嘉能董事長亦為長華能源董事長，依法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黃嘉能 洪全成 張尊賢 黃修權 孔其全	通過審查董事(含獨立董事)被提名人之資格	董事本人	本案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之董事均表示無異議照案通過。(董事因本案由徐決議董事(含獨立董事)被提名人資格之自身利益，依法各自迴避離席不參與討論及表決自身之董事(含獨立董事)被提名人資格)
	黃嘉能 張瑞定 張尊賢	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投資標的為本公司法人董事及董事本人亦為投資標的董事	本案區分投資標的進行表決，除投資標的係本公司法人董事及董事本人亦為投資標的董事，依法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6.29	孔其全 顏焮焯 陳志誠	通過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委任案	董事本人	本案因三位獨立董事為當事人，故孔其全董事、顏焮焯董事及陳志誠董事需利益迴避暫時離席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洪全成	通過本公司副董事長續任案	董事本人	本案除洪全成董事為當事人，依法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黃嘉能 張瑞定 張尊賢	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投資標的為本公司法人董事及董事本人亦為投資標的副董事長	本案區分投資標的進行表決，除投資標的係本公司法人董事及董事本人亦為投資標的副董事長，依法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8.05	孔其全 顏焮焯 陳志誠	通過本屆獨立董事報酬案	董事本人	本案因孔其全董事、陳志誠董事及顏焮焯董事為當事人，依法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逐一徵詢其餘出席董事意見，其餘出席之董事均表示無異議照案通過。
	黃嘉能 張尊賢 黃修權 洪全成	通過發放董事酬勞明細及日期	董事本人	本案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之董事均表示無異議照案通過。(董事因本案由徐決議其酬勞分配之自身利益，依法各自迴避離席不參與討論及表決自身之酬勞分配。)
	黃嘉能 張尊賢	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投資標的為本公司法人董事及董事本人亦為投資標的副董事長暨黃嘉能董事長為投資標的訴訟案利害關係人	本案區分投資標的進行表決，除投資標的係本公司法人董事及董事本人亦為投資標的副董事長暨黃嘉能董事長為投資標的訴訟案利害關係人，依法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11.04	黃嘉能 洪全成	通過本公司對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易華電子(股)公司認列資產減損案	黃嘉能董事長及洪全成董事亦為易華電子董事	本案除黃嘉能董事長及洪全成董事亦為易華電子董事，依法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黃嘉能 張瑞定 張尊賢	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投資標的為本公司法人董事及董事本人亦為投資標的副董事長暨黃嘉能董事長為投資標的訴訟案利害關係人	本案區分投資標的進行表決，除投資標的係本公司法人董事及董事本人亦為投資標的副董事長暨黃嘉能董事長為投資標的訴訟案利害關係人，依法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1.11.14	黃嘉能 洪全成	通過本公司擬向子公司 CWE HOLDING CO., LTD. 及關係人黃嘉能董事長取得濠璋控股(開曼)公司股權並同時取得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及其大陸轉投資濠璋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股權案	黃嘉能董事長亦為 CWE HOLDING CO., LTD.、濠璋開曼董事及當事人與洪全成董事亦為濠璋開曼董事，依法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案除黃嘉能董事長亦為 CWE HOLDING CO., LTD.、濠璋開曼董事及當事人與洪全成董事亦為濠璋開曼董事，依法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黃嘉能 洪全成	通過本公司擬調整對濠璋控股(開曼)(股)公司及其大陸轉投資濠璋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之投資架構	黃嘉能董事長及洪全成董事亦為濠璋開曼董事	本案除黃嘉能董事長及洪全成董事亦為濠璋開曼董事，依法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12.20	黃嘉能	通過經理人之績效獎金案	董事本人	本案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黃嘉能董事長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黃嘉能董事長因本議案係決議其酬勞發放之自身利益，依法迴避離席不參與討論及表決自身之酬勞發放)
	黃嘉能 洪全成 黃修權	通過本公司指派內部人及稽核主管擔任轉投資事業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及監察人酬勞發放案	董事本人	本案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黃嘉能董事長、洪全成董事及黃修權董事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黃嘉能董事長、洪全成董事及黃修權董事因本議案係決議其酬勞發放之自身利益，依法各自迴避離席不參與討論及表決自身之酬勞發放)
	黃嘉能	通過本公司總經理異動案	董事本人	本案除黃嘉能董事長為當事人，依法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張尊賢	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投資標的為本公司法人董事	本案除張尊賢董事為法人董事華立代表人，依法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對董事會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會成員自評、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	註

註：

- (1)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共分 5 大構面、45 項指標，整體得分 98.87 分/100 分，整體運作評等優良，並給予正面的評價。
-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共分 6 大構面、22 項指標，整體得分 95.58 分/100 分，整體運作評等優良，並給予正面的評價。
-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共分 5 大構面、24 項指標，整體得分 100 分/100 分，整體運作評等優良，並給予正面的評價。
- (4)結論：民國 111 年度各構面評估結果得分皆達 95.58 分以上，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結果分別為 98.87 分、95.58 分及 100 分，自評結果介於 80 分「同意」~100 分「非常同意」之間，評鑑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整體運作結果良好，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且有效強化董事會職能與維護股東權益。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加強董事會職能目標	執行情形評估
1.持續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指定專人依法令規定負責公司資訊揭露及公司網站訊息更新。
2.積極建立與利害關係者之溝通	1.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利害關係人可藉此當作溝通管道，或至本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線上提問及建議。 2.每年股東會依時程受理股東提案，有提案權之股東可於受理期間向公司提出申請，本公司將依規定召開董事會審查之。

加強董事會職能目標	執行情形評估
3.提升董事會運作效率及決策能力	1.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議事規範、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落實公司治理，強化董事會職能。 2.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已執行民國 111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並提報民國 112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
4.加強專業知識	本公司全體董事於民國 111 年參加持續進修課程已達董事宜進修時數之規定。
5.購買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續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並提報民國 111 年 5 月 6 日董事會。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彙整及當年度運作情形說明如下：

1.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3 位獨立董事組成，負責監督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應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其主要職權列示如下：

-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11)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麗園及廖鴻儒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

3.評估內部控制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評估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

4.簽證會計師

審計委員會須評估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之職責，以確保財務報表的公正性。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已由財會部門完成「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評估內容係參照「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及「會計師法」第 47 條)後，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21 日送交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報同日董事會決議並通過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麗園及廖鴻儒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簽證會計師。

5.民國 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8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孔其全	8	0	100%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辛純浩	3	0	100%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改選卸任
	陳志誠	5	0	100%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蘇二郎	3	0	100%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改選卸任
	顏焮烺	5	0	100%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改選新任

註: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意見處理
111.03.17	第 4 屆第 25 次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 IFRSs 財務報告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修訂管理辦法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04.15	第 4 屆第 26 次	通過本公司處分子公司長華科技(股)公司部份持股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05.06	第 4 屆第 27 次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第 1 季 IFRSs 財務報告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新增資金貸與子公司長華能源科技(股)公司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06.29	第 5 屆第 1 次	通過本公司副董事長續任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總經理續任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對部份有價證券之投資轉列至非流動資產項下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08.05	第 5 屆第 2 次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第 2 季 IFRSs 財務報告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11.04	第 5 屆第 3 次	通過本公司對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易華電子(股)公司認列資產減損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第 3 季 IFRSs 財務報告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民國 111 年上半年度盈餘分配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擬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11.14	第 5 屆第 4 次	通過本公司擬向子公司 CWE HOLDING CO., LTD. 及關係人黃嘉能董事長取得濠璋控股(開曼)(股)公司股權並同時取得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及其大陸轉投資濠璋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股權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擬調整對濠璋控股(開曼)(股)公司及其大陸轉投資濠璋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之投資架構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12.20	第 5 屆第 5 次	通過民國 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民國 112 年度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民國 112 年度捐贈預算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總經理異動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本公司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獨立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孔其全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獨立董事本人	本案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委員外，其餘出席之委員均表示無異議，並由主管部門送請董事會討論。(委員因本案由係決議董事競業禁止情形之自身利益，依法各自迴避離席不參與討論及表決自身之董事競業禁止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1.每月編製「稽核報告摘要表」，連同稽核報告以電子郵件方式送各審計委員查閱，若有疑問會來電或以郵件方式向稽核主管詢問或告知辦理。
- 2.有缺失之稽核報告均須追蹤其內控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並按季作成追蹤報告呈送各審計委員。
- 3.內部稽核主管依規定出席審計委員會報告稽核業務。
- 4.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每年度向審計委員及董事報告當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 5.綜上，獨立董事可透過董事會和審計委員會以及稽核單位定期提供之稽核報告，了解公司營運狀況(包括財務業務狀況)及稽核情形，並可透過各種報告及管道(例如：電話等)與會計師進行良好溝通。
- 6.民國 11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日止，歷次溝通情形概要如下：

(1)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概要：

日期	溝通重點
111.03.17	1.110 年 1 月~12 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報告 3.獨董建議事項：無意見
111.05.06	1.111 年第 1 季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獨董建議事項：無意見
111.08.05	1.111 年第 2 季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獨董建議事項：無意見
111.11.04	1.111 年第 3 季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獨董建議事項：無意見
111.12.20	1.111 年 1 月~10 月稽核報告檢討會議 2.112 年度稽核計畫 3.獨董建議事項：無意見
112.03.16	1.111 年 1 月~12 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報告 3.獨董建議事項：無意見

(2)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概要：

日期	溝通重點
111.03.17	1.安排會計師向獨立董事及董事進行簡報及說明： 110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進行說明。 2.會計師針對獨立董事及與會人員所諮詢之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3.獨立董事建議事項：無意見
111.12.20	1.安排會計師向獨立董事單獨進行簡報及說明： 111 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的關鍵查核事項向獨立董事單獨進行簡報及說明。 2.審閱簽證會計師之委任、獨立性及適任性。 3.獨立董事建議事項：無意見
112.03.16	1.安排會計師向獨立董事及董事進行簡報及說明： 111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進行說明。 2.會計師針對獨立董事及與會人員所諮詢之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3.獨立董事建議事項：無意見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身分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孔其全	參閱第 10 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參閱第 10 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0 家
獨立董事	陳志誠	參閱第 11 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參閱第 11 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0 家
獨立董事	顏焮焯	參閱第 11 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參閱第 11 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0 家

2.定期檢討薪資報酬

1.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職能，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至少每年開會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2.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職權
 - (1) 定期檢討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 薪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1) 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 (2) 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3) 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4) 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5) 薪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民國 111 年 6 月 29 日至民國 114 年 6 月 16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孔其全	3	0	100%	連任，民國 111 年 6 月 29 日委任
委員	辛純浩	1	0	100%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卸任
	陳志誠	2	0	100%	新任，民國 111 年 6 月 29 日委任
委員	蘇二郎	1	0	100%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卸任
	顏焮焯	2	0	100%	新任，民國 111 年 6 月 29 日委任

註：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本公司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意見處理
111.03.17	第 4 屆第 10 次	通過民國 110 年度董事報酬及酬勞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08.05	第 5 屆第 1 次	通過本公司內部人及稽核主管之每月薪資給付金額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屆獨立董事報酬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發放董事酬勞明細及日期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12.20	第 5 屆第 2 次	通過經理人之績效獎金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指派內部人及稽核主管擔任轉投資事業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及監察人酬勞發放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民國 112 年度之工作計畫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四)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未設置提名委員會。

(五)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運作情形無特別差異。	無特別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人發言人制度處理外界溝通事宜，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可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事宜，以確保股東權益，另委託專業股務代理公司設有股務代理人員處理相關權益等問題。	(一) 無特別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每月依內部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 10% 以上大股東)之持股變動申報書，且委由專業股務代理公司負責依法處理股務事項，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之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二) 無特別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已依法令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制定相關作業程序，本公司訂有「集團企業及特定公司財務業務往來辦法」，並由稽核人員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三) 無特別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每季提醒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本公司在公開市場買賣之股票或其他具股票性質之有價證券。	(四) 無特別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強化董事會職能之政策，董事會成員之組成應考量性別、年齡、國籍、文化、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多元化面向標準；為應公司業務發展需求，本公司董事會應由具產業、財會、管理等專家組成；董事會成員需涵蓋經營管理、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及法律等各專業領域至少 1 人。本公司目前董事會成員由 7 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 3 位獨立董事，為不同專業背景或領域之專才，成員擁有公司治理、市場行銷、產業知識、領導能力、決策能力、經營管理、會	(一) 無特別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計及財務分析能力、法律事務等專業背景與專業能力，能有效公司落實經營及未來發展策略，符合多元化之政策。現任董事會成員平均年齡 58 歲，其中 61 歲以上之董事占 43%，60 歲以下之董事占 57%。董事會成員中有 1 名女性董事及 1 名中國香港籍董事；3 名獨立董事中有 2 名任期年資 1 年及 1 名任期年資 4 年。本公司向來關注董事會成員性別平等，現階段女性董事比率目標為 1 位以上，而目前 7 名董事中含有 1 名女性董事。</p> <p>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請參閱第 31 頁(註 1)。</p>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遵循主管機關之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並建立作業規範；尚未有因業務運作之需要而設立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依主管機關之規定視公司營運需要設置。	(二)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於公司網站揭露相關資訊。績效評估結果已提報民國 112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例如：考量個別董事出席率及職責範疇等)。 本公司中、英文網址： https://www.cwei.com.tw	(三)無特別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要求簽證會計師每年需出具「獨立性聲明書」及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 13 項審計品質指標(AQIs)資訊，並依據主管機關發布之「審計委員會解讀審計品質指標 (AQI) 指引」，評估會計師事務所及查核團隊之審計品質，並由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再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已由財會部門完成「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評估內容係參照「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及「會計師法」第 47 條)後，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20 日送交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報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列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請參閱第 31 頁(註 2)。	(四)無特別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本公司已設置「董事會秘書室」為公司治理專職單位，並於民國 108 年 5 月 6 日董事會任命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以及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為專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其從事財務、股務及議事等管理工作經驗已達三年以上。</p> <p>民國 111 年度業務推展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不定期提供董事進修課程資訊，提醒董事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完成進修課程並依規定申報進修情形。 2. 為董事成員評估購買「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且將承保內容向董事會報告。 3. 不定期召集會計師、獨立董事、稽核財會主管之溝通會議，以落實內稽內控制度，溝通會議紀錄詳見公司網頁。 https://www.cwei.com.tw 4. 依法令辦理董事會及委員會之會議相關事宜：於董事會及委員會召開前七日通知所有董事及委員出席並提供充分之會議資料，以利董事瞭解議案相關內容；如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將給予當事人事前提醒利益迴避；於會後二十日內完成董事會議紀錄提供所有董事。 5. 負責於董事會及股東會當日之會後發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或公告，確保揭露資訊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資訊對等。 6. 本公司每年定期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對董事會進行績效評核。 7. 不定期提供董事有關執行業務、公司治理或經營業務相關之新頒布法令資訊。 8. 依法令辦理股東會日期前登記、法令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等即時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9. 推動公司治理相關事項，每年逐項檢視公司治理評鑑指標達成情形，針對未得分之指標提出改善計畫及因應措施。 10. 依董事需求提供公司業務或財務等營運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間之溝通與交流順暢。 	無特別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本公司視不同對象,責成包括投資人關係、股務等部門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並於公司網站(https://www.cwei.com.tw)提供發言人及各相關業務部門之聯絡資訊,另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股東、員工、客戶、供應商、金融機構、政府機關共六類)所關切之議題,溝通管道順暢。</p> <p>本公司對內設有員工溝通管道,員工可透過E-Mail方式反映意見。</p> <p>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請參閱第31頁(註3)。</p>	無特別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永豐金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特別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本公司中、英文網址: https://www.cwei.com.tw	(一)無特別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重大資訊揭露並按時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另上傳法人說明會相關檔案於公司網站。	(二)無特別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已於民國112年3月16日公告並申報民國111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三)無特別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1.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秉持人性化管理模式,給予同仁充分之尊重與照顧,並不斷規劃各項員工福利,以追求完善之工作環境,除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外,亦提供公司旅遊、健檢補助及停車位等。</p> <p>2.投資者關係: 設有發言人、代理人發言人制度處理外界溝通事宜,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可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事宜,以確保股東權益,另委託專業股務代理公司設有股務代理人員處理相關權益等問題。</p>	無特別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3. 供應商關係： 定期評比供應商，雙方充分溝通，與供應商維繫良好關係。</p> <p>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利害關係人均可透過公司網站連絡我們，一旦接獲利害關係人之疑問或建議，均會盡快回覆。</p> <p>5. 董事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日之進修情形請參閱第 32 頁(註 4)。</p> <p>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對風險管理採預防政策，除依法制訂有嚴密的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執行情形外，另投保相關保險如財產保險、商品運輸及商品責任保險以規避風險。</p> <p>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守則，與客戶間維持良好的供貨關係。對客戶訂單準時達交、品質要求及產品售後皆有人員持續溝通解決問題。</p> <p>8. 公司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並於每年簽訂投保新約後於董事會報告。</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一) 已改善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董事會成員由不同性別組成。 2. 制訂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3. 受邀(自行)召開至少二次法人說明會。 <p>(二)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優先加強事項</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措施</th> </tr> </thead> <tbody> <tr> <td>1. 擬制訂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td> <td rowspan="3">本公司未來會持續針對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構面尚未得分之評鑑項目進行改善。</td> </tr> <tr> <td>2. 擬設置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td> </tr> <tr> <td>3. 擬揭露風險管理運作情形。</td> </tr> </tbody> </table>				優先加強事項	措施	1. 擬制訂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本公司未來會持續針對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構面尚未得分之評鑑項目進行改善。	2. 擬設置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	3. 擬揭露風險管理運作情形。
優先加強事項	措施								
1. 擬制訂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本公司未來會持續針對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構面尚未得分之評鑑項目進行改善。								
2. 擬設置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									
3. 擬揭露風險管理運作情形。									

註 1：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知識與技能							
	國籍	性別	年齡	兼任員工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公司治理	市場行銷	產業知識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經營管理	法律事務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董事長黃嘉能	台灣	男	64	√		√	√	√	√	√	√		
董事張尊賢	台灣	男	58			√	√	√	√	√	√		
董事洪全成	香港	男	58			√	√	√	√	√	√		
董事黃修權	台灣	男	72			√	√	√	√	√	√		
獨立董事孔其全	台灣	男	63		4	√	√	√	√	√	√		
獨立董事顏嫩焯	台灣	女	46		1	√		√	√	√	√	√	
獨立董事陳志誠	台灣	男	48		1	√		√	√	√	√		√

註 2：列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註 3：民國 111 年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

利害關係人身份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專責人員	頻率	與回應方式
股東與投資人	營運績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開資訊觀測站 ● 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 ● 年度股東常會 ● 法人說明會 ● 詢問發言人 業務陳協理(Email : ericchen@cwei.com.tw) 	即時/ 不定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年股東常會 ● 每年法人說明會 ● 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及公開於公司網站
客戶	顧客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顧客服務專責人員 董事長室蘇經理(Email : richie.su@cwei.com.tw) 	即時/ 不定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即時回應客戶

利害關係人身份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專責人員	頻率	與回應方式
供應商	提供公司營運所需的相關資源與服務	●電話/電子郵件 董事長室蘇經理(Email : richie.su@cwei.com.tw)	即時/ 不定期	●即時向供應商反應問題
金融機構	營運績效 風險管理	●電話/電子郵件 財務部邱副理(Email : kelly.chiu@cwei.com.tw)	即時/ 不定期	●即時回應銀行
政府機關	遵循政府法規	●公開資訊觀測站 ●公文 董事會秘書室郭副理 (Email : max@cwei.com.tw)	即時/ 不定期	●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公文往返
員工	員工福利與 薪資 員工權益	●職工福利委員會 ●電子意見箱/電話/佈告欄 管理部潘經理(Email : sally@cwei.com.tw)	每年/ 不定期	●部門主管不定期與所屬同仁溝通開會 ●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辦理多項福利措施 ●每年為員工辦理免費健康檢查

註 4：董事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日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黃嘉能	111.07.29	兩岸投資、合資及併購重要法令解析	3
		111.08.08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111.08.25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董事	張尊賢	111.08.02	電動車與智慧車的技術發展與商機	3
		111.10.05	元宇宙與加密貨幣區塊鏈的未來發展	3
董事	黃修權	111.08.08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111.09.16	財報不實與董事責任研討會	3
董事	洪全成	111.04.22	台新 30 永續淨零高峰會論壇	3
		111.10.07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獨立董事	孔其全	111.04.22	台新 30 永續淨零高峰會論壇	3
		111.10.07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獨立董事	顏焯焯	111.05.05	台灣反避稅法案對公司之影響	3
		111.10.07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111.11.12	111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陳志誠	111.04.22	台新 30 永續淨零高峰會論壇	3
		111.06.20	企業配合會計師查核實務：辨認並評估「重大不實表達」風險	3
		111.06.20	從證交法責任談獨立董事如何妥適行使職權-兼談審計委員會	3
		111.07.13	最新公司治理政策與公司治理評鑑實務解析	3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p>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標準公司治理原則，建置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訂有完善的董事遴選制度，全體董事之選任程序公平、公正及公開。審慎考量董事會之配置及多元化標準，設有相關功能性委員會與獨立稽核單位，進行有效監督管理工作，以確保公平對待所有投資人，維持股東之權益。</p> <p>本公司於109年3月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兼職單位為董事會秘書室，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子公司已推動永續發展支架構，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由總經理室統籌辦理永續發展之相關事宜，董事會就永續發展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進行監督與指導。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於民國111年5月6日、8月5日、11月4日及民國112年3月16日向董事會報告推動成效與公司策略，董事會除檢視策略的進展，並且在需要時敦促經營團隊進行調整。推動永續發展情形請參閱第39頁。</p>	無特別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風險評估範圍以本公司為主，並基於與營運本業的攸關性及對重大主題的影響程度，將子公司長華科技(股)公司納入範疇。</p> <p>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明示企業社會責任之政策為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並列示可能產生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推動永續發展情形請參閱第39頁。</p>	無特別差異。
<p>三、環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p> <p>✓</p>		<p>(一)本公司主要從事IC封裝材料及設備代理業務，屬於通路商，產品發展方向以節能減碳之環保題材為訴求。為因應國際趨勢與客戶要求，子公司長華科技(股)公司建置環境管理系統，並獲得ISO14001:2015驗證通過。</p> <p>(二)本公司推動文件電子化作業、紙張回收再利用、雙面列印用紙、使用再生紙，減少紙張用量，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依據內控之報廢品入出庫作業進行廢棄物處理與回收管控；產品使用之原物料，皆符合歐盟法規及客戶對環境禁用物質之要求「環境管理物質規範」如危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無鹵(HF)、歐盟化學品政策(REACH)等，及客戶對環境禁用物質之要求；並專注產品效率的提升，以達到低耗電之目的，降低對環境的衝擊。</p>	<p>(一)無特別差異。</p> <p>(二)無特別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三) 本公司為電子通路業，面臨氣候變遷的潛在風險主要為極端氣候造成員工安全受到威脅，可能對公司營運產生影響而發生損失。本公司將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且據以推動，以降低公司營運活動對氣候變遷之衝擊。 子公司長華能源科技(股)公司，為地球暖化而配合政府政策發展太陽能發電產業及節能產業，設置太陽能發電設備，111年度總發電量約為 863 萬度。	(三) 無特別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未來將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本公司為形塑節能減碳氛圍，引領全體員工落實節能政策，積極推動節約能源措施，降低營運成本，提升競爭力，採行之政策如下： 1. 中央空調系統採用散熱水塔水動式風扇之節能改善工程，並實施定期檢查冰水主機之使用效能。 2. 倡導冷氣恆溫、隨手關閉電源及冷氣。 3. 非辦公區域減少燈管使用量。 4. 全面換置 LED 節能燈管等措施。 5. 持續進行垃圾分類、回收與減量。 6. 資訊系統已導入虛擬化平台，於推行實體主機虛擬化移轉專案後，大幅降低佈建實體主機所需耗用之能源，朝新一代綠色機房邁進，以達節能減碳之目的。 本公司為通路商，無製造與生產過程，公司環境無大量二氧化碳排放。	(四) 無特別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遵守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等勞動法規，制定各項管理辦法，並致力使公司內部各項運作制度化；同時支持並尊重「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如性別平等、工作權及禁止歧視等權益。員工任免、薪酬均依照內控制度管理辦法，辦理勞工之勞保、健保、團保及提撥退休金，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本公司人權管理政策及具體方案摘要如下：	(一) 無特別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 (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 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人權管理政策</th> <th>具體方案</th> </tr> </thead> <tbody> <tr> <td>杜絕不法歧視以確保工作機會均等</td> <td>本公司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 包含「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與「性別工作平等法」等, 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 於內部宣達與推廣。提供公平的工作環境, 不因個人性別、種族、社經地位、國籍、年齡、婚姻、家庭狀況、語言、宗教、黨派、外貌身高、身心障礙等, 有任何不公平及差別待遇。本公司致力維護員工基本人權, 遵守相關勞動法規, 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td> </tr> <tr> <td>禁止強迫勞動</td> <td>恪遵政府勞動法令、國際規範及公司人權政策, 不強制或脅迫任何無意願之人員進行勞務行為。</td> </tr> <tr> <td>禁止性騷擾</td> <td>訂有「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及設立性騷擾申訴管道。</td> </tr> <tr> <td>保護員工隱私</td> <td>員工各項資料均採取保密措施, 採專人專責管理。跨單位申請調閱時, 須依權限經同意。</td> </tr> </tbody> </table>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杜絕不法歧視以確保工作機會均等	本公司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 包含「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與「性別工作平等法」等, 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 於內部宣達與推廣。提供公平的工作環境, 不因個人性別、種族、社經地位、國籍、年齡、婚姻、家庭狀況、語言、宗教、黨派、外貌身高、身心障礙等, 有任何不公平及差別待遇。本公司致力維護員工基本人權, 遵守相關勞動法規, 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禁止強迫勞動	恪遵政府勞動法令、國際規範及公司人權政策, 不強制或脅迫任何無意願之人員進行勞務行為。	禁止性騷擾	訂有「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及設立性騷擾申訴管道。	保護員工隱私	員工各項資料均採取保密措施, 採專人專責管理。跨單位申請調閱時, 須依權限經同意。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杜絕不法歧視以確保工作機會均等	本公司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 包含「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與「性別工作平等法」等, 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 於內部宣達與推廣。提供公平的工作環境, 不因個人性別、種族、社經地位、國籍、年齡、婚姻、家庭狀況、語言、宗教、黨派、外貌身高、身心障礙等, 有任何不公平及差別待遇。本公司致力維護員工基本人權, 遵守相關勞動法規, 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禁止強迫勞動	恪遵政府勞動法令、國際規範及公司人權政策, 不強制或脅迫任何無意願之人員進行勞務行為。												
禁止性騷擾	訂有「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及設立性騷擾申訴管道。												
保護員工隱私	員工各項資料均採取保密措施, 採專人專責管理。跨單位申請調閱時, 須依權限經同意。												
		<p>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對同仁實施人權保障相關訓練, 總時數為 49 小時。</p> <p>(二) 本公司酬金政策, 係依據個人職責、對公司的貢獻度、績效表現, 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 整體薪資報酬組合, 主要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分紅、福利等三部分。而酬金給付的標準, 薪資是依照員工所擔任職位的市場行情及公司政策核敘; 獎金及員工分紅則是連結員工、部門目標達成及公司經營績效來發給; 福利設計則以符合法令的規定為前提, 並兼顧員工需要, 來設計員工可共享的福利措施。</p> <p>本公司將性別平衡融入所有人力資源實踐, 民國 111 年女性員工平均占全體員工比為 48%, 女性主管(副理級以上)平均占全體主管比 22%。公司確信藉由更多女性擔任主管將會更強化公司的包容性文化, 更可促進性別的平衡, 做出更好決策與創新, 並提升員工滿意度。</p> <p>依本公司章程第 18 條之 2 規定, 員工酬勞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 1%, 不高於 12% 分派。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員工酬勞提撥情形皆為 2%。</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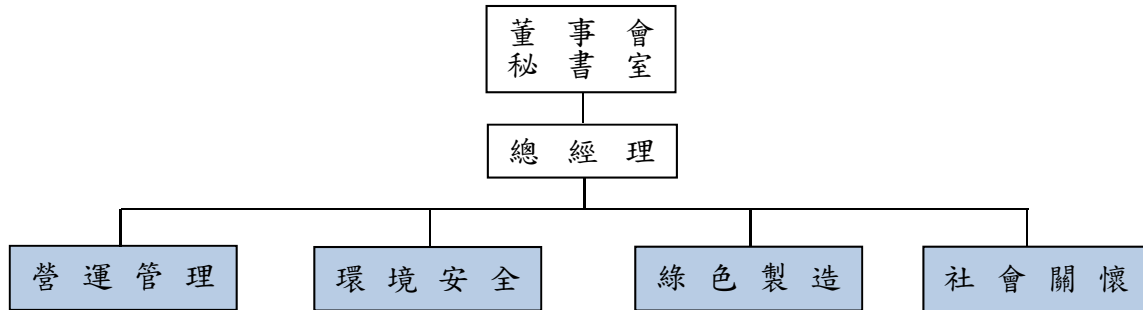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p>(三)1.員工工作環境安全保護措施： 辦公室安排清潔人員維護職場環境，定期進行環境消毒；設置安全人員定期檢測工作環境之安全防護；員工進出辦公室需使用識別證通關；訪客及外賓需由員工引導，不得擅自進入；設置 24 小時保全人員與監視系統，維護辦公室安全；每年定期舉辦工安相關訓練，以提升員工的安全意識，加強員工緊急應變的能力。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未發生員工職災之情形。</p> <p>2.健康管理措施： 公司內全面禁煙並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邀請醫師至公司實施健檢結果講座，增進健康教育知識。</p> <p>3.健康活動推廣： (1)本公司福委會提供員工創立及參與社團活動的管道，並補助社團活動舉辦之經費，協助員工培養興趣，推廣健康多元之休閒活動。 (2)本公司為維護員工身體健康，打造無菸工作場所，並鼓勵有菸癮的同事戒菸，特訂定「無菸工作場所獎勵津貼管理辦法」，訂民國 104 年 7 月 1 日為長華無菸日，並自該日起建立全公司為全面禁菸之無菸工作場所，有菸癮之員工經徵求其同意後已全數開始戒煙，為此全體員工達無人抽菸之狀態，已每月發給每位員工「無菸長華獎勵津貼」新台幣 2,500 元整。</p>	(三)無特別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p>(四) 本公司鼓勵各級主管及同仁參加公司內部與外部單位之專業進修或主管訓練等職能訓練課程。對於表現未符合要求同仁，除加強在職訓練，部門主管並給予適切關心與指導；對於表現優良同仁，除依其能力與意願提升工作深度給予晉升獎勵，並依其生涯規劃協助其更上一層訓練與培養。</p>	(四)無特別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p>(五)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均遵循客戶及供應商之當地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絕無誇大不實、洩漏客戶隱私或違反善良風俗之行為。依據客戶要求設立產品標示與交貨規範執行；進出口作業係依據政府法規以及進出口暨保稅作業規範執行。</p>	(五)無特別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p>本公司已設置利害關係人申訴機制與管道，並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而客訴處理程序內均訂有客戶抱怨處理步驟，以及退換貨處理流程，以保障客戶產品使用權益。</p> <p>本公司已訂定客訴處理作業程序，建立以客戶為導向的品質系統，提升客戶對產品或服務的滿意度，並了解客戶需求與期望，做為產品開發與改善依據，達到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p> <p>(六) 本公司設有「供應商管理程序」，在進行採購行為時，環境安全與社會之影響均列為評鑑項目。主要供應商為國際大廠，已將永續發展及環境保護納入其公司治理及重要政策中。</p> <p>本公司擬研議新版供應商合約中之責任條款將納入相關條款。</p>	(六) 無特別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p>本公司將依照「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之規定時程編製永續報告書。另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情形，並不定期於公司網站更新相關資訊供大眾參閱。</p>	同摘要說明。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環保方面：本公司透過子公司長華科技(股)公司對於環保悉依法令執行控管，並推動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				
(二) 消費者權益方面：專責人員負責處理客訴之問題，保障消費者權益。				
(三) 安全衛生方面： 提供公平的工作環境：本公司保障同仁薪資與升遷機會等管理機制的公平性，並確保同仁不因種族、國籍、性別、宗教信仰、年齡、政治立場等，遭受任何歧視、騷擾或任何不公平之對待。 公司設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依政府法令規範執行管控。透過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及多元員工溝通管道，建立管理階層和員工溝通，以落實尊重員工人權及保障員工權益之責任。				
(四) 對社區之責任方面： 1. 由於高雄市立聯合醫院繳費櫃檯有限，傳統的人工批價方式，其等候與排隊的時間較長，醫療體系的等待與排隊問題已成為民眾就醫負擔之一，為提昇民眾之醫療服務品質，減少批價繳費的等候時間，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8 月捐贈一台多元繳費功能新型自助繳費機(價值 84 萬元)予高雄市立聯合醫院，協助就醫民眾免於久候，分散紓解繳費人潮，提升在地社區整體醫療環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2.長華集團為幫助經濟弱勢及陷入急難的家庭，民國 111 年 9 月捐助 100 萬元響應「櫃買家族攜手挺公益送愛 1919 食物銀行」公益活動，展現愛是持續不間斷與細水長流的精神，照顧弱勢家庭的實際需求，支持弱勢朋友渡過難關，勇於面對希望的明天。</p> <p>(五) 其他永續發展活動：</p> <p>1.本公司每年均透過贊助、協辦等方式，積極推廣體育運動及培育優秀體育人才，善盡企業的社會責任。</p> <p>2.子公司長華科技(股)公司通過 ISO9001、IATF 16949 及 ISO14001 之認證。</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認證</th> <th>有效期限</th> <th>認證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ISO 9001：2015</td> <td>2021/03/26~2024/03/25</td> <td>2021/1/18~19</td> </tr> <tr> <td>IATF 16949：2016</td> <td>2021/03/26~2024/03/25</td> <td>2021/1/18~19</td> </tr> <tr> <td>ISO14001：2015</td> <td>2025/04/17</td> <td>2022/04/21</td> </tr> </tbody> </table>	認證	有效期限	認證日期	ISO 9001：2015	2021/03/26~2024/03/25	2021/1/18~19	IATF 16949：2016	2021/03/26~2024/03/25	2021/1/18~19	ISO14001：2015	2025/04/17	2022/04/21
認證	有效期限	認證日期													
ISO 9001：2015	2021/03/26~2024/03/25	2021/1/18~19													
IATF 16949：2016	2021/03/26~2024/03/25	2021/1/18~19													
ISO14001：2015	2025/04/17	2022/04/21													

推動永續發展情形：

一、推動永續發展架構



二、推動永續發展治理執掌

(一)董事會秘書室：接軌公司治理趨勢，落實法令之遵循。

(二)集團 ESG 組：擬定安全作業標準、查核危險因子並協調消除、環保設備操作、污水處理、落實勞工關係、員工健康與安全及各項教育課程規劃。

三、推動永續發展風險評估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政策與措施
環境	環境保護 氣候變遷	推動製程用水減量，建置廢水回收設備，提升廢水處理效能，預計逐年增加 10% 回收量。
		力行節能減碳，每年定期執行溫室氣體盤查，以逐年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為目標。
社會	職場安全 員工招募與培訓	每年至少進行 2 次全廠防災演練及緊急應變，內容包含地震、火災、化學品洩漏等，依據作業特性及危害種類進行情境設定。
		招聘與錄用優先選擇在地人做為工作夥伴；公司訓練課程包括新人教育訓練及在職訓練，並針對課程進行考核與成效評估，以激勵員工並獲得適當的授權。
公司治理	法令遵循	透過建立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無特別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無特別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無特別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無特別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無特別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本公司已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董事應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當相互支援。董事、經理人不得藉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任何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另「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亦訂定公司人員涉不誠信行為之處理，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對於檢舉情事經查證屬實，相關單位應檢討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並提出改善措施，以杜絕相同行為再次發生。	(三) 無特別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為合理確保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本公司訂有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以落實誠信經營之精神。內部稽核單位會依據風險評估，將高風險之作業列為年度稽核計畫首要查核項目，以加強防範措施，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作成稽核報告定期提報董事會。此外，透過年度公司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讓各部門均自我檢視內部控制制度，以確保該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四) 無特別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業務講習、法規遵循、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資訊安全等相關課程)進修人員共 18 人次，進修時數共 200 小時。	(五) 無特別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已訂定「員工投訴程序」，並於員工資訊網中建立「員工申訴區」，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處理，作為員工檢舉時的便利檢舉管道；或與違反從業道德行為舉報聯絡人(現任稽核主管)直接聯繫，獎勵制度依薪工循環-人事獎懲作業及員工獎懲辦法執行。外部人員可透過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提問或建議。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未發生內、外部重大檢舉情事。 專責人員：稽核主管 (Email：audit1@cwei.com.tw)	(一) 無特別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 21 條規定，檢舉案件受理、調查過程、結果及相關文件製作之紀錄與保存，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應確實保密，並允許匿名檢舉。檢舉專責人員或單位，如經調查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應立即作成報告，以書面通知獨立董事。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未發生內、外部重大檢舉情事。	(二) 無特別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 21 條規定，檢舉案件受理、調查過程、結果及相關文件製作之紀錄與保存，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應確實保密，並允許匿名檢舉。且提及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三) 無特別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規定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並不定期於公司網站更新相關推動成效。	無特別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除對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獎勵制度依薪工循環-人事獎懲作業及員工獎懲辦法執行外，其他無特別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每年依據誠信經營守則之規範，定期每年向董事會提報「企業誠信經營報告」，並上傳至公司網站，以利了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本公司推動企業誠信經營當年度相關執行情形： (1) 誠信經營相關政策之制定與檢討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確規範不得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作出違反誠信、不法等行為；上述內部規章並由法令遵循課參考外部規範之變動及內部監督執行情形，不定期檢討並調整、修正。 (2) 對內與對外政策宣導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相關重要內規已公告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供外界與公司同仁隨時查詢。 (3) 檢舉管道、處置與檢舉人保護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以鼓勵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或不當行為。本公司允許匿名檢舉，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會確實保密，如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者，將視情節輕重予以適當處置，必要時應立即作成報告，以書面通知獨立董事。 (4) 協助發展國家體育運動 本公司為協助發展高爾夫及體操運動等，111 年贊助經費新台幣 352 萬元，善盡企業的社會責任。 (5) 教育訓練 本公司定期擬訂並實施教育訓練，111 年度授課對象及時數列舉如下： 對董事及經理人進行 10 分鐘「防止內線交易宣導會」；宣導會內容為講解內線交易定義、解析刑事/民事責任與內線交易實際案例探討等，以避免誤觸內線交易法規，並健全公司治理，塑造重視防範內線交易之企業文化。				

(八)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之投資人專區揭露公司治理資訊，並公開董事會決議事項及公司規章(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選舉辦法、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可供投資人及內部人員查詢，網址為：

<https://www.cwei.com.tw/tw/other-information>。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1.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資遵循。

2.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財務部及會計部經理暨公司治理主管	陳美琴	111.04.22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台新 30 永續淨零高峰會論壇-認真淨零成就永續 2030	3
		111.08.25~111.08.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111.11.13~111.11.14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2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9
		111.11.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永續報告書的編製與揭露基礎-IFRS ISSB S1、S2 準則重點解析	3
		111.12.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全球淨零排放影響與 ESG 行動	3

註：陳美琴女士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4 日職務調整。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 年 3 月 16 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2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嘉能 簽章

總經理：黃俊勳 簽章



2.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之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股東常會	111.06.17	1.決議通過承認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已完成。
		2.決議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已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正後內容運作。
		3.選舉第十二屆董事七名(含三名獨立董事)案。	已選任第十二屆董事，且於民國 111 年 7 月 6 日取得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變更登記核准函。
		4.決議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已完成。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屆次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第 11 屆第 25 次董事會	111.03.17	1.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董事報酬及酬勞。 2.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 3.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 IFRSs 財務報告。 4.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 5.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6.決議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7.決議通過修訂管理辦法案。 8.決議通過提請全面改選董事暨提名董事候選人案。 9.決議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10.決議通過召開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 11.決議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第 11 屆第 26 次董事會	111.04.15	1.決議通過本公司處分子公司長華科技(股)公司部分持股票案。 2.決議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第 11 屆第 27 次董事會	111.05.06	1.說明股東提案是否列入本次股東會。 2.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第 1 季 IFRSs 財務報告。 3.決議通過新增資金貸與子公司長華能源科技(股)公司案。 4.決議通過審查董事(含獨立董事)被提名人之資格。 5.決議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第 12 屆第 1 次董事會	111.06.29	1.決議通過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委任案。 2.決議通過本公司副董事長續任案。 3.決議通過本公司總經理續任案。 4.決議通過本公司對部份有價證券之投資轉列至非流動資產項下。 5.決議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會議屆次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第 12 屆第 2 次董事會	111.08.0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第 2 季 IFRSs 財務報告。 2.決議通過本公司內部人及稽核主管之每月薪資給付金額案。 3.決議通過本屆獨立董事報酬案。 4.決議通過發放董事酬勞明細及日期。 5.決議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第 12 屆第 3 次董事會	111.11.0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決議通過本公司對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易華電子(股)公司認列資產減損案。 2.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第 3 季 IFRSs 財務報告。 3.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上半年度盈餘分配案。 4.決議通過本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5.決議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第 12 屆第 4 次董事會	111.11.1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決議通過本公司向子公司 CWE HOLDING CO., LTD.及關係人黃嘉能董事長取得濠瑋控股(開曼)(股)公司股權並同時取得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及其大陸轉投資濠瑋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股權案。 2.決議通過本公司調整對濠瑋控股(開曼)(股)公司及其大陸轉投資濠瑋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之投資架構。
第 12 屆第 5 次董事會	111.12.2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決議通過民國 112 年度預算案。 2.決議通過民國 112 年度金融機構融資額度案。 3.決議通過民國 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4.決議通過民國 112 年度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5.決議通過民國 112 年度捐贈預算案。 6.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7.決議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8.決議通過經理人之績效獎金案。 9.決議通過本公司指派內部人及稽核主管擔任轉投資事業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及監察人酬勞發放案。 10.決議通過本公司總經理異動案。 11.決議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第 12 屆第 6 次董事會	112.02.2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決議通過追認取得有價證券案。
第 12 屆第 7 次董事會	112.03.1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董事報酬及酬勞。 2.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 3.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 IFRSs 財務報告。 4.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 5.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6.決議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7.決議通過增訂及修訂管理辦法案。 8.決議通過補選董事暨提名董事候選人案。 9.決議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10.決議通過財務部暨會計部主管異動案。 11.決議通過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 12.決議通過召開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 13.決議通過追認取得及處分有價證券案。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行政副總經理暨公司治理主管	楊琇如	108.05.06	111.01.01	提前退休
代理總經理	黃俊勳	109.05.08	112.01.01	職務異動(註)
財務部暨會計部經理暨公司治理主管	陳美琴	106.07.01	112.03.24	職務異動

註：董事會決議通過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起由黃嘉能董事長兼任總經理職務，代理總經理黃俊勳先生調任為業務總經理暨導線架事業部主管一職。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公費內容：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麗園 廖鴻儒	111 年度	3,120	800	3,920	非審計公費係移轉訂價報告、稅務簽證服務公費、會計師差旅及打字印刷費等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民國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法人董事	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	1,033,00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及執行長(註 1)	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嘉能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註 2)	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周康記	0	0	0	0
法人董事及大股東	華立企業(股)公司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華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尊賢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註 2)	華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瑞定	0	0	0	0
董事	黃修權	0	0	0	0
董事	洪全成	0	0	0	0
獨立董事(註 2)	辛純浩	0	0	0	0
獨立董事(註 2)	蘇二郎	0	0	0	0
獨立董事	孔其全	0	0	0	0
獨立董事(註 3)	顏淑焯	0	0	0	0
獨立董事(註 3)	陳志誠	0	0	0	0
業務總經理暨導線架事業部主管 (註 1)	黃俊勳	0	0	0	0
台北分公司總經理	吳聲濤	0	0	0	0
基板事業部協理	蔣華文	0	0	0	0
高分子材料事業一部協理	趙芝緯	0	0	0	0
高分子材料事業二部協理	陳明軒	0	0	0	0
新產品開發事業部協理(註 4)	陳子仁	0	0	0	0
自動化設備事業部協理	張振榮	0	0	0	0
財務部暨會計部經理暨公司治理主 管(註 4)	陳美琴	0	0	0	0
財務部暨會計部主管(註 5)	邱怡亭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公司治理主管(註 5)	顏淑萍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註 1：為配合業務發展及遵循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健全內部管理需要，由本公司資深業務副總經理黃俊勳先生代理總經理一職，黃嘉能董事長自民國 109 年 5 月 8 日起卸除代理總經理職務。另為配合營運發展及集團布局，董事會決議通過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起由黃嘉能董事長兼任總經理職務。代理總經理黃俊勳先生調任為業務總經理暨導線架事業部主管一職。

註 2：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卸任。

註 3：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新任。

註 4：陳子仁先生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8 日辭職，陳美琴女士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4 日職務調整，故持股變動計算至當日。

註 5：民國 112 年 3 月 24 日新任。

(二)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對象為關係人：無。

(三)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對象為關係人：無。

九、持股比率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

姓名 (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華立企業(股)公司	197,902,180	28.70%	0	0%	0	0%	無	無	無
華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瑞欽	0	0%	2,956,590	0.42%	0	0%	無	無	無
新欣投資(股)公司	57,176,000	8.29%	0	0%	0	0%	黃嘉能	實質關係人	無
新欣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淑惠	0	0%	0	0%	0	0%	易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	董事長互為配偶	無
							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董事長互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無
							倍斯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董事長互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無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45,080,000	6.53%	0	0%	0	0%	無	無	無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代表人：蔡明興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	43,139,820	6.25%	0	0%	0	0%	黃嘉能	實質關係人	無
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思穎	297,000	0.04%	0	0%	0	0%	易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	董事長互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無
							新欣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董事長互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無
							倍斯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董事長同一人	無
花旗銀行託管新加坡政府基金專戶	29,244,000	4.24%	0	0%	0	0%	無	無	無
長華科技(股)公司	27,349,000	3.97%	0	0%	0	0%	無	無	無
長華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嘉能	0	0.00%	0	0%	0	0%	新欣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董事長互為配偶	無
							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董事長互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無
							倍斯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董事長互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無
倍斯捷投資(股)公司	21,734,050	3.15%	0	0%	0	0%	無	無	無
倍斯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思穎	297,000	0.04%	0	0%	0	0%	易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	董事長互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無
							新欣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董事長互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無
							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董事長同一人	無
易華電子(股)公司	14,354,000	2.08%	0	0%	0	0%	無	無	無
易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黃嘉能	0	0.00%	0	0%	0	0%	新欣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董事長互為配偶	無
							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董事長互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無
							倍斯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董事長互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無
大通託管梵加德集團新興市場基金投資專戶	5,780,000	0.84%	0	0%	0	0%	無	無	無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5,434,000	0.79%	0	0%	0	0%	無	無	無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 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長華能源科技(股)公司	9,000,000	100	0	0	9,000,000	100
長華科技(股)公司	449,919,925	48	84,036,350	9	533,956,275	57
易華電子(股)公司	35,531,390	43	2,490,890	3	38,022,280	46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公司	19,314,164	37	0	0	19,314,164	37
CWE Holding Co., Ltd.	2,400,000	100	0	0	2,400,000	100
濠瑋控股(開曼)(股)公司	17,110,000	25	0	0	17,110,000	25
興正投資(股)公司	10,000,000	10	49,000,000	49	59,000,000	59
Silver Connection Co., Ltd.	300,000	30	60,000	6	360,000	36
SH Asia Pacific Pte.Ltd.	0	0	21,206,103	100	21,206,103	100
WSP Electromaterial Ltd.	0	0	5,235,000	100	5,235,000	100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0	0	23,000,000	100	23,000,000	100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0	0	25,000,000	100	25,000,000	100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0	0	8,500,000	100	8,500,000	100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0	0	3,500,000	100	3,500,000	100
長科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0	0	2,000,000	100	2,000,000	100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1,225,000	31	2,775,000	69	4,000,0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本來源：

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2.04	-	1,200,000,000	1,200,000,000	689,419,426	689,419,426	無	無	無

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註)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689,419,426	510,580,574	1,200,000,000	已上市股票

註：本公司核定股本為 1,200,000,000 股，其中 120,000,000 股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數	0	10	76	24,044	129	24,259
持有股數	0	45,682,707	390,566,926	182,014,448	71,155,345	689,419,426
持股比例	0.00%	6.63%	56.65%	26.40%	10.32%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1,969	495,035	0.07
1,000 - 5,000	16,868	34,905,535	5.06
5,001 - 10,000	2,737	22,921,418	3.32
10,001 - 15,000	790	10,051,497	1.46
15,001 - 20,000	592	11,205,856	1.63
20,001 - 30,000	474	12,302,609	1.78
30,001 - 40,000	201	7,230,689	1.05
40,001 - 50,000	152	7,090,031	1.03
50,001 - 100,000	251	18,268,657	2.65
100,001 - 200,000	107	14,796,323	2.15
200,001 - 400,000	51	14,830,375	2.15
400,001 - 600,000	8	3,970,260	0.58
600,001 - 800,000	7	4,622,946	0.67
800,001 - 1,000,000	11	9,789,416	1.42
1,000,001 以上	41	516,938,779	74.98
合計	24,259	689,419,426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華立企業(股)公司		197,902,180	28.70%
新欣投資(股)公司		57,176,000	8.29%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45,080,000	6.53%
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		43,139,820	6.25%
花旗銀行託管新加坡政府基金專戶		29,244,000	4.24%
長華科技(股)公司		27,349,000	3.97%
倍斯捷投資(股)公司		21,734,050	3.15%
易華電子(股)公司		14,354,000	2.08%
大通託管梵加德集團新興市場基金投資專戶		5,780,000	0.84%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5,434,000	0.7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千股

項目		年 度		當 年 度 截 至 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 (註 8)	
		民國 110 年	民國 111 年		
每股 市價 (註1)	最 高	45.45	39.05	37.50	
	最 低	27.90	29.35	30.05	
	平 均	34.84	34.10	34.39	
每股 淨值 (註2)	分 配 前	15.80	17.07	-	
	分 配 後	14.18	15.27	-	
每股 盈餘 (註3)	加權平均股數		678,892	683,843	-
	每 股 盈 餘	調 整 前	2.54	3.16	-
		調 整 後	2.54	3.16	-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2.0	2.53(註 9)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4)		-	-	-
投資報 酬分析	本 益 比 (註5、9)		13.72	10.79	-
	本 利 比 (註6、9)		17.42	13.48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7、9)		5.74	7.42	-

註 1：列示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寫。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包含民國 112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下半年度股利金額。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經營發展，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年度之資金需求，優先保留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之。分派步驟如下：

- (1) 決定最佳之資本預算。
- (2) 決定滿足前項資本預算所需融通之資金。
- (3) 決定所需融通之資金多少由保留盈餘予以支應。
- (4) 剩餘之盈餘視營運需要保留適當額度後，得以股利之方式分配給股東，擬分配餘額應不低於公司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惟現金股利部份不低於擬發放股利總和之百分之十。

2.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股利分派情形：

本公司決議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如下：

- (1) 本公司業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上半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股東紅利新台幣 503,276 千元(每股現金股利 0.73 元)，並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3 日發放。另於民國 112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下半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股東紅利新台幣 1,240,955 千元(每股現金股利 1.80 元)，將於民國 112 年下半年度發放。民國 111 年度股東紅利合計為現金股利新台幣 1,744,231 千元(每股現金股利合計 2.53 元)。
- (2) 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每股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辦理變更股東配息率之相關事宜。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說明：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未擬議分派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員工酬勞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百分之一，不高於百分之十二分派。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董事酬勞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超過新台幣八億元時，超過新台幣八億元至十億元部分，得於超過部分以百分之二內分派，超過新台幣十億元部分，得於超過部分以百分之四內分派。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一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

民國 111 年度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8,142 千元及 60,284 千元，分別按稅前淨利之 2% 及超額獲利之 3.75% 計算。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

本公司未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

(3)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通過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議案。擬議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48,142 千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60,284 千元(皆以現金發放)，與帳載一致。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未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1)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如下：

民國 110 年度盈餘案	決議配發	實際配發
員工酬勞	新台幣 37,548 千元	新台幣 37,548 千元
董事酬勞	新台幣 39,095 千元	新台幣 39,095 千元
董事會決議通過日	民國 111 年 3 月 17 日	
報告股東會日期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	

(2)上述金額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

112年4月14日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12年3月13日
面 額		每張面額新台幣(以下同)100,000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國內發行，櫃檯買賣中心掛牌
發 行 價 格		101元
總 額		1,200,000,000元
利 率		票面利率0%
期 限		3年期，到期日：115年3月13日
保 證 機 構		無
受 託 人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承 銷 機 構		台新綜合證券(股)公司
簽 證 律 師		邱麗妃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郭麗園、廖鴻儒 最近期簽證會計師：郭麗園、廖鴻儒
償 還 方 法		除提前轉換或本公司提前贖回或本公司買回註銷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1,200,000,000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本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112年6月14日開始轉換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債信專區之債券發行資料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假設該轉換公司債債權人全數依目前轉換價格36.20元請求轉換時，最大稀釋比率約4.59%，稀釋效果應屬有限。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 目		112年3月13日至 112年4月14日
轉債市 換公 價司	最 高	115.50
	最 低	106.50
	平 均	111.94
轉 換 價 格		36.20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 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12年3月13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 36.20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為專業半導體封裝材料、設備及面板材料通路商，以代理國內外知名大廠之材料為主要營業項目，合併營收主係來自子公司長華科技(股)公司等，子公司主要從事金屬導線架之生產及銷售，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產品跨足 IC 封裝、TFT-LCD 及 LED/Mini LED 等產業。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產 品 項 目	民國 111 年度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銷貨收入		
IC 導線架	12,346,505	56.48
封膠樹脂	5,129,154	23.47
基 板	1,463,979	6.70
其他	2,674,935	12.24
勞務收入	76,144	0.35
租賃收入	31,481	0.14
其他營業收入	136,311	0.62
合 計	21,858,509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產業別	主要商品
IC 封裝	導線架(Lead Frame)
	封膠樹脂(EME)
	記憶體基板(Laminated Substrate)
	覆晶基板(FCBGA Substrate)/ 晶片尺寸覆晶基板(FCCSP Substrate)
	導電膠(銀膠)及非導電膠(CRM)
	自動模壓設備(Auto Molding Equipment)
	去渣成型設備(Trim & Form Equipment)
	離型膜(Release Film)
TFT-LCD	導光板(Light Guide)
光電	EMC 導線架、FPC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計劃開發新商品(服務)	
IC 封裝	(1) 開發新材料、新技術及新設備：3D-IC、SIP、FCBGA / FCCSP、WLP、開發 MUF(Molding Under Fill)材料設備等。 (2) 自 12inch 晶圓級封裝技術擴展至更大尺寸的 Panel Size Molding(12" →100*300mm/600*600mm)。 (3) IC 導線架：大尺寸及高密度、長引腳型、高腳數(多排)型、覆晶(Flip-Chip)平板導線架、第三代半導體用高信賴性導線架。 (4) IC PKG 檢驗分選機。
光電	(1) LED 導線架：中、高功率應用、專屬車用(特殊鍍層)、集成式封裝、覆晶(Flip-Chip)平板導線架。 (2) Mini LED 金屬基板、Mini LED 測包機。

(二) 產業概況：

1. 半導體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MIC)分析全球及台灣半導體產業近況。MIC 指出，雖然民國 111 年全球半導體延續民國 110 年成長動能，但由於需求反轉與通膨、戰爭等因素影響，消費市場買氣不佳，成長不如預期。民國 111 年市場規模預估為 6,056 億美元，成長率 8.9%。展望民國 112 年，由於外部環境因素尚未消除、消費市場買氣持續低迷、拉貨力道疲軟，供應鏈業者均庫存水位過高；預測全球市場規模 6,086 億美元，僅成長 0.5%。MIC 指出，庫存去化與記憶體產能過剩將延續至民國 112 上半年，影響民國 112 年半導體市場表現(如圖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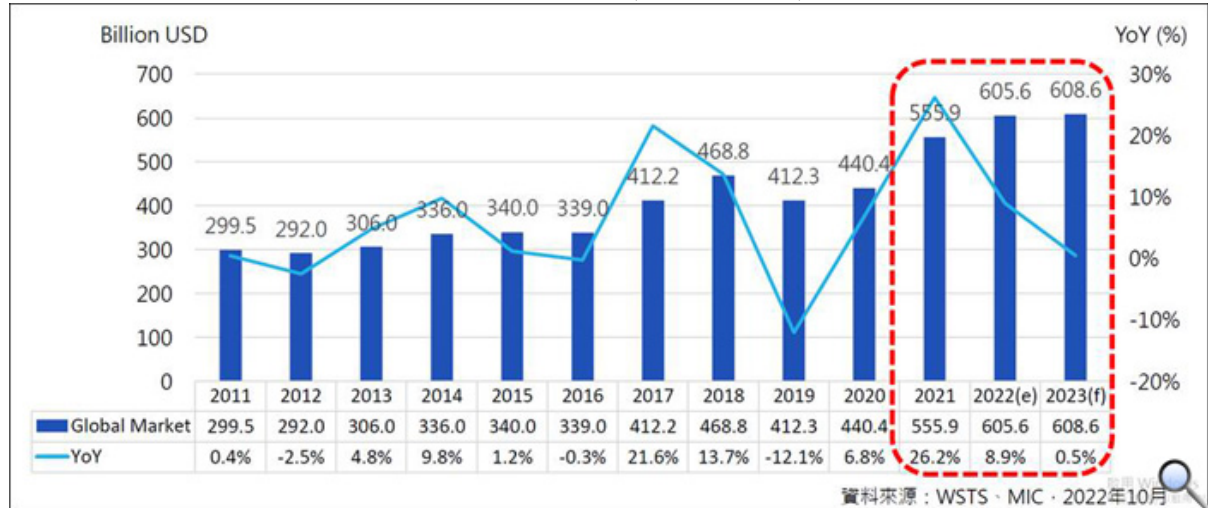


圖 1. 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

資策會 MIC 指出，台灣半導體產業的表現於民國 111 年仍優於全球，預估全年產值 4.3 兆新台幣，成長率 15.8%，預估民國 112 年產值微幅成長 1.7%。消費性終端需求的快速滑落，衝擊民國 111 年下半年 IC 設計、IC 封測與記憶體產業營收成長，目前半導體產業已進入庫存調整階段。在消費性 IC 與記憶體供過於求，需求滑落的情況下，也連帶影響 IC 封測需求，在在皆不利於民國 112 年半導體產業整體營運。不過，由於晶圓代工部分有高階晶片市場的支持，MIC 預期台灣半導體產業民國 112 年仍能維持正成長 (如圖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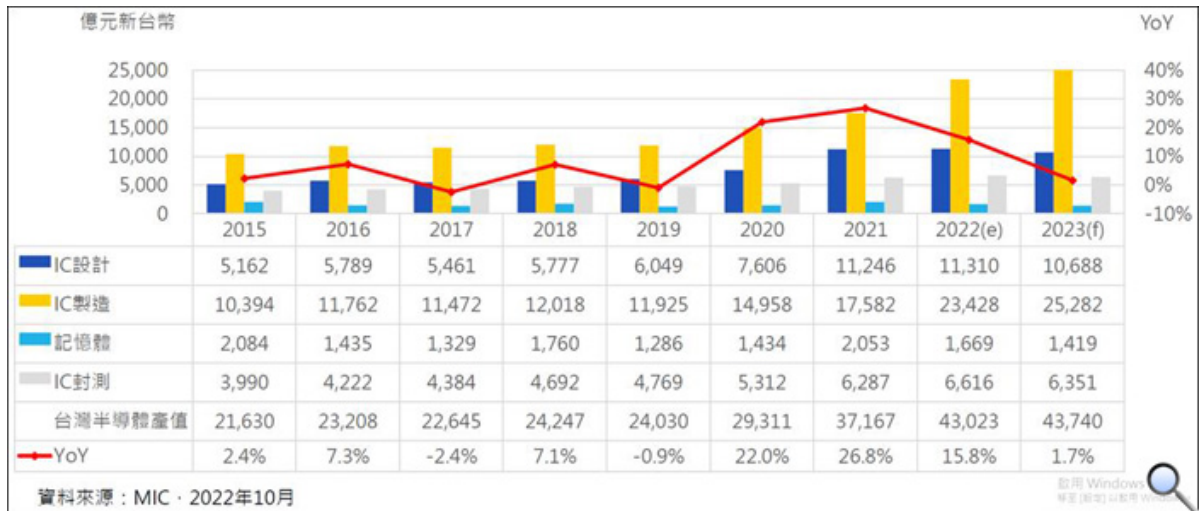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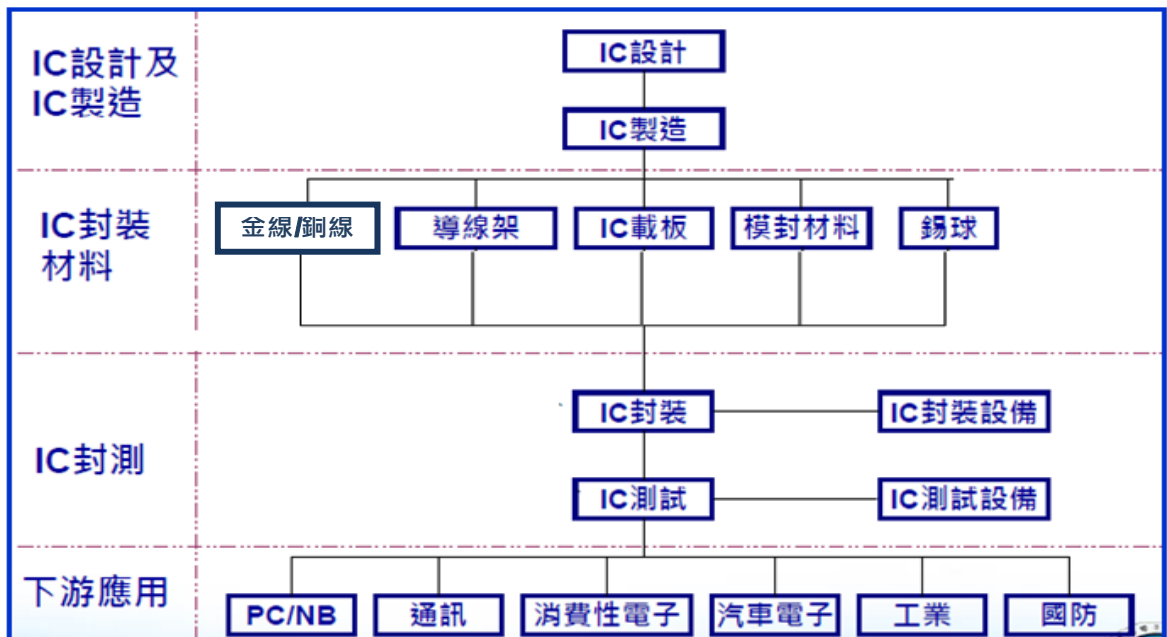


圖 2.台灣半導體產值變化

綜觀民國 111 年台灣半導體次產業的表現，IC 製造產最為亮眼，營收逐季成長，預估可達 2.3 兆新台幣，全年營收成長 33%。資策會 MIC 指出，主要是因為全球半導體長期需求與產能供不應求，有利於晶圓代工價格。至於 IC 設計產業的表現則預估將與民國 110 年持平，主要與民國 111 上半年中國大陸封城、俄烏戰爭，加上全球總經環境變動等不利因素，使電子終端需求急凍，下半年市場仍難以回溫，業者面臨庫存去化巨大壓力有關，如終端市場狀況未能改善，未來將可能價量齊跌。封測產業部分，民國 111 上半年因有長約支持而表現穩定，然而隨著 IC 設計產業庫存去化，下半年封測廠營收與稼動率還會下滑，預估民國 111 年營收微幅成長約 5%。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IC 產業



(2) 導線架產業

產業	上游	中游	下游	產品相關應用
IC	銅合金、鎳鐵合金、工業環	導線架製造廠	IC 封裝廠	液晶面板、汽車、電腦及周邊產品、照明燈具、手持式消費電子、精密儀器、航太工業
LED	氧樹脂		LED 封裝廠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導線架供應商。導線架又稱引線架、框架及支架，是封裝的三大原料(導線架、塑膠基板、封裝樹脂)之一。導線架依功能可分為單體導線架及積體電路導線架，單體導線架中又含支援電晶體、二極體和發光二極體等產品；積體電路導線架則用於半導體封裝，做為晶片或電晶體與印刷電路板線路連接之媒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半導體產品之發展趨勢：

由終端產品推估半導體應用，工研院產科國際所提出三大重點：首先是未來 5 年高成長類別將以車用、儲存、工業用半導體為主，無線通訊將成民國 111 年半導體主要應用，車用半導體於民國 112 年接棒，超越工業用半導體，民國 113 年超越消費型半導體；其次是英特爾開發神經運算型晶片，採用 7 奈米 EUV 技術，創造「觸覺及味覺」的全新功能；最後是車輛電子化帶動車用高效能運算(HPC)晶片的需求，民國 110 至 114 年，車用 HPC 半導體的平均年複合成長率高達 212.4%，呈現爆炸性成長。

工研院產科國際所指出，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與桌上型電腦因受惠疫情，需求同步上揚，由於產品規格持續提升，對處理器效能的要求也愈來愈高，使得先進製程大受歡迎；然而過去一年，市場受限於缺料及物流延滯等問題，對供應鏈形成挑戰。5G 滲透率續增，從民國 108 至 114 年，5G 手機的年平均複合成長率超過 100%，民國 114 年全球 5G 手機銷售量則上看 14.3 億支，無論是手機核心處理器、5G 通訊元件如基地台、電源管理 IC、記憶體、鏡頭感測器、驅動 IC 等，無論種類或數量都將急遽增加。

另目前 AI 晶片的應用範圍，已從雲端運算走向邊緣運算，晶片的設計、生產與封測也結合 AI 技術。在這波 AI 浪潮下，業者多已陸續宣示 AI 晶片計畫或推出相關產品，像是於手機、智慧電視、智慧音箱、低功耗 AI 攝影機、AI 視覺感測、輔助駕駛系統、車用影像及家用安防等，應用面可說十分廣泛。

雲端運算成長快，網路巨擘 Google、蘋果、Facebook 與亞馬遜對高運算力晶片需求大增。因製程演進趕不上數據增長與 AI 需求，運算消耗電力大增，網路巨擘開始投入專用 AI 晶片的設計與開發，盼以最低功耗發揮最大效能，此一趨勢對晶圓代工將是大利多。

工研院產科國際所分析，「疫情改變人類生活，智慧醫療、智慧工廠、智慧城市、智慧農業均加速發展，加上 5G、WiFi6 技術普及，各種電子終端產品持續熱銷，提供全球半導體業多面向的成長動能。」當中以自駕車應用最受矚目，根據 IC Insights 統計，去年車用邏輯 IC 成長近 4 成，類比 IC 也有 3 成以上的成長，都高於產業平均成長。未來汽車將是除了 PC 與手機之外的「第三台電腦」，勢必引爆各類 IC 需求的大幅成長。因應車輛電子化趨勢，以往主攻 PC 與手機的國內供應鏈，也開始布局車用領域，國內 IC 設計廠已先後推出智駕平台、車用乙太網路晶片、智慧座艙系統、車載資通訊系統、車用顯示晶片、車用微控制器(MCU)等多元車用產品及技術，目的就是搶攻未來商機。

(2)競爭情形：

產業別	主要商品	競爭情形
IC 封裝	導線架(Lead Frame)	MHT、新光電氣、復盛、利泛等。
	封膠樹脂(EME)	Resonac、Panasonic、Kyocera 等。
	基板(IC Substrate)	南亞、景碩、欣興、Simm tech 等。
	導電膠(銀膠)及非導電膠(CRM)	Henkel、Resonac 等。
LED 封裝	導線架(Lead Frame)	一詮、順德、健策。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民國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止
研發費用	422,594	100,265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公司別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子公司	(1)開發 VCSEL 垂直共振腔面射型雷射所需載板 (2)開發筆電背光應用所需 EMC sideview 載板 (3)開發單邊無斷點設計產品 (4)開發新切割對位方式，降低切割後封裝單體的面積誤差問題 (5)開發應用於LED 植物照明之 EMC 金屬載板 (6)開發應用於新能源車LED 格柵燈之 EMC 金屬載板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公司別	未來研發計畫
子公司	(1)持續新製程及生產技術開發，以提高產品性能(可靠性、良率)及降低成本，以協助增加客戶競爭力，及擴大整體市場需求。 (2)開發應用於車用內裝氣氛燈、尾燈之 EMC 金屬導線架 (3)開發應用於被動元件封裝之 EMC 金屬載板 (4)開發大板材尺寸(100Wx300L)EMC 金屬導線架 (5)開發大板材尺寸(110Wx300L)EMC 金屬載板 (6)優化開發 Mini LED 封裝所需之基板設計 (7)優化汽車照明、車用顯示與室外照明產品設計 (8)優化專屬車用(特殊鍍層)產品，通過車用嚴苛之環境循環測試條件。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研發經費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並依未來公司營業規模之成長，將逐步提高年度研發費用，以支持未來研發計畫，增加市場競爭力，民國 112 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新台幣 447,833 千元。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計劃：

產業別	短期計劃
IC 封裝	<p>(1) 維持現有客戶及供應商之良好合作關係及穩固市場佔有率。</p> <p>(2) 拓展 QFN(四方平面無引腳封裝；Quad Flat No leads)/ QFP(四側引腳扁平封裝；Quad Flat Package)全球銷售。</p> <p>(3) 固守原有之 DRAM 市場並同時積極開發 NAND Flash 市場。</p> <p>(4) 將專注於沖壓、蝕刻及電鍍製程之市場開發，進行優勢產品在市場上之衝刺，以達到業務量之穩定成長；並協助客戶開拓其他領域之產品運用，使公司能鞏固現有市場並充分運用優勢資源及規模經濟持續降低生產成本，以提供客戶最具優勢之成本、品質最佳及服務最迅速的產品及服務。</p>
光電	<p>將專注於沖壓、蝕刻及電鍍製程之市場開發，配合產能擴張，強化優勢產品在市場上之競爭力，以達到業務量之穩定成長；並協助客戶開拓其他領域之產品運用，使公司能鞏固現有市場並充分運用優勢資源及規模經濟持續降低生產成本，以提供客戶最具優勢之成本、品質最佳及服務最迅速的產品及服務。</p>

2.長期計劃：

產業別	長期計劃
IC 封裝	<p>(1) 提升市場佔有率，導入新型態封裝材料推廣。</p> <p>(2) 持續開發新材料、新技術及新設備：3D-IC、SIP、FCBGA/FCCSP、WLP、AiP、開發 MUF(Molding Under Fill)材料設備等。</p> <p>(3) 自 12inch 晶圓級封裝技術擴展至更大尺寸的 Panel Size Molding(12" →100*300mm/600*600mm)。</p> <p>(4) 運用 LED 平板金屬導線架相似技術架構及結合自動化成型製程技術，並擁有多年半導體封裝經驗之優勢，積極投入 IC 封裝用之平板預成型導線支架(IC Pre-Mold Lead Frame, IC PMLF)產品研發，努力推動商品量產化之進度。</p>
光電	<p>EMC 導線架現階段應用於中功率為主，公司藉由製程技術及創新能力將 LED EMC QFN 導線架產品導入中高功率、高功率的應用，並期以較高的性價比爭取 Ceramic/COB 產品的市占率；在中低與低功率方面可藉由成本的降低增加傳統 PPA/PCT 市場之滲透率。</p>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銷售地區	民國 110 年度		民國 111 年度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台灣	8,866,519	43	9,563,936	44
亞洲	10,788,416	52	11,006,761	50
其他	1,015,574	5	1,287,812	6
營業收入合計	20,670,509	100	21,858,509	100

2.市場佔有率：

產業別	主要商品	國內市場佔有率
IC 封裝	封膠樹脂(EME)	67%
	導線架(Lead Frame)	33%

3.半導體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指出，民國 111 年下半年~112 年上半年，預料將是半導體產業利空消息不斷釋出的階段，包括公司產能利用率下滑、營收季減率達 1 成以上、獲利指標下跌甚至部分記憶體廠陷入衰退、資本支出萎縮、公司進行裁員或遇缺不補等，此與整體科技產業的趨勢同步。若從民國 112 年下半年來看，半導體業則靜待周期的回暖，但其關鍵點仍在於全球經濟景氣觸底回升的情況，特別是逐季復甦的力道，以及整體科技產業去化庫存是否暫告一段落。雖然可確認民國 112 年上半年應是半導體行業景氣的最低潮，但下半年業績彈升的力道仍未明。總之，民國 112 年全年半導體業景氣呈現減緩的局面明確，此以不同於民國 109~111 年上半年各產品線、各應用領域出現全面性價量齊揚的走勢。

若以半導體業下游各應用領域觀之，消費電子產品去庫存的啟動時間較早，因而有機會在此波調整過程中最快接近尾聲，民國 112 年下半年則靜待該產品的客戶重新開始下單。而 PC 方面，在歷經民國 109~110 年因疫情衍生的遠距商機，PC 需求有提前被透支的情況，因而造成民國 111 年全球 PC 出貨量跌幅高達 16% 以上，即便進入民國 112 年，整體全球 PC 出貨量也尚無法由負轉正，僅是衰退幅度可縮減至個位數。至於智慧型手機方面，在歷經民國 111 年全球出貨量跌幅超過 1 成之後，民國 112 年全年將可望轉為正數，不過增幅將僅為低個位數，主要是在於上半年整體中國及歐美智慧型手機需求仍顯疲弱，下半年才有機會逐步見到曙光。

而工控類產品需求保持穩定，主要在這波半導體業景氣轉折向下的過程中受影響程度最小，因而預計民國 112 年上半年整體該類產品的供需不至於出現太大變化。至於車載類產品需求仍然頗佳，雖然民國 112 年整體供需緊俏的局面不若民國 111 年，部分車用半導體供給已能獲得充分的供應，但有鑑於部分車用元件尚有需求缺口，故使得民國 112 年車載類產品景氣仍可獲得支撐。

從半導體產業鏈各環節看，積體電路設計業受消費性電子、智慧型手機、PC 等產品應用領域的影響較大，所幸其中類比 IC、32 位元 MCU 下游需求較分散，行業內公司積極向汽車和工業拓展，因而業績相對仍有表現；同時受惠於 5G、人工智慧、高效能運算等先進製程訂單的貢獻，亦有利於 IP 矽智財的業者；況且高速傳輸 IC 設計廠商業績也有所支撐，主要係因未來蘋果相關產品導入遲早將應用 OLED，而

由於 OLED 面板的複雜性，將會導入更高的分辨率趨勢，以及更大的晶片尺寸，因此將有利於高速傳輸 IC 相關產品之出貨量。

觀測半導體產業營運，資策會 MIC 提出四個關鍵議題：(1)全球晶圓廠設備支出連三年大幅成長，民國 112 年因市況不佳，晶圓代工廠將調降資本支出、放緩擴產腳步，因此民國 112 年全球半導體設備支出將趨緩；(2)民國 111 年下半年 DRAM 供需比持續擴大，價格快速下跌，其中台廠主攻利基型產品，跌幅可能會超過標準型產品；(3)預期民國 112 年下半年邏輯 IC 封測業務將隨市場狀況逐漸回溫，加上晶片設計複雜度與電晶體數量增加，帶動高階測試需求，有助於提升相關業者營收成長；(4)晶片緊缺大幅緩解，然而供應鏈各應用領域仍面臨不同程度的長短料問題，此外，車用 MCU 與工控功率半導體產能缺口仍在。

考慮美中對立情勢，資策會 MIC 表示可預見中國大陸未來在先進製程發展中所需之設備、軟體、關鍵零組件、耗材均將受到出口管制；另從晶片法案到 CHIP 4 聯盟倡議，足見美國希望獲得半導體業者更有力的支持；台廠在美國加大管制的情況下，IC 設計與晶圓代工業者在中國大陸市場業務將受到更多限制。另一方面，中國大陸被迫加速自主半導體製程技術與設備之開發，預期 3 至 5 年後，其成熟製程將具備威脅台系晶圓代工廠之能力。

觀測整體半導體技術發展趨勢，資策會 MIC 指出，未來異質整合封裝發展值得關注，隨著全球封測產業市場規模持續成長，除了專業委外封測(OSAT)廠，晶圓製造大廠如台積電、Samsung、Intel 也開始布局先進封裝技術，加大先進封裝資本支出。異質整合封裝可應用於高階運算晶片堆疊密度與運算效能提升，以及矽光子光電整合晶片製作，可提升光電訊號轉換及資料傳輸效率，將有利於滿足智慧型手機、車用、航太、醫療、物聯網等終端應用產品整合多元化功能與提高運算效能等需求。

4. 競爭利基：

競爭利基	
本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外供應商的研究發展人員及設備已於各地駐點，能提供客戶即時的諮詢及產出，且能縮短交貨時間。 ● 擁有 WLP 先進封裝和材料/設備/製程相關的 Know-how。 ● 代理之產品具有種類齊全、品質佳、供貨快之市場競爭力。 ● 具備全方位之服務品質，能及時將市場資訊提供予上游供應商外，更依據下游客戶之需求，提供多元化、及時性之產品引薦與成熟且廣泛之技術諮詢服務。 ● 精確地掌握市場動態及客戶相關產品與技術之發展趨勢及開發進度。 ● 進入封裝材料市場歷史悠久，擁有優於同業之行銷通路。 ● 透過轉投資公司在嚴格的風險控制下追求成長。 ● 緊密結合客戶及供應商，能快速因應產業之快速變化。
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專業穩定之製程技術及研發團隊。 ● 具有自行開發設計主要設備之能力。 ● 技術及設備應用可跨足不同領域。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有利因素	
本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代理各種不同的封裝材料(直接材料、間接材料及機台設備等)，並可建議客戶全方位之解決方案，且藉由此平台提供資訊給供應商開發新產品或新市場，並將此優勢延伸至半導體前段公司、Mini LED 公司。 ●投資主要供應商，代理權相對穩固。 ●擁有專業且經驗豐富之經營團隊。 ●健全且穩定的財務體質。
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F CSP 封裝導線架、高信賴性導線架用於車用及III-V族半導體將成主流。 ●導線架應用市場需求不斷擴大。

(2)不利因素及其因應對策：

不利因素及其因應對策	
本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球氣候環境變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供應商皆已建立災害風險管理制度，以因應天然災害的發生。 ●全球經濟不景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於本公司之供應商於全球各地皆有設廠，如受到全球經濟不景氣影響，導致供應商的產品產量供給波動，供應商皆能機動調整其供應來源，以因應不可預測之景氣因素。 ●產品技術時有更替，且部份高階產品進入障礙極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與客戶往來緊密，因此於客戶開發高階產品之過程，可即時參與並引進相對應之高階封裝材料供其運用，搶佔市場先機。 ➢ 本公司之供應商均為國際級大廠，其開發技術及能力無虞。 ➢ 隨時注意高階產品及技術之發展，適時引進最適材料供各封裝廠使用。
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上游原物料價格波動可能導致生產成本上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積極與多家上游廠商保持緊密的互動關係及隨時注意原物料價格變化，以確保掌握料源供應穩定性及分散供貨集中之風險，並與銷貨客戶協議每季調整銅材及貴重金屬價格，以適當反應原物料價格上漲致成本增加之情況。 ➢ 持續投入研發，以各式材料或複合性材料作為導線架基材，利用不同材料之特性提升產品之附加價值，並積極建立產品的垂直整合製程、推動產品用料認證變更，除可提高產品的附加價值外，並可深化本身之製程能力，降低對上游原料之依存度。 ●進貨及銷貨多採外幣計價，獲利易受匯率變動影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盡量以相同幣別之銷貨收入支應各項採購支出，以達自然避險的效果。 ➢ 視匯率變動情形，適時反應成本以調整售價，並且維持與金融機構之良好互動，藉以研判匯率變動走勢，作為避險操作之參考。 ●研發人才技術能力及異動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藉由鼓勵員工認股、配發員工酬勞、員工持股信託及分發年終獎金等方式，促進員工及研發人員參與公司經營決策及分享經營成果，進而產生認同感。 ➢ 提供良好工作環境及優渥員工福利，並藉由技術交流與研發經驗傳承提昇研發人員的技術層次，使員工伴隨企業成長，以降低人才流動率。 ➢ 積極建立並落實研發成果、智慧財產及專利權之保存及管制機制，以減低人員異動對公司之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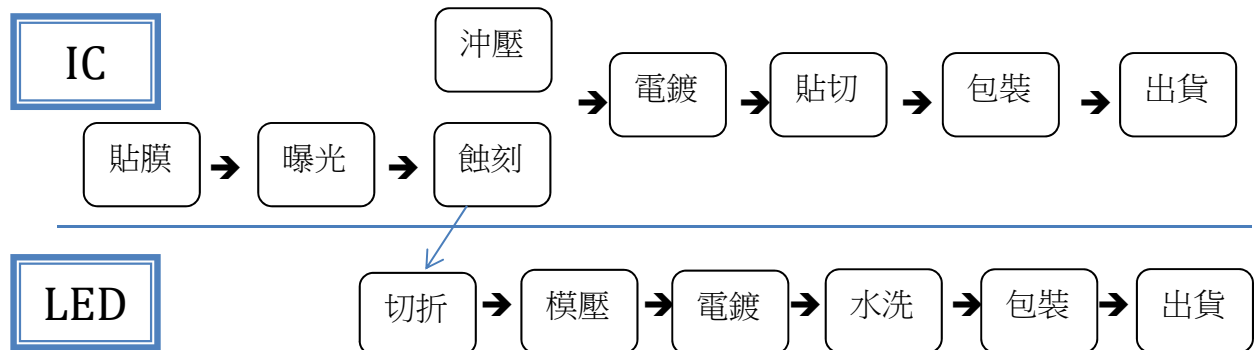
(二)主要商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商品重要用途：

產業別	商品名稱	商品簡介	重要用途
IC 封裝	導線架 (Lead Fram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供所有類別的金屬導線架，包含全方位的引腳數和矩陣設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適用不同的封裝技術。
	封膠樹脂 (EM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5D/3D PKG 應用封膠樹脂取代液態材料，達到更好的信賴性及PKG 產品特性。 ● 出色的性能、易用性、低應力及低吸濕性的高效能。 ● 結合「綠色」材料，配方不含鹵素和無鉛兼容，滿足 RoHS / SONY GP 要求。 ● 在高溫回焊的條件，對於 leadframe base 及 laminated BGA base 以及高階 FCCSP 應用之 MUF(Molding Under Fill)皆有優異的材料解決方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封膠。
	記憶體基板 (Laminated Substrat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代理之 ASE Electronics 擁有同業間最先進的 Laminated Substrate 製程能力，來提供單面/雙面/四層及六層的 IC 基板以符合電子/電腦週邊、消費性電子、無線通訊及網路設備等產品的需求。 ● 產品種類包括： BOC Substrate 記憶體基板； Memory Card Substrate 記憶卡類基板； SiP/POP Substrate 系統級/堆疊封裝用基板； PBGA Substrate 塑膠球型陣列基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DRAM/SRAM/ Mobile DRAM/ NAND FLASH。
	晶片尺寸覆晶 基板 (FCCSP Substrat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應用於手機及平板等各類手持裝置覆晶封裝基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智慧型手機、平板及 PC。
	覆晶基板 (FCBGA/ Substrat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代理之 Kyocera 擁有同業間最先進的 Flip Chip Substrate 製程能力，來提供 FCBGA(up to 16 Layer) 的 IC 基板，能符合 3,000 個 I/O 以上的 IC 產品需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ASICs for servers/routers ● MPUs for high performance game consoles ● Graphics processors 等。

2.主要商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為專業之 IC 封裝材料與設備通路商，並無產製過程，子公司主要商品 IC 及 LED 導線架產製過程如下：



(三)主要產品之供應狀況：

1.主要原料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情況
銅合金卷材	Wieland、Poongsan、Nikko Metals	良好
鐵鎳合金卷材	Proterial(原名 Hitachi Metals)、UMETOKU	良好
銀	Metalor	良好
金、鈹	Metalor、JPC	良好
封膠樹脂	Resonac、本公司(為子公司之原料供應商)	良好

2.主要商品

主要商品	主要供應商	供應情況
導線架 (Lead Frame)	長華科技(股)公司、Ohkuchi Materials Co., Ltd.	良好
封膠樹脂 (EME)	Sumitomo Bakelite 集團	良好
導電膠(銀膠)及非導電膠 (CRM)		
記憶體基板 (Laminated Substrate)	ASE Electronics	良好
覆晶基板/晶片尺寸覆晶基板 (FCBGA Substrate)/ (FCCSP Substrate)	Kyocera Corporation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占進貨總額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民國 110 年度				民國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廠商	2,408,484	16	無	A 廠商	2,293,017	16	無
2	B 廠商	1,801,981	12	無	B 廠商	1,592,957	11	無
3	C 廠商	1,613,902	11	無	-	-	-	-
	其他	9,190,183	61		其他	10,701,723	73	
	進貨淨額	15,014,550	100		進貨淨額	14,587,697	100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占銷貨總額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民國 110 年度				民國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2,444,710	12	無	甲公司	2,988,104	14	無
	其他	18,225,799	88		其他	18,870,405	86	
	銷貨淨額	20,670,509	100		銷貨淨額	21,858,509	1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貨量值	年度	民國 110 年度		民國 111 年度	
		數量	進貨量	進貨值	進貨量
主要商品別	數量單位				
封膠樹脂	KG	15,720,289	5,236,671	14,348,688	4,830,050
導線架(註)	KPC	152,819,581	10,278,638	134,931,523	9,946,729
基板	KPC	1,490,064	355,727	984,753	1,407,687
其他	-	-	3,449,281	-	2,162,871
合計		-	19,320,317	-	18,347,337

註：包含子公司製造業之產量、產值。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

銷售量值	年度	民國 110 年度				民國 11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主要商品別	數量單位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導線架	KPC	8,173,453	3,351,244	119,214,216	7,062,680	6,614,830	4,113,298	116,560,664	8,233,207
封膠樹脂	KG	8,175,427	2,898,141	7,515,681	2,665,717	7,410,716	2,748,313	6,839,188	2,380,841
基板	KPC	1,025,857	1,361,364	-	-	992,357	1,463,979	-	-
其他		-	1,255,770	-	2,075,593	-	1,238,346	-	1,680,525
合計		-	8,866,519	-	11,803,990	-	9,563,936	-	12,294,57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民國 110 年度	民國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
員 工 人 數	業務行銷人員	90	114	112
	行政管理人員	172	201	192
	生產線人員	1,883	1,967	1,911
	合計	2,145	2,282	2,215
平均年歲		37	37	38
平均服務年資		9	9	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3%	3%	3%
	大學(專)	33%	37%	37%
	高中(含以下)	64%	60%	6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員工福利措施均依勞動相關法令辦理，且符合職工福利條例之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福利事項。在公司方面，除勞、健、團保(含職災)及退休準備金外，每年年度調薪、資深員工獎勵及完善的員工分紅與績效獎勵制度，並成立員工持股會與員工福利儲蓄會，公司公提金依員工提存金相對提撥100%，定期購入本公司及子公司股票，員工每年可領回獲配股息且滿五年可全數領回股票，協助員工累積財富，保障其退休後之生活安定。在職工福利委員會方面，有婚、喪、生育津貼、住院慰問金、急難救助、社團活動、尾牙摸彩等福利項目，並有國內外年度旅遊等活動。

2.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人才是公司重要的資產之一，亦是決定公司競爭優劣之關鍵因素。故在發展員工能力上不遺餘力，除不斷加強每位員工在工作領域上的專業知識並提供輪調機會，增加員工多元的能力。未來，仍繼續秉持著終身學習的理念，提供完整之教育訓練藉此提升員工個人及公司之競爭力。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員工適用舊制(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者，按月就薪資總額提撥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專戶儲存，惟本公司已於民國 108 年 12 月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結清舊制年資。員工適用新制(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者，每月依員工薪資 6% 提撥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之勞工個人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制定工作規則以供勞資雙方遵循，本規則已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核備通過。另本公司設置員工申訴專區，以利維持良好勞資和諧關係。

-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妥善規劃人力資源管理規章辦法，並適時因應社會及經濟環境之變遷，檢討相關之人事制度，注重員工福利，提供優良之工作環境，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建立良好溝通管道，勞資關係和諧，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勞資糾紛情形。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訊安全風險架構：

- (1) 由資訊部門與行政管理部門共同負責資安管理之業務運作，並主導相關政策規劃。
- (2) 資安政策視現況定期檢討修正，以確保資安管理有效運作。
- (3) 資安宣導／資安事件之通報及回應，由資訊部門負責執行。

2. 資通安全政策：

- (1) 強化外部威脅防護及軌跡監控，提昇資安透明度以降低企業營運風險。
- (2) 建立高可用性之資訊服務平台以確保企業持續維運。
- (3) 制訂合規之管理機制，並定期檢討修正，以期符合與時俱進之資安標準。

3. 資安控管措施：

(1) 資安威脅防護

- a. 伺服器及個人電腦設備須資安防護軟體(防毒／端點防護等)，並以中央管理平台定期更新威脅定義檔。
- b. 啟用自動排程更新服務以修補用戶端及伺服器系統漏洞，重大威脅或其他不適用自動更新機制者以手動更新執行。
- c. 導入 SoC 資安維運平台，負責蒐集分析資安軌跡，建立早期資安預警。

(2) 高可用性核心系統

- a. 啟用虛擬化系統 HA 機制，避免單一節點(伺服器／網路裝置／儲存裝置等)故障影響核心系統運行。
- b. 核心系統自動排程備份，並建立異地備份複本。
- c. 定期執行災難還原演練以驗證高可用性服務持續維運。

(3) 帳號及人員管理

- a. 所有員工須簽定保密協定(任職承諾保證書)以確保使用本公司資訊或執行相關業務者，皆充份明白相關責任及義務，保護企業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及完整

性，防止未經授權之存取、擅改、破壞或不當揭露。

b.系統帳號啟用密碼效期及強化型密碼原則(密碼長度及複雜性等)，必要時輔以多因子驗證機制以強化身份驗證。

c.定期進行資安宣導及社交工程演練以強化員工資訊安全意識。

(4)系統存取控制

a.針對公司資訊資產及相關資源之存取啟用權限控管，並以最小權限原則作為管理依據。

b.系統權限之申請／變更留下異動軌跡作為稽核作業之依據。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分類說明	執行成果
資安系統持續維運及強化	111 年度資訊安全費用 95 千元(15%)，非資訊安全費用 548 千元(85%)，合計 643 千元。
資安強化專案	導入 2FA 多因子驗證 (強化身份驗證)
重要客戶稽核	配合重要客戶資訊安全稽核並提具相關改善計劃
員工教育訓練	定期資安宣導及事件通報
核心系統定期查核	核心系統風險事件警示及威脅分析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

公司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本公司	代理銷售合約	Sumitomo Bakelite Co., Ltd.	91.08.01~92.07.31 合約期滿前 3 個月，雙方無異議時，合約均自動延長一年	封膠樹脂	地區：台灣、大陸、菲律賓
		台灣住友培科(股)公司	92.01.01~92.12.31 合約期滿前 30 日，雙方無異議時，合約均自動延長一年	封膠樹脂	地區：台灣
		住工(股)公司	91.01.01~94.12.31 合約期滿前 3 個月，雙方無異議時，合約均自動延長一年	封膠樹脂及其相關製品	無
		台灣興勝半導體材料(股)公司 (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併入長華科技(股)公司)	102.04.01 起生效	導線架	無
		Apic Yamada Corporation	90.10.01~93.09.30 合約期滿前 90 日，雙方無異議時，合約均自動延長一年	自動封膠設備 剪腳及整腳設備	地區：台灣、大陸、菲律賓
		Kyocera Asia Pacific Pte. Ltd.	103.04.01 起生效	覆晶基板	地區：台灣
		日月光電子(股)公司	109.10.01~114.09.30	基板	無
		奇美實業(股)公司	102.01.01~102.12.31 合約期滿前，無相反之意思表示者，視為本契約自動延長一年	導光板	代理銷售對象僅限於 NHCMI 及 NBCMI
		長華科技(股)公司	107.07.01~108.06.30 合約期滿前 1 個月，雙方無異議時，合約均自動延長一年	代理 OM 所生產之 Lead Frame 產品	地區：台灣、大陸
	長期借款契約	台新銀行等 13 家金融機構	108.12.27~113.12.27	償還金融機構負債暨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	財務比率限制等
長華科技(股)公司	代理銷售合約	高盛電子科技(股)公司	105.01.01 起生效	大陸地區產品代理銷售	無
		高盛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106.01.01 起生效	大陸地區產品代理銷售	無
		長華電材(股)公司	102.04.01 起生效	代理銷售 LED 支架	無
		Epita Pte. Ltd.	104.07.01 起生效	Pre-mold 代工及 EMC 支架代理	無
		CMT Corporation	107.09.01 起生效	IC 導線架代理	無
	銷售合約	AOI Electronics Company	107.03.02 起生效	IC 導線架銷售	無
		Texas Instruments Incorporated	109.01.01 起生效	IC 導線架銷售	無
	長期借款契約	第一銀行等 7 家金融機構	109.12.23~114.12.22	償還金融機構負債暨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	財務比率限制等

公司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採購合約	Ohkuchi Material Co., Ltd.	106.10.02 起生效	IC 導線架採購	無
	寄銷協議	OSRAM Opto Semiconductors (China) Co., Ltd.	104.10 起生效	產品寄銷	無
		OSRAM Opto Semiconductors (Malaysia) Sdn.	104.11 起生效	產品寄銷	無
		On Semiconductor Trading Sarl.	108.04.01 起生效	Supplier Managed Inventory Program Agreement	無
		Texas Instruments Incorporated.	109.01.01 起生效	Supplier Inventory Consignment Agreement	無
	工程合約	義達營造有限公司	110.04.07~取得使照	租地委建廠房工程	無
		新高興業(股)公司	110.12.21~取得使照後60天	新建廠房大樓機電工程	無
		聖暉工程科技(股)公司	111.03.17~取得使照後90天	新建廠房大樓空調工程	無
	固定資產買賣合約	旗勝科技(股)公司	111.03.17	購買土地及廠房	無
	台灣興勝半導體材料(股)公司 (自民國111年1月1日併入長華科技(股)公司)	寄銷協議	Shenzhen STS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108.01.23 起生效	Supplier Managed Inventory(SMI) Local Agreement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銷售合約	Leshan Phoenix Semiconductor Co., Ltd.	98.09.15 起生效	IC 導線架銷售	無
		ChengDu Advanced Power Semiconductor Co.,Ltd.	104.04.03 起生效	IC 導線架銷售	無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代理銷售合約	JGSemi	103.01.01 起生效	IC 導線架代理	無
		Elexind S.p.A	100.03.08 起生效	IC 導線架代理	無
		Jihlin Co., Ltd.	107.08.08 起生效	IC 導線架代理	無
	借款契約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111.11.04~116.11.03	本金：美金 60,000 千元 利率：4.18%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民國 107 年	民國 108 年	民國 109 年	民國 110 年	民國 111 年
流 動 資 產		8,573,425	10,022,351	11,117,986	14,718,903	15,826,1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71,528	2,535,620	2,513,424	2,766,908	3,868,648
無 形 資 產		709,400	706,164	691,775	688,612	723,476
其 他 資 產		3,862,949	4,751,346	8,996,486	12,134,172	12,703,013
資 產 總 額		15,917,302	18,015,481	23,319,671	30,308,595	33,121,266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5,063,389	5,883,765	6,282,083	8,323,087	9,299,580
	分 配 後	5,829,948	6,426,744	6,983,444	9,439,947	10,540,535 (註2)
非 流 動 負 債		2,698,306	4,084,782	8,122,048	7,264,541	7,434,740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7,761,695	9,968,547	14,404,131	15,587,628	16,734,320
	分 配 後	8,528,254	10,511,526	15,105,492	16,704,488	17,975,275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508,959	5,590,955	6,497,155	10,894,544	11,581,679
股 本		638,799	638,799	638,799	689,419	689,419
資 本 公 積		2,197,185	2,066,051	2,112,872	3,903,361	5,316,428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2,624,913	2,766,151	2,941,061	4,036,866	4,847,665
	分 配 後	1,858,354	2,223,172	2,239,700	2,920,006	3,606,710 (註2)
其 他 權 益		48,062	119,954	804,423	2,264,898	1,108,567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380,400)
非 控 制 權 益		2,646,648	2,455,979	2,418,385	3,826,423	4,805,267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8,155,607	8,046,934	8,915,540	14,720,967	16,386,946
	分 配 後	7,389,048	7,503,955	8,214,179	13,604,107	15,145,991 (註2)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係民國112年3月16日董事會決議之金額。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民國 107 年	民國 108 年	民國 109 年	民國 110 年	民國 111 年
營業收入	15,756,626	15,464,381	16,424,018	20,670,509	21,858,509
營業毛利	2,320,725	2,140,148	2,446,976	4,147,963	5,069,322
營業損益	1,389,868	1,097,018	1,321,077	2,559,268	3,424,3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58,474	677,562	292,289	519,606	1,077,100
稅前淨利	1,748,342	1,774,580	1,613,366	3,078,874	4,501,46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316,458	1,405,855	1,362,120	2,488,063	3,572,984
本期淨利	1,316,458	1,405,855	1,362,120	2,488,063	3,572,9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7,653)	101,575	744,564	2,309,626	(861,4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88,805	1,507,430	2,106,684	4,797,689	2,711,48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856,079	1,098,144	997,299	1,725,500	2,163,81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460,379	307,711	364,821	762,563	1,409,16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810,885	1,241,597	1,731,074	3,975,612	1,274,60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477,920	265,833	375,610	822,077	1,436,883
每股盈餘(註2)	1.35	1.72	1.56	2.54	3.16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109年8月完成股票面額變更為每股新台幣1元，計算每股盈餘時業已追溯調整。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民國 107 年	民國 108 年	民國 109 年	民國 110 年	民國 111 年
流 動 資 產		3,068,230	3,980,126	4,311,554	5,486,297	4,378,1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482	79,247	76,871	77,927	79,137
無 形 資 產		2,933	1,943	512	290	349
其 他 資 產		5,680,144	6,303,772	10,278,493	15,230,526	15,938,700
資 產 總 額		8,829,789	10,365,088	14,667,430	20,795,040	20,396,37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481,738	3,284,487	3,573,576	4,729,099	4,358,557
	分配後	3,248,297	3,827,466	4,274,937	5,845,959	5,599,512 (註2)
非 流 動 負 債		839,092	1,489,646	4,596,699	5,171,397	4,456,13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320,830	4,774,133	8,170,275	9,900,496	8,814,694
	分配後	4,087,389	5,317,112	8,871,636	11,017,356	10,055,649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508,959	5,590,955	6,497,155	10,894,544	11,581,679
股 本		638,799	638,799	638,799	689,419	689,419
資 本 公 積		2,197,185	2,066,051	2,112,872	3,903,361	5,316,428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2,624,913	2,766,151	2,941,061	4,036,866	4,847,665
	分配後	1,858,354	2,223,172	2,239,700	2,920,006	3,606,710 (註2)
其 他 權 益		48,062	119,954	804,423	2,264,898	1,108,567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380,400)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5,508,959	5,590,955	6,497,155	10,894,544	11,581,679
	分配後	4,742,400	5,047,976	5,795,794	9,777,684	10,340,724 (註2)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係民國112年3月16日董事會決議之金額。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民國 107 年	民國 108 年	民國 109 年	民國 110 年	民國 111 年
營業收入	7,514,881	7,892,295	8,998,674	10,812,001	10,302,401
營業毛利	482,958	535,195	615,464	699,697	648,182
營業損益	252,813	225,240	330,063	303,252	263,73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77,534	957,974	738,356	1,497,483	2,034,948
稅前淨利	930,347	1,183,214	1,068,419	1,800,735	2,298,67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856,079	1,098,144	997,299	1,725,500	2,163,818
本期淨利	856,079	1,098,144	997,299	1,725,500	2,163,8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5,194)	143,453	733,775	2,250,112	(889,2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10,885	1,241,597	1,731,074	3,975,612	1,274,604
每股盈餘(註2)	1.35	1.72	1.56	2.54	3.16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109年8月完成股票面額變更為每股新台幣1元，計算每股盈餘時業已追溯調整。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民國)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報告意見
10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裕祥、許瑞軒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
10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裕祥、許瑞軒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
10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裕祥、廖鴻儒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
11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麗園、廖鴻儒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
11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麗園、廖鴻儒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民國 107 年	民國 108 年	民國 109 年	民國 110 年	民國 11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9	55	62	51	5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92	478	678	795	61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69	170	177	177	170
	速動比率	131	139	124	131	124
	利息保障倍數	46	35	20	32	4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	5	5	5	5
	平均收現日數	78	81	80	75	73
	存貨週轉率(次)	8	8	8	8	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	6	6	7	7
	平均銷貨日數	45	46	46	48	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6	6	7	8	7
	總資產週轉率(次)	1	1	1	1	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	9	7	10	12
	權益報酬率(%)	16	17	16	21	2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74	278	253	447	653
	純益率(%)	8	9	8	12	16
	每股盈餘(元)(註3)	1.35	1.72	1.56	2.54	3.1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3	34	23	28	5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3	119	116	109	132
	現金再投資比率(%)	6	7	3	7	1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	4	3	2	2
	財務槓桿度	1	1	1	1	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 795%下降至 616%，主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 2.利息保障倍數由 32 倍上升至 41 倍，主係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 3.存貨週轉率由 8%下降至 6%，主要係平均存貨增加所致。
- 4.資產報酬率由 10%上升至 12%、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由 447%上升至 653%、純益率由 12%上升至 16%及每股盈餘由新台幣 2.54 元上升至新台幣 3.16 元，主係稅前淨利及本年度淨利增加所致。
- 5.現金流量比率由 28%上升至 59%、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由 109%上升至 132%及現金再投資比率由 7%上升至 17%，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次頁。

註 3：民國 109 年 8 月完成股票面額變更為每股新台幣 1 元，計算每股盈餘時業已追溯調整。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財務分析(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民國 107 年	民國 108 年	民國 109 年	民國 110 年	民國 1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8	46	56	48	4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089	8,935	14,432	20,617	20,26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4	121	121	116	100
	速動比率	106	107	103	105	91
	利息保障倍數	64	61	27	35	3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	4	4	4	4
	平均收現日數	87	84	81	81	81
	存貨週轉率(次)	24	23	20	26	3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	6	5	5	5
	平均銷貨日數	15	16	18	14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95	100	115	140	13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	1	1	1	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	12	8	10	11
	權益報酬率(%)	15	20	17	20	1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46	185	167	261	333
	純益率(%)	11	14	11	16	21
	每股盈餘(元)(註3)	1.35	1.72	1.56	2.54	3.1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3	25	22	19	4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5	123	95	95	99
	現金再投資比率(%)	0	1	0	0	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	2	2	2	2
	財務槓桿度	1	1	1	1	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由 261%上升至 333%、純益率由 16%上升至 21%、每股盈餘由 2.54 元上升至 3.19 元，主係本年度淨利增加所致。

2.現金流量比率由 19%上升至 42%及現金再投資比率由 0%上升至 6%，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次頁。

註 3：民國 109 年 8 月完成股票面額變更為每股新台幣 1 元，計算每股盈餘時業已追溯調整。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麗園會計師及廖鴻儒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上述之財務報告連同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之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陳志誠

審計委員：孔慶全

審計委員：顏啟祥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1 6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請參閱年報附件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請參閱年報附件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民國 111 年度	民國 110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5,826,129	14,718,903	1,107,226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68,648	2,766,908	1,101,740	40
無形資產		723,476	688,612	34,864	5
其他資產		12,703,013	12,134,172	568,841	5
資產總額		33,121,266	30,308,595	2,812,671	9
流動負債		9,299,580	8,323,087	976,493	12
非流動負債		7,434,740	7,264,541	170,199	2
負債總額		16,734,320	15,587,628	1,146,692	7
股本		689,419	689,419	-	-
資本公積		5,316,428	3,903,361	1,413,067	36
保留盈餘		4,847,665	4,036,866	810,799	20
其他權益		1,108,567	2,264,898	(1,156,331)	(51)
非控制權益		4,805,267	3,826,423	978,844	26
權益總額		16,386,946	14,720,967	1,665,979	11
兩年度增減比例超過 20%之變動分析說明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本期土地、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增加所致。					
2.資本公積增加，主係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增加 1,396,432 千元所致。					
3.保留盈餘增加，主係本年度淨利增加所致。					
4.其他權益減少，主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減少 1,294,392 千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 138,061 千元所致。					
5.非控制權益增加，主係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增加 1,436,883 千元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民國 111 年度	民國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21,858,509	20,670,509	1,188,000	6
營業成本	16,789,187	16,522,546	266,641	2
營業毛利	5,069,322	4,147,963	921,359	22
營業費用	1,644,959	1,588,695	56,264	4
營業淨利	3,424,363	2,559,268	865,095	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77,100	519,606	557,494	107
稅前淨利	4,501,463	3,078,874	1,422,589	46
所得稅	928,479	590,811	337,668	57
本期淨利	3,572,984	2,488,063	1,084,921	44

1. 兩年度增減比例超過 20% 之變動分析說明

- (1) 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產能利用率提升及售價調漲影響。
-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外幣兌換利益淨額較去年同期增加 569,624 千元、股利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 269,232 千元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較去年同期增加 296,000 千元所致。
- (3) 所得稅費用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本年度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請參閱本年報營運概況內容說明及致股東報告書。

三、現金流量：

(一)合併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①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②	全年 現金流出量 ③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①+②-③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799,437	\$5,463,548	\$3,157,480	\$7,105,505	無	無

1.民國 111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主係本年度獲利增加，使得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上年度增加。
- (2)投資活動：主係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使得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 (3)籌資活動：主係發放現金股利增加及子公司於公開市場購買本公司股票，使得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 (1)本年度並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 (2)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年度	民國 111 年度	民國 110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		59	28	11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32	109	2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7	7	14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②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③	預計現金剩餘 不 足 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7,105,505	\$4,230,547	\$4,030,329	\$7,305,723	無	無

1.民國 112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係預計民國 112 年度為稅後淨利及應收款項、存貨及應付款項等資產負債淨變動，預計產生淨現金流入。
 -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係預計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致。
 - (3)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係預計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預計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為 1,368,539 千元，其資金來源係以自有資金及籌資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入支應所需，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投資公司名稱	民國 111 年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一年 投資計劃
長華能源科技(股)公司	無	獲利；經營太陽能發電事業獲利穩定。	無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而定
長華科技(股)公司	為因應集團策略發展及增加股票在資本市場的流通性而處分 20,300 千股。	獲利；製造及銷售導線架等業務獲利穩定成長。	無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而定
易華電子(股)公司	無	獲利；製造及銷售 COF 業務獲利及美金增值增加兌換利益。	無	無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公司	無	獲利；認列旗下公司投資收益。	無	無
CWE Holding Co., Ltd.	無	獲利；為控股公司，因美金定存產生外幣兌換利益。	無	無
濠瑋控股(開曼)(股)有限公司	無	獲利；為控股公司，認列旗下公司投資收益。	無	無
Silver Connection Co., Ltd.	無	獲利；為控股公司，認列旗下公司投資收益。	無	無
興正投資(股)公司	無	獲利；主要係來自股利收入。	無	無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無	獲利；主係認列旗下公司投資收益。	無	無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無	獲利；為控股公司，認列旗下公司投資收益。	無	無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無	獲利；半導體產業穩定發展。	無	無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無	獲利；半導體產業穩定發展。	無	無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無	獲利；半導體產業穩定發展。	無	無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無	獲利；半導體產業穩定發展。	無	無
長科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無	獲利；負責中國地區半導體封測材料及設備買賣之業務，穩定獲利。	無	無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無	獲利；負責中國地區半導體封測材料及設備買賣之業務，穩定獲利。	無	無

六、風險事項：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利息支出淨額占年度營業收入淨額及稅前淨利分別為 0.09%及 0.44%；民國 112 年第 1 季利息支出淨額占營業收入淨額及稅前淨利分別為 0.50%及 4.41%。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評估貨幣市場利率及金融資訊，以適時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並視其資金成本之高低及可能之報酬與風險，選擇最有利之資金運用方式，以降低利率變動之風險，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不致有重大不利之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兌換利益淨額占年度營業收入淨額及稅前淨利分別為 1.94%及 9.42%；民國 112 年第 1 季兌換損失淨額占營業收入淨額及稅前淨利分別為 1.33%及 11.64%，主要是外幣淨資產(負債)受市場匯率變動的影響，未來之因應措施如下：

- (1) 將外幣銷貨貨款與外幣進貨貨款之收支經由經常性之相互沖銷，並使外幣資產及外幣負債相當，致匯率之變動產生自然避險效果。
- (2) 利用專業金融資訊系統即時監控國際匯率變動資訊，並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以積極應變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
- (3) 定期評估外幣淨資產(負債)部位，視公司資金需求及匯率波動幅度狀況，適時換匯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但仍將適時注意通貨膨脹情形，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及務實之經營理念，除專注於本公司及子公司事業之領域外，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情形均為本公司與子公司或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或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已依相關規定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與「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依各相關作業程序確實執行，對本公司損益不致有重大不利之影響。

3.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均是以避險為目的，已依相關規定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並依各相關作業程序確實執行，對本公司損益不致有重大不利之影響。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請參閱本年報伍、營運概況之(三)技術及研發概況(第 61 頁)。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來密切關注任何可能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相關政策及法律變動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團隊隨時注意所處產業趨勢及相關科技變化，迅速掌握產業動態及市場訊息，並評估對本公司營運之影響。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未有重大影響。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專注本業經營，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任，故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公司營運危機之情事。惟企業危機之發生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大之損害，故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企業風險之發生及對公司之影響。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子公司長華科技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增加在台投資並於楠梓區興建新廠房，因應未來所需，並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決議新建廠房營造商。另子公司長華科技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決議於大寮區購置土地及廠房，用以擴充產能，以因應客戶訂單需求。資金來源為自有資金及銀行長期借款。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應無款項無法支付及計畫延宕之疑慮。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前二大供應商之進貨比重均低於 16% 以下，故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進貨並無過度集中之風險。

2.銷貨：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銷售金額佔合併營業收入比重達 10% 以上之客戶僅一家，故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5 年 9 月向本公司提起營業秘密排除侵害之民事訴訟，訴訟主要內容包含不得使用或洩漏獲悉自頤邦公司之營業秘密、銷燬相關檔案文件、銷毀侵害營業秘密之產品及請求損害連帶賠償金額 1,765,137 千

元。經本公司委託律師針對前述訴訟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評估該訴訟案對本公司尚無重大不利之影響，管理階層判斷對業務及財務亦尚無重大影響，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偵結，最終之訴訟結果尚待司法機關審理。

2.除上述情形外，並未發現其他現任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股東及從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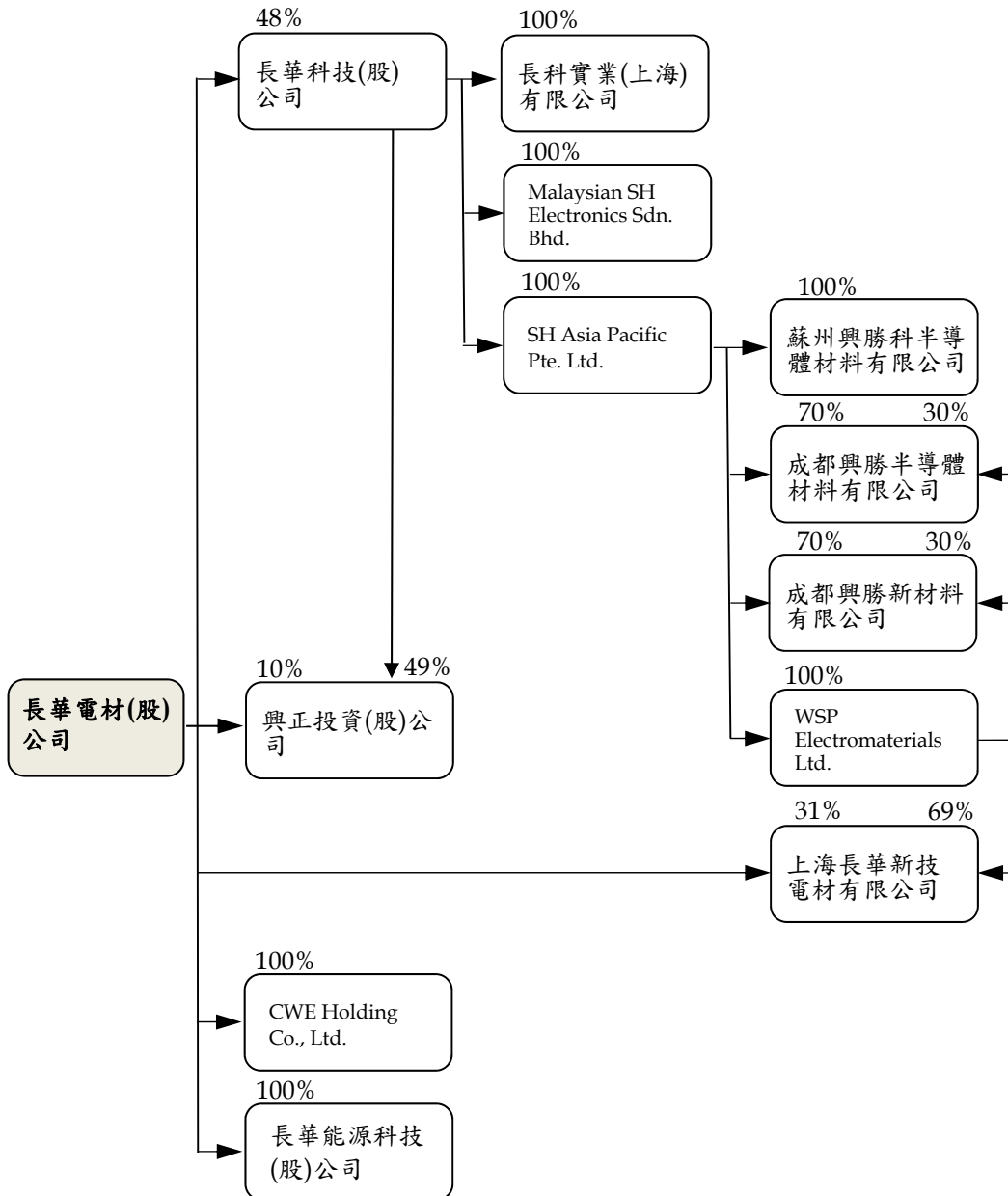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民國 111 年度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元

關係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長華能源科技(股)公司	106.05.08	臺北市內湖區港墘路 221 巷 35 號 7 樓	NTD 90,000	非屬公用之發電業、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租賃業以及電器、機械與電腦設備安裝及批發等業務
長華科技(股)公司	98.12.24	高雄市楠梓區開發路 24 號	NTD 386,569	工業用塑膠製品與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與機械器具之零售與批發等業務
CWE Holding Co.,Ltd.	93.02.26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 2,400,000	國際投資業務
興正投資(股)公司	111.01.22	高雄市仁武區鳳仁路 295-2 號 1 樓	NTD 1,000,000	一般投資業務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66.01.11	10 Eunos Road 8, #05-04/05 Singapore Post Centre, Singapore 408600	USD 13,720,915	電子元件、電子設備貿易及投資業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78.04.13	Lot 5,7 & 9, Jalan Ragum 15/17 40200 Shah Alam Selangor Darul Ehsan, Malaysia	USD 8,449,782	半導體材料之導線框架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87.09.25	P.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5,235,000	國際投資業務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92.03.27	中國江蘇省蘇州工業園區龍潭路 123 號	USD 25,000,000	引線框架類半導體封裝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設計、生產及銷售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87.10.23	中國四川省成都高新區新加坡工業園新園南二路 7 號	USD 8,500,000	引線框架類半導體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生產及銷售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97.02.22	中國四川省成都高新區西部園區科新路 8 號西區 6 號廠房	USD 3,500,000	引線框架類半導體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生產及銷售
長科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104.05.08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富特北路 207 號 2 層 E01 室	USD 2,000,000	照明材料及設備、通信設備、半導體材料及設備、電子產品、機械設備等銷售業務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94.04.05	中國上海市長寧區長寧路 1027 號兆豐廣場 2101 室	USD 4,000,000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等業務

3.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關係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往來分工情形
長華能源科技(股)公司	非屬公用之發電業、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租賃業以及電器、機械與電腦設備安裝及批發等業務	本公司國內太陽能發電營運據點
長華科技(股)公司	工業用塑膠製品與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與機械器具之零售與批發等業務	本公司國內製造據點
CWE Holding Co.,Ltd.	國際投資業務	控股公司，不適用
興正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投資公司，不適用

關係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往來分工情形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電子元件、電子設備貿易及投資業	子公司長華科技(股)公司海外銷售據點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半導體材料之導線框架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子公司長華科技(股)公司海外製造據點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國際投資業務	控股公司，不適用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引線框架類半導體封裝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設計、生產及銷售	子公司長華科技(股)公司大陸製造據點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引線框架類半導體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生產及銷售	子公司長華科技(股)公司大陸製造據點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引線框架類半導體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生產及銷售	子公司長華科技(股)公司大陸製造據點
長科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照明材料及設備、通信設備、半導體材料及設備、電子產品、機械設備等銷售業務	子公司長華科技(股)公司大陸銷售據點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等業務	子公司長華科技(股)公司大陸銷售據點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或出資額	
			股數或出資額	持股或出資比例
長華能源科技(股)公司	董事	黃嘉能、吳聲濤	9,000,000	100%
	總經理	黃嘉能		
長華科技(股)公司	董事	黃嘉能、蔡榮棟、洪全成、黃修權、歐嘉瑞、林宜靜、林壬林	449,919,925	48%
	總經理	洪全成		
CWE Holding Co.,Ltd.	董事	黃嘉能	2,400,000	100%
興正投資(股)公司	董事	潘兆儀、呂國瑛、許良芳	59,000,000	59%
	監察人	陳幸榛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董事	黃嘉能、洪全成、Andy Ng	21,206,103	100%
	總經理	Andy Ng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董事	洪全成、ISHAK、PH MAH、賴謹玄、徐百祥	23,000,000	100%
	總經理	PH MAH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董事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35,000	100%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洪全成、蘇振平、歐陽彥宏	N.A.	100%
	監察人	許良芳		
	總經理	蘇振平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洪全成、毛雅萍、蘇振平	N.A.	100%
	監察人	許良芳		
	總經理	鄭惠清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洪全成、謝俊銘、呂建貴	N.A.	100%
	監察人	許良芳		
	總經理	鄭惠清		

關係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或出資額	
			股數或出資額	持股或出資比例
長科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謝俊銘	N.A.	100%
	監察人	許良芳		
	總經理	蘇振平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董事	謝俊銘、蘇振平、鄭耀展	N.A.	100%
	監察人	許良芳		
	總經理	謝俊銘		

6.關係企業營業概況：

單位:新臺幣千元

關係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長華能源科技(股)公司	90,000	264,838	149,952	114,886	59,408	23,425	17,335	1.93
長華科技(股)公司	386,569	17,680,089	7,905,282	9,774,807	8,760,470	1,507,497	2,815,901	3.01
CWE Holding Co.,Ltd.	81,065	68,625	147	68,478	0	(779)	7,116	2.97
興正投資(股)公司	1,000,000	917,924	668	917,256	24,107	23,617	24,467	0.24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421,369	6,203,008	127,628	6,075,380	775,131	45,328	1,327,668	62.61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259,493	2,777,064	2,220,280	556,784	2,819,227	543,123	443,328	19.28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160,767	1,109,134	0	1,109,134	0	(82)	163,221	31.18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767,750	1,739,486	555,362	1,184,124	2,763,815	522,732	396,322	N.A.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261,035	1,376,481	259,820	1,116,661	1,450,012	232,410	273,073	N.A.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107,485	587,893	149,941	437,952	791,440	101,159	105,633	N.A.
長科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61,420	156,905	62,724	94,181	330,509	8,605	8,856	N.A.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122,840	773,408	283,886	489,522	2,161,708	99,666	78,308	N.A.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 嘉 能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1 6 日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貸與子公司金額
長華科技(股)公司	386,569	自有資金	48%	111 年度	20,679,000 股 710,160 千元	0	0	不適用	無	0	0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6,670,000 股 223,543 千元	0	0	27,349,000 股 980,462 千元	無	0	0
興正投資(股)公司	1,000,000	自有資金	10%	111 年度	3,021,000 股 111,692 千元	0	0	不適用	無	0	0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1,001,000 股 34,884 千元	0	0	4,022,000 股 144,189 千元	無	0	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本公司總經理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發生變動：

為配合營運發展及集團布局，董事會決議通過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起由黃嘉能董事長兼任總經理職務，代理總經理黃俊勳先生調任為業務總經理暨導線架事業部主管一職，本公司將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2 日召開股東常會重新選任董事長，以符合法令規定。經本公司評估總經理發生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等營運並無重大影響，故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附件一

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

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之收入認列

管理階層承受達成預期目標及市場預期之壓力，可能藉由營業額來達成其目的，其中特定客戶之銷售收入金額顯著增長且交易金額對整體營業收入係屬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總銷售金額重大且有大幅變動之特定客戶銷貨收入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之特定客戶銷貨收入執行以下主要查核程序：

- 一、瞭解並測試銷貨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二、自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查核客戶訂單、出貨證明文件及收取貨款證明，並確認收款對象與交易對象是否一致。
- 三、取得年度及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明細，查核有無重大異常退貨及折讓情形，以確認資產負債表日前認列銷貨交易之真實性。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損

長華電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帳面金額，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為新台幣（以下同）1,376,926 千元，管理階層依據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規定，以使用價值模式估計可回收金額，長華電材公司因預測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而認列 296,000 千元之減損損失。而使用價值模式之評估係管理階層對於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未來獲利狀況之預測及折現率等假設，其假設及數值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且具高度不確定性，是以本會計師將長華電材公司認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減損損失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事項執行以下主要查核程序：

- 一、瞭解管理階層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時，對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未來銷售成長率及營業利益率等之預測過程及依據，並與歷史財務資訊比較，以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主要假設之合理性。
- 二、評估管理階層依使用價值模式計算之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之折現率相關參數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部分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關聯企業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金額及揭露之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 823,036 千元及 788,930 千元，分別占各年底合併資產總額之 2.5% 及 2.6%，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分別為 64,795 千元及 34,637 千元，分別占各年度合併稅前淨利之 1.4% 及 1.1%。

長華電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麗園

會計師 廖鴻儒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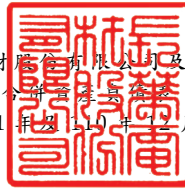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6 日

長華電材聯合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105,505	21	\$ 4,799,437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60,588	-	136,876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213,189	1	956,206	3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3,894,006	12	4,775,289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九及三三)	18,072	-	25,061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三三)	218,382	1	185,675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七)	2,519	-	-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2,751,720	8	2,510,541	8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一及三四)	1,432,528	4	1,166,986	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29,620	1	162,83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826,129	48	14,718,903	49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258,069	1	189,942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8,333,681	25	7,542,449	2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五、十三及三三)	3,098,868	9	3,436,042	1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四)	3,868,648	12	2,766,908	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501,579	2	475,384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六及三三)	149,208	-	24,343	-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七)	684,101	2	653,659	2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39,375	-	34,95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111,395	-	185,94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6,045	-	6,139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一及三四)	142,986	1	151,997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二二)	101,182	-	121,92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7,295,137	52	15,589,692	51		
1XXX	資產總計	\$ 33,121,266	100	\$ 30,308,595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四)	\$ 3,408,934	10	\$ 2,956,026	1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五)	412,289	1	203,035	1		
2150	應付票據	170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一)	1,929,488	6	2,551,281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一及三三)	86,904	-	125,967	-		
2216	應付股利	822,995	3	372,982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二、二三及三三)	1,715,875	5	1,353,850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七)	700,921	2	349,82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26,638	-	15,446	-		
2320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二十)	-	-	215,168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95,366	1	179,51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299,580	28	8,323,087	27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五)	81,977	-	47,178	-		
2541	長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四)	6,748,465	21	6,748,473	2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471,052	2	359,169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91,658	-	77,44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7,902	-	18,618	-		
2645	存入保證金	7,720	-	7,567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966	-	6,09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434,740	23	7,264,541	24		
2XXX	負債總計	16,734,320	51	15,587,628	5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四)						
3100	普通股股本	689,419	2	689,419	2		
3200	資本公積	5,316,428	16	3,903,361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60,695	5	1,208,656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830	-	1,277	-		
3350	未分配盈餘	3,368,140	10	2,826,933	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847,665	15	4,036,866	13		
3400	其他權益	1,108,567	3	2,264,898	8		
3500	庫藏股票	(380,400)	(1)	-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1,581,679	35	10,894,544	36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二及二四)	4,805,267	14	3,826,423	13		
3XXX	權益總計	16,386,946	49	14,720,967	49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3,121,266	100	\$ 30,308,59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黃俊勳



會計主管：陳美琴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 五及三三）	\$ 21,858,509	100	\$ 20,670,50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四、 二三、二六及三三）	<u>16,789,187</u>	<u>77</u>	<u>16,522,546</u>	<u>80</u>
5900	營業毛利	<u>5,069,322</u>	<u>23</u>	<u>4,147,963</u>	<u>20</u>
	營業費用（附註九、二三、 二六及三三）				
6100	推銷費用	349,791	2	356,537	2
6200	管理費用	902,406	4	761,891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22,594	2	461,324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 升利益）	(<u>29,832</u>)	<u>-</u>	<u>8,943</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644,959</u>	<u>8</u>	<u>1,588,695</u>	<u>8</u>
6900	營業利益	<u>3,424,363</u>	<u>15</u>	<u>2,559,268</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 六）				
7100	利息收入	93,462	-	20,778	-
7010	其他收入	668,369	3	374,481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1,468	1	(92,867)	-
7050	財務成本	(113,301)	-	(97,860)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利益之份額	<u>257,102</u>	<u>1</u>	<u>315,074</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077,100</u>	<u>5</u>	<u>519,606</u>	<u>3</u>
7900	稅前淨利	4,501,463	20	3,078,874	1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u>928,479</u>	<u>4</u>	<u>590,811</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3,572,984</u>	<u>16</u>	<u>2,488,063</u>	<u>1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三、二四及二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1,459	-	\$ 63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965,264)	(4)	2,313,759	1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之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	(121,098)	(1)	121,03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9,970)	-	(71,94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88,192	1	(63,443)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之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	15,443	-	(3,72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60,259)	-	13,315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861,497)	(4)	2,309,626	1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711,487</u>	<u>12</u>	<u>\$ 4,797,689</u>	<u>23</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163,818		\$ 1,725,500	
8620	非控制權益	<u>1,409,166</u>		<u>762,563</u>	
8600		<u>\$ 3,572,984</u>		<u>\$ 2,488,06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274,604		\$ 3,975,612	
8720	非控制權益	<u>1,436,883</u>		<u>822,077</u>	
8700		<u>\$ 2,711,487</u>		<u>\$ 4,797,689</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八)				
9750	基 本	\$ 3.16		\$ 2.54	
9850	稀 釋	3.16		2.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黃俊勳



會計主管：陳美琴



長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俊勳 總經理 黃嘉能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實收資本	其他	主權	之	權	總	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	\$	\$	\$	\$	\$	\$	\$	\$	\$	\$	\$	\$	\$	\$	\$
A1	638,299	2,112,872	1,069,492	1,277	1,870,292	133,551	937,974	804,423	6,497,155	2,418,385	8,915,540					
B1	-	-	139,164	-	(139,164)	-	-	-	-	-	-	-	-	-	-	-
B5	-	-	139,164	-	(963,340)	-	-	-	-	-	-	-	-	-	-	-
C7	-	-	-	-	1,102,504	-	-	-	-	-	-	-	-	-	-	-
D1	-	(8,712)	-	-	1,725,500	-	-	-	-	-	-	-	-	-	-	-
D3	-	-	-	-	81	-	-	-	-	-	-	-	-	-	-	-
D5	-	-	-	-	23,929	-	-	-	-	-	-	-	-	-	-	-
D5	-	-	-	-	1,725,419	-	-	-	-	-	-	-	-	-	-	-
I1	50,620	1,077,471	-	-	23,929	-	-	-	-	-	-	-	-	-	-	-
M5	-	-	-	-	-	-	-	-	-	-	-	-	-	-	-	-
M5	-	-	-	-	455,992	-	-	-	-	-	-	-	-	-	-	-
N7	-	722,030	-	-	-	-	-	-	-	-	-	-	-	-	-	-
O1	-	-	-	-	-	-	-	-	-	-	-	-	-	-	-	-
Q1	-	-	-	-	789,718	-	-	-	-	-	-	-	-	-	-	-
Z1	689,419	3,903,361	1,208,656	1,277	2,826,933	157,530	789,718	2,422,428	789,718	2,264,898	10,894,544	3,826,423	14,720,967	-	-	-
B1	-	-	252,039	-	252,039	-	-	-	-	-	-	-	-	-	-	-
B3	-	-	-	17,553	(17,553)	-	-	-	-	-	-	-	-	-	-	-
B5	-	-	-	-	1,620,136	-	-	-	-	-	-	-	-	-	-	-
B5	-	-	-	-	1,889,728	-	-	-	-	-	-	-	-	-	-	-
C7	-	(689)	-	-	2,163,818	-	-	-	-	-	-	-	-	-	-	-
D1	-	-	-	-	1,764	-	-	-	-	-	-	-	-	-	-	-
D3	-	-	-	-	2,165,582	-	-	-	-	-	-	-	-	-	-	-
D5	-	-	-	-	138,061	-	-	-	-	-	-	-	-	-	-	-
L5	-	-	-	-	138,061	-	-	-	-	-	-	-	-	-	-	-
M1	-	16,638	-	-	-	-	-	-	-	-	-	-	-	-	-	-
M5	-	-	-	-	-	-	-	-	-	-	-	-	-	-	-	-
N7	-	1,396,432	-	-	-	-	-	-	-	-	-	-	-	-	-	-
O1	-	686	-	-	-	-	-	-	-	-	-	-	-	-	-	-
Q1	-	-	-	-	-	-	-	-	-	-	-	-	-	-	-	-
Z1	689,419	5,316,428	1,460,695	18,830	265,353	19,469	265,353	1,128,036	265,353	1,108,567	11,581,679	4,805,267	16,386,946	-	-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黃俊勳



會計主管：陳美琴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4,501,463	\$3,078,87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40,028	642,194
A20200	攤銷費用	13,423	11,73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29,832)	8,94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益	(53,334)	(64,202)
A20900	財務成本	113,301	97,860
A21200	利息收入	(93,462)	(20,778)
A21300	股利收入	(592,320)	(320,522)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405	51,17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 之份額	(257,102)	(315,07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23)	(4,873)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426,090	(5,512)
A29900	其 他	(14,318)	(8,26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60,080	34,040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911,024	(1,138,49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989	8,49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9,133	(115,409)
A31200	存 貨	(374,354)	(637,11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3,160	(21,994)
A32125	合約負債	244,053	129,037
A32130	應付票據	170	-
A32150	應付帳款	(621,793)	348,95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9,063)	32,20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51,386	333,47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5,613	109,74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85)	253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9,872	(66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295,804	2,234,07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83,782	\$ 20,33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746,479	451,43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1,216)	(74,92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71,301)	(315,87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463,548</u>	<u>2,315,04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87,248)	(3,131,806)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52,568	2,113,199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720)	(55,498)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68,539)	(755,00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53	9,374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17	(1,05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691)	(7,854)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261,628)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56,500)	412,00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50,821)	(104,17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077,809)</u>	<u>(1,520,80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887,293	1,312,173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440,704)	(775,855)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1,803,020
C01300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	(775)	(3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518,592	6,152,31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521,480)	(5,988,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72	(3,443)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0,183)	(16,52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378,839)	(867,449)
C04900	子公司購買母公司股票	(820,034)	-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力)	1,997,355	-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511,284)	(765,31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89,987)</u>	<u>850,61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 210,316</u>	<u>(\$ 41,163)</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2,306,068	1,603,68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799,437</u>	<u>3,195,75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105,505</u>	<u>\$4,799,43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黃俊勳



會計主管：陳美琴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78 年 5 月，目前主要從事電氣、通信、半導體材料及零件之買賣、一般進出口貿易、電器、電信器材批發、零售、機械批發、機械器具零售、機械安裝、租賃及五金批發、合成樹脂、電子材料及零組件等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92 年 10 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買賣；嗣於 96 年 12 月 31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皆為 28.70%。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AS 12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年1月1日(註3)

註1：於11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2：於11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3：除於111年1月1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111年1月1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註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IFRS 16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IFRS 16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及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

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公司及子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皆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及子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若對處分後剩餘之股權具重大影響）之金額。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CWE Holding Co., Ltd. (CWE Holding)	國際投資業務	100	100	-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長科）	工業用塑膠製品與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與機械器具之零售與批發等業務	48	54	註1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華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華能源)	非屬公用之發電業、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租賃業以及電器、機械與電腦設備安裝及批發等業務	100	100	-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上海長華)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等業務	31	31	-
	興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興正投資)	一般投資業務	10	-	註3
	長科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長科)	照明材料及設備、通信設備、半導體材料及設備、電子產品、機械設備等銷售業務	100	100	-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SHAP)	電子元件、電子設備貿易及投資業	100	100	-
	台灣興勝半導體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興勝)	電子零組件與模具之製造及國際貿易等業務	-	100	註2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興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興正投資)	一般投資業務	49	-	註3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MSHE)	半導體材料之導線框架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100	-	註4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成都興勝)	引線框架類半導體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生產及銷售	70	70	-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成都興勝新材料)	引線框架類半導體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生產及銷售	70	70	-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蘇州興勝)	引線框架類半導體封裝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設計、生產及銷售	100	100	-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MSHE)	半導體材料之導線框架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	100	註4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WSP)	國際投資業務	100	100	-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上海長華)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等業務	69	69	-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成都興勝)	引線框架類半導體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生產及銷售	30	30	-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成都興勝新材料)	引線框架類半導體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生產及銷售	30	30	-

註1：本公司111年4月處分子公司長科股票、子公司長科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轉換成普通股致使流通在外股數發生變動，本公司對長科持股比例由54%降至48%。

註2：子公司長科110年8月經董事會決議吸收合併子公司台灣興勝，合併基準日為111年1月1日。

註3：111年1月投資設立，因對該公司具有實質控制力，是以將其列為子公司。

註4：子公司長科於111年12月向SHAP購入MSHE 100%股權。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再衡量本公司及子公司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因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而於收購日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係按與本公司及子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基礎認列。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若尚未完成，資產負債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採用收購法處理組織重組下之企業合併，而係採用帳面價值法。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

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而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如處分關聯企業之股權後仍具重大影響力），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商品及用品盤存，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及子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一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調減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調減保留盈餘。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所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及子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租賃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所有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二)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以原始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及子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企業合併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四)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參閱附註三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附買回商業本票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

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3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子公司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

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五) 庫藏股票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按其取得成本自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重分類為庫藏股票。

(十六) 收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係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承諾之貨物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滿足履約義務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允價值衡量，已收到之貨款若預期將因為折扣或其他折讓而退還予客戶，則認列為退款負債。移轉商品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係依合約約定之計算基礎及比率收取，由於移轉勞務時點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未超過一年，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十七) 租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本公司及子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除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者，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之認列與衡量，參閱投資性不動產會計政策。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及子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

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減讓，租賃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減讓，不評估其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收入），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子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子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以子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子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子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補助優惠貸款，其收取之貸款利息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利息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二十)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子公司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子公司以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子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

(二一)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對關聯企業具重大影響之判斷

如附註十三所述，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易華、濠瑋開曼、華德及銀聯分別持有 43%、25%、37%及 30%之表決權且皆為單一最大股東，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多寡及分佈，其他持股並非極為分散，且董事席次未過半數成員及無法主導攸關活動因而不具控制，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對該等被投資公司僅具有重大影響，是以將其列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聯企業。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參閱附註九。

(二)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本公司及子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存貨淨變現價值主要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

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投資關聯企業之減損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關聯企業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包含關聯企業內部管理階層估計之銷貨成長率及產能利用率等假設評估減損。本公司亦考量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四)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由於部分盈餘未來預計用於擴展國外營運，短期間內不擬匯回，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主要視未來擴展營運之規模大小而定，若未來實際投資金額少於預期，可能會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並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42	\$ 37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810,857	3,822,393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定期存款	3,294,306	672,182
附買回債券	-	304,486
	<u>\$7,105,505</u>	<u>\$4,799,437</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55,020	\$ 99,96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5,568	35,500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及 賣回權（附註二十）	-	1,416
	<u>\$ 60,588</u>	<u>\$136,876</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國外私募 基金	<u>\$258,069</u>	<u>\$189,942</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213,189</u>	<u>\$ 956,206</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股票	\$5,919,037	\$5,459,586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2,184,430	1,898,085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76,775	-
國內上櫃公司私募特別股	153,439	184,778
	<u>\$8,333,681</u>	<u>\$7,542,449</u>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外公司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畫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永豐金證券簽訂有價證券借貸契約，借貸期間本公司及子公司未移轉對該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風險及報酬，是以未除列該等金融資產，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股票出借帳面金額分別為 253,718 千元及 595,992 千元。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及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3,905,919	\$4,816,943
減：備抵損失	<u>11,913</u>	<u>41,654</u>
	<u>\$3,894,006</u>	<u>\$4,775,289</u>
應收帳款－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u>\$ 18,072</u>	<u>\$ 25,061</u>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授信及信用管理政策參閱附註三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展望。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及子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則依照內部明定之收款異常管理政策辦理，本公司及子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0~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超過 9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1	1~50	10~100	10~100	
總帳面金額	\$3,744,696	\$ 159,175	\$ 15,975	\$ 1,089	\$ 3,056	\$3,923,99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6)	(8,016)	(835)	(3,056)	(11,913)
攤銷後成本	<u>\$3,744,696</u>	<u>\$ 159,169</u>	<u>\$ 7,959</u>	<u>\$ 254</u>	<u>\$ -</u>	<u>\$3,912,078</u>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0~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超過 9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1	1~50	10~100	10~100	
總帳面金額	\$4,620,475	\$ 160,455	\$ 38,805	\$ 19,601	\$ 2,668	\$4,842,00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7)	(19,403)	(19,577)	(2,667)	(41,654)
攤銷後成本	<u>\$4,620,475</u>	<u>\$ 160,448</u>	<u>\$ 19,402</u>	<u>\$ 24</u>	<u>\$ 1</u>	<u>\$4,800,350</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 41,654	\$ 43,455
本年度提列 (迴轉)	(29,832)	8,943
本年度沖銷	-	(10,666)
淨兌換差額	91	(78)
年底餘額	<u>\$ 11,913</u>	<u>\$ 41,654</u>

十、存 貨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原 物 料	\$ 753,775	\$ 663,297
在 製 品	695,697	684,566
製 成 品	842,090	692,141
商 品	323,858	334,420
用品盤存	136,300	136,117
	<u>\$ 2,751,720</u>	<u>\$ 2,510,541</u>

111 及 110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6,691,657 千元及 16,489,353 千元，其中分別包括下列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 130,090	(\$ 5,512)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883,003)	(822,800)

110 年度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係因國際原物料價格上揚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上升，及出售以前年度已提列呆滯損失之存貨所致。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u>流 動</u>		
受限制專案存款	\$ 768,328	\$ 1,006,266
質押定期存款 (附註三四)	50,000	160,720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614,200	-
	<u>\$ 1,432,528</u>	<u>\$ 1,166,986</u>
<u>非 流 動</u>		
受限制專案存款	\$ 110,881	\$ 99,623
質押定期存款 (附註三四)	32,105	52,374
	<u>\$ 142,986</u>	<u>\$ 151,997</u>

受限制專案存款係本公司及子公司長科因適用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自境外子公司或採權益法之轉投資公司匯回之盈餘，依其資金預期使用時間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

十二、子 公 司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長 科	52	46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子 公 司 名 稱	分 配 予 非 控 制 權 益 之 損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長 科	\$ 1,407,226	\$ 762,563	\$ 4,742,038	\$ 3,826,423
其 他	1,940	-	63,229	-
	<u>\$ 1,409,166</u>	<u>\$ 762,563</u>	<u>\$ 4,805,267</u>	<u>\$ 3,826,423</u>

以下長科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長 科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12,255,703	\$ 10,080,244
非流動資產	6,572,949	4,761,819
流動負債	(5,672,796)	(4,335,495)
非流動負債	(2,982,443)	(2,094,836)
權 益	<u>\$ 10,173,413</u>	<u>\$ 8,411,732</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5,368,146	\$ 4,585,309
長科之非控制權益	4,742,038	3,826,423
長科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63,229	-
	<u>\$ 10,173,413</u>	<u>\$ 8,411,732</u>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u>\$ 14,431,284</u>	<u>\$ 12,792,169</u>
本年度淨利	\$ 2,844,969	\$ 1,738,645
其他綜合損益	(23,262)	141,737
綜合損益總額	<u>\$ 2,821,707</u>	<u>\$ 1,880,382</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435,803	\$ 976,082
長科之非控制權益	1,407,226	762,563
長科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1,940	-
	<u>\$ 2,844,969</u>	<u>\$ 1,738,64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384,824	\$ 1,058,305
長科之非控制權益	1,433,973	822,077
長科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2,910	-
	<u>\$ 2,821,707</u>	<u>\$ 1,880,382</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4,056,925	\$ 1,654,316
投資活動	(2,967,525)	(398,534)
籌資活動	640,484	(30,784)
匯率變動影響數	210,316	(41,163)
淨現金流入	<u>\$ 1,940,200</u>	<u>\$ 1,183,835</u>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易 華	\$1,376,926	\$1,831,477
濠瑋開曼	823,036	788,930
華 德	548,195	478,859
銀 聯	350,711	336,776
	<u>\$3,098,868</u>	<u>\$3,436,042</u>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	
			111 年 12月31日	110 年 12月31日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易華)	顯示器驅動 IC 用高階軟性 IC 基板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台 灣	43	43
濠瑋控股 (開曼) 公司 (濠瑋開曼)	國際投資業務	開曼群島	25	25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德)	電子零組件、電腦及週邊設備以及精密儀器製造及零售等業務	台 灣	37	37
Silver Connection Co., Ltd. (銀聯)	銀接點及異型金屬複合等電接觸材料之製造及買賣	塞 席 爾	30	30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易華財務報表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1,396,802	\$1,416,795
非流動資產	3,320,716	3,478,453
流動負債	(870,512)	(574,922)
非流動負債	(1,417,009)	(1,516,652)
權益	<u>\$2,429,997</u>	<u>\$2,803,674</u>
本公司持股比例(%)	43	43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1,040,255	\$1,200,222
順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	(7,495)	(8,911)
減損損失	(296,000)	-
商譽	<u>640,166</u>	<u>640,166</u>
投資帳面金額	<u>\$1,376,926</u>	<u>\$1,831,477</u>

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1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易華	<u>\$1,065,942</u>	<u>\$2,007,524</u>

採用權益法之上市公司股權投資易華111年12月底依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公允價值低於其相對帳面金額，本公司遂針對該等投資進行減損測試，使用價值係以本公司估計易華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並按年折現率12.44%計算其所享有之現值，經評估投資易華之帳面金額高於其可回收金額，是以111年度認列296,000千元減損損失。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濠瑋開曼財務報表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11,372	\$ 14,213
非流動資產	2,345,155	2,253,133
流動負債	(169,553)	(2,590)
非流動負債	-	(92)
權益	<u>\$2,386,974</u>	<u>\$2,264,664</u>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股比例(%)	25	25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本公司及子公司享有之權益	\$ 600,604	\$ 566,498
商譽	<u>222,432</u>	<u>222,432</u>
投資帳面金額	<u>\$ 823,036</u>	<u>\$ 788,930</u>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華德財務報表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238,073	\$ 174,530
非流動資產	1,442,363	1,218,556
流動負債	(163,946)	(78,264)
非流動負債	<u>(49,655)</u>	<u>(36,030)</u>
權益	<u>\$1,466,835</u>	<u>\$1,278,792</u>
本公司持股比例(%)	37	37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u>\$ 548,195</u>	<u>\$ 478,859</u>
投資帳面金額	<u>\$ 548,195</u>	<u>\$ 478,859</u>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銀聯財務報表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182,202	\$ 186,097
非流動資產	674,519	631,530
流動負債	(56,293)	(73,251)
權益	<u>\$ 800,428</u>	<u>\$ 744,376</u>
本公司持股比例(%)	30	30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240,128	\$ 226,193
商譽	<u>110,583</u>	<u>110,583</u>
投資帳面金額	<u>\$ 350,711</u>	<u>\$ 336,776</u>

111及110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自用	\$3,811,300	\$2,706,819
營業租賃出租	<u>57,348</u>	<u>60,089</u>
	<u>\$3,868,648</u>	<u>\$2,766,908</u>

(一) 自用

111年度

成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模 具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淨 兒 換 差 額	111年12月31日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淨 兒 換 差 額	111年12月31日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淨 兒 換 差 額	111年12月31日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淨 兒 換 差 額	111年12月31日餘額	
111年1月1日餘額	\$ 55,498	\$ 2,039,548	\$ 5,165,268	\$ 3,596,208	\$ 29,955	\$ 95,713	\$ 360,376	\$ 435,803	\$ 11,778,369	-	(1,447,196)	(3,918,741)	(3,150,459)	(22,451)	(78,390)	(275,639)	-	(8,892,876)	-	(8,892,876)	
增 添	143,546	160,043	407,396	272,957	4,179	4,097	91,382	547,634	1,631,234	-	(92,961)	(324,362)	(236,635)	(2,777)	(8,724)	(31,546)	-	(697,005)	-	(697,005)	
處 分	-	(10,849)	(20,979)	(92,002)	(1,983)	(6,443)	(1,567)	-	(133,823)	-	10,849	20,979	91,974	1,983	6,441	1,567	-	133,793	-	133,793	
重 分 類	89,373	59,440	-	-	-	-	(17,452)	-	131,361	-	(16,628)	-	-	-	11,705	-	-	(4,923)	-	(4,923)	
淨 兒 換 差 額	-	64,898	121,810	126,224	1,421	5,726	1,302	2,592	323,973	-	(52,702)	(104,232)	(115,885)	(1,243)	(4,750)	(1,273)	-	(280,085)	-	(280,085)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288,417</u>	<u>2,313,080</u>	<u>5,673,495</u>	<u>3,903,387</u>	<u>33,572</u>	<u>99,093</u>	<u>434,041</u>	<u>986,029</u>	<u>13,731,114</u>	<u>288,417</u>	<u>\$ 669,326</u>	<u>\$ 1,334,039</u>	<u>\$ 372,156</u>	<u>\$ 9,084</u>	<u>\$ 13,670</u>	<u>\$ 138,579</u>	<u>\$ 986,029</u>	<u>\$ 3,811,300</u>	<u>\$ 986,029</u>	<u>\$ 3,811,300</u>	

110年度

成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模 具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淨 兒 換 差 額	110年12月31日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淨 兒 換 差 額	110年12月31日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淨 兒 換 差 額	110年12月31日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淨 兒 換 差 額	110年12月31日餘額	
110年1月1日餘額	\$ 55,498	\$ 2,035,880	\$ 4,827,287	\$ 3,490,808	\$ 29,814	\$ 90,396	\$ 323,158	\$ 275,618	\$ 11,128,459	-	(1,386,555)	(3,715,593)	(3,046,798)	(25,933)	(73,640)	(251,163)	-	(8,499,682)	-	(8,499,682)	
增 添	-	20,641	399,403	243,444	5,956	10,136	40,890	163,328	883,798	-	(74,494)	(253,341)	(237,611)	(2,163)	(9,273)	(28,094)	-	(604,976)	-	(604,976)	
處 分	-	(193)	(28,737)	(105,519)	(5,465)	(3,342)	(3,295)	-	(146,551)	-	193	23,672	104,007	5,318	3,340	3,274	-	139,804	-	139,804	
重 分 類	-	-	-	-	-	-	-	(1,926)	(1,926)	-	(13,660)	26,521	29,943	327	1,183	344	-	71,978	-	71,978	
淨 兒 換 差 額	-	(16,780)	(32,685)	(32,525)	(350)	(1,477)	(377)	(1,217)	(85,411)	-	(16,780)	(32,685)	(32,525)	(350)	(1,477)	(377)	-	(280,085)	-	(280,08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55,498</u>	<u>2,039,548</u>	<u>5,165,268</u>	<u>3,596,208</u>	<u>29,955</u>	<u>95,713</u>	<u>360,376</u>	<u>435,803</u>	<u>11,778,369</u>	<u>55,498</u>	<u>\$ 547,236</u>	<u>\$ 1,233,468</u>	<u>\$ 325,523</u>	<u>\$ 7,504</u>	<u>\$ 17,323</u>	<u>\$ 84,464</u>	<u>\$ 435,803</u>	<u>\$ 2,706,819</u>	<u>\$ 435,803</u>	<u>\$ 2,706,819</u>	

(二) 營業租賃出租

111年度

成	本	出 租 設 備
111年1月1日餘額		\$112,007
增 添		<u>3,000</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115,007</u>

(接次頁)

(承前頁)

累	計	折	舊	出 租 設 備
11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51,918
折舊費用				<u>5,741</u>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57,659</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淨額				<u>\$ 57,348</u>
<u>110 年度</u>				
成			本	出 租 設 備
110 年 1 月 1 日 及 12 月 31 日 餘額				<u>\$112,007</u>
累	計	折	舊	
11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46,427
折舊費用				<u>5,491</u>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51,918</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淨額				<u>\$ 60,089</u>

子公司長華能源以營業租賃出租太陽能設備，租賃期間為 20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上述出租合約約定承租人應按其每月台電躉售電能收入之特定百分比給付變動租賃給付（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

子公司與承租人之租賃合約中部分訂有一般風險管理之協議條款，以減少所出租之太陽能設備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針對上述(一)及(二)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10 至 50 年
整修裝潢	2 至 25 年
機器設備	
太陽能發電設備	7 至 20 年
其 他	2 至 10 年

(接次頁)

(承前頁)

模具設備	2至5年
運輸設備	3至6年
辦公設備	2至5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出租設備	
太陽能發電設備	7至20年
其他	5年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430,846	\$435,336
房屋及建築	69,461	39,991
運輸設備	1,272	-
其他設備	-	57
	<u>\$501,579</u>	<u>\$475,384</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39,335</u>	<u>\$ 2,734</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10,370	\$10,353
房屋及建築	16,415	11,654
運輸設備	116	904
其他設備	56	57
	<u>\$26,957</u>	<u>\$22,968</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1及110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26,638</u>	<u>\$15,446</u>
非流動	<u>\$91,658</u>	<u>\$77,442</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地	0.6922~2.171	0.6922~2.171
房屋及建築	0.35~5.0932	0.35~5.0932
運輸設備	1.1033	-
其他設備	-	1.52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長科廠房所在之土地係向政府租用，租期將於 120 年 12 月底陸續屆滿，得在若干條件下要求續租或終止租約。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及子公司長科對租賃標的並無優惠承購權。政府得於土地公告現值變動時調整租賃給付。

子公司長科與關聯企業易華簽訂廠房租用契約，租約將於 112 年 8 月到期，得在若干條件下要求續租或終止租約。租賃期間終止時，子公司長科對租賃標的並無優惠承購權。

子公司成都興勝、蘇州興勝及 MSHE 主要租賃協議為土地使用權合約，使用期限為 50 至 97 年。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15,312</u>	<u>\$ 9,421</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4,361</u>	<u>\$ 4,153</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41,507</u>	<u>\$33,773</u>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員工宿舍、辦公室與汽車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其他設備等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地	\$ 95,653	\$ -
房屋及建築	53,402	22,346
使用權資產	<u>153</u>	<u>1,997</u>
	<u>\$ 149,208</u>	<u>\$ 24,343</u>

111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	合	計
成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135,864	\$ 7,571		\$143,435
增 添	185,026		76,602	-		261,628
重 分 類	(89,373)		(41,988)	-		(131,36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95,653</u>		<u>170,478</u>	<u>7,571</u>		<u>273,702</u>
累 計 折 舊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3,518	5,574		119,092
折舊費用		-	8,481	1,844		10,325
重 分 類		-	(4,923)	-		(4,923)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117,076</u>	<u>7,418</u>		<u>124,494</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95,653</u>		<u>\$ 53,402</u>	<u>\$ 153</u>		<u>\$149,208</u>

110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	合	計
成						
110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 -		\$135,864	\$ 7,571		\$143,435
累 計 折 舊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6,603	3,730		110,333
折舊費用		-	6,915	1,844		8,759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113,518</u>	<u>5,574</u>		<u>119,092</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u>		<u>\$ 22,346</u>	<u>\$ 1,997</u>		<u>\$ 24,343</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房屋主建築物	10 至 35 年
房屋裝修工程	10 年
使用權資產	4 年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楠梓科技產業園區及高雄大寮區。座落於楠梓科技產業園區之土地屬政府所有，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持有房屋及建築物所有權且土地係長期承租使用，致市場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是以無法可靠決定公

允價值。子公司座落於高雄大寮區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公司於 111 年 2 月 10 日進行評價，評估其公允價值為 138,096 千元，該評價係採用比較法及成本法。因該區域不動產交易價格並無重大變化，評估本期之公允價值與前述獨立評價公司評價之公允價值應無重大差異。

投資性不動產中之使用權資產係本公司將所承租位於楠梓科技產業園區之土地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予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易華，租約將於 116 年 3 月底前到期，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本公司與承租人之租賃合約中列有一般風險管理之協議條款，以減少所出租之資產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第 1 年	\$ 24,262	\$ 21,425
第 2 年	21,850	19,115
第 3 年	21,425	18,905
第 4 年	19,115	18,905
第 5 年	4,725	18,905
超過 5 年	-	4,725
	<u>\$ 91,377</u>	<u>\$101,980</u>

十七、商 譽

商譽明細如下：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收購 SHAP 股權	\$679,064	\$679,064
收購其他公司股權	488	488
淨兌換差額	<u>4,549</u>	<u>(25,893)</u>
	<u>\$684,101</u>	<u>\$653,659</u>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年度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現金產生單位未來五年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並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使用年折現率 17.23% 及 15.48%

折算而得。基於此評估結果可回收金額仍大於帳面價值，是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無須認列商譽之減損損失。

十八、其他無形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電腦軟體	\$ 34,914	\$ 30,190
專利權	<u>4,461</u>	<u>4,763</u>
	<u>\$ 39,375</u>	<u>\$ 34,953</u>

上述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2 至 10 年
專利權	10 至 20 年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銀行信用借款	\$3,408,934	\$2,856,026
銀行擔保借款（附註三四）	<u>-</u>	<u>100,000</u>
	<u>\$3,408,934</u>	<u>\$2,956,026</u>
年利率（%）	1.18~3.85	0~3.85

(二) 長期借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銀行團聯貸（台新銀行主辦）—本公司 乙項，年利率分別為 1.958%及0.988% 減：聯貸主辦費	 \$2,100,000 <u>5,520</u> <u>2,094,480</u>	 \$2,000,000 <u>8,400</u> <u>1,991,600</u>
信用借款 陸續於119年6月前 到期，年利率分別 為0.47%~1.88% 及0%~1.1319%	 <u>4,653,985</u>	 <u>4,756,873</u>
	<u>\$6,748,465</u>	<u>\$6,748,473</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諾於下述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權益總額應維持一定比率或金額，且至少每半年審視一次。若不符上述財務比率及金額之限制，應自該年度（或半年度）結束後一定期間內改善，即不視為違約項目，各授信之貸款利率將加碼調整。111 及 110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並未違反聯合授信合約之規定。
2. 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與台新銀行等 13 家金融機構簽訂授信總額度 72 億元之聯貸契約（109 年 12 月首次動撥），並區分甲、乙二項授信，其中甲項授信額度為 72 億元（或等值美金、人民幣或日幣），並與乙項授信額度共用額度不逾 72 億元；乙項授信額度為 43 億 2 千萬元，均得於授信期限內（首次動用日起 5 年）循環動用，其用途係償還金融機構負債暨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之用。
3. 子公司長科於 109 年 12 月與第一銀行等 7 家金融機構簽訂授信總額度 72 億元之聯貸契約，並區分甲、乙二項授信，其中甲項授信額度為新臺幣 72 億元（或等值美金、人民幣或日幣），並與乙項授信額度共用額度不逾新臺幣 72 億元；乙項授信額度為新臺幣 57 億 6 千萬元，均得於授信期限內（首次動用日起 5 年）循環動用，其用途係償還金融機構負債暨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之用。另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 4 年之日起 6 個月內，子公司得取得各聯合授信銀行之同意後展延授信期限 2 年。
4. 子公司長科於 108 年 9 月取得經濟部依據「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核發台商資格核定函，依規定子公司長科應於核定函核發次日起 3 年內完成投資。因受疫情影響擴建廠房進度及產能劇增，經經濟部核准變更投資計畫之預定投資內容並延長投資完成日期至 113 年 7 月。

二十、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 215,168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u>\$ -</u>	<u>\$ 215,168</u>

(一)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子公司長科於110年7月19日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發行15千單位、利率為0%之新台幣計價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1,500,000千元，依票面金額之120.56%發行，募集總金額為1,808,462千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75元轉換為子公司長科之普通股。該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110年12月31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74.5元。轉換期間為110年10月20日至115年7月19日，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115年7月19日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若符合約定條件子公司長科得按債券面額向債權人要求贖回該項可轉換公司債。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要素則分別列為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該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110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評估金額為金融資產1,416千元；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110年12月31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額為215,168千元，其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0.6034%。

本轉換公司債已於111年1月全部轉換或贖回暨終止櫃檯買賣。

(二)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109年11月25日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發行12千單位、利率為0%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金金額共計 1,200,000 千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5% 發行，募集總金額為 1,206,000 千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24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該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截至 110 年 7 月 19 日止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 23.7 元。轉換期間為 110 年 2 月 26 日至 114 年 11 月 25 日，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 114 年 11 月 25 日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若符合約定條件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向債權人要求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

本轉換公司債已於 110 年 7 月全部轉換或贖回暨終止櫃檯買賣。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50,620 千股，轉換淨額超過轉換之普通股面額部份帳列資本公積－公司債轉換溢價 1,143,830 千元；另因行使公司債轉換權，致原始發行認列之資本公積－認股權減少 66,659 千元。

二一、應付帳款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u>\$1,929,488</u>	<u>\$2,551,281</u>
應付帳款－關係人	<u>\$ 86,904</u>	<u>\$ 125,967</u>

本公司及子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二、其他應付款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99,666	\$ 804,228
應付設備款	226,566	113,387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55,276	109,495
其他（主係勞務費、維修費、模 具使用費等）	<u>334,367</u>	<u>326,740</u>
	<u>\$1,715,875</u>	<u>\$1,353,850</u>

二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國外子公司依所在地之法令規定，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率之退休金予政府有關部門。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部分員工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及子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及其他長期員工福利金額列示如下：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7,910	\$ 18,57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366)	(6,635)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義務 現值	<u>15,402</u>	<u>11,892</u>
	25,946	23,834
列入其他應付款項下	(<u>10,639</u>)	(<u>6,683</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5,307</u>	<u>\$ 17,151</u>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確定福利負債金額分別列入其他非流動資產 2,595 千元及 1,467 千元，淨確定福利負債 17,902 千元及 18,618 千元。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其他長期 員工福利 義務現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0年1月1日	\$ 21,849	(\$ 9,410)	\$ 8,554	\$ 20,99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26	-	973	1,199
前期服務成本	-	-	3,141	3,141
利息費用(收入)	92	(48)	33	77
認列於損益	318	(48)	4,147	4,41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額 外)	-	(1,310)	-	(1,310)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334	-	37	37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	-	24	24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345	-	810	1,15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其 他長期員工福利的部 分認列於損益)	679	(1,310)	871	240
雇主提撥	-	(136)	-	(136)
計畫資產領回(支付)	(4,269)	4,269	-	-
福利支付	-	-	(1,680)	(1,680)
	(4,269)	4,133	(1,680)	(1,816)
110年12月31日	18,577	(6,635)	11,892	23,83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36	-	4,140	4,276
利息費用(收入)	76	(33)	46	89
認列於損益	212	(33)	4,186	4,36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額 外)	-	(580)	-	(580)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 變動	(757)	-	(405)	(1,162)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其他長期 員工福利 義務現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精算損失(利益)－ 經驗調整	(\$ 122)	\$ -	\$ 2,250	\$ 2,12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其 他長期員工福利的部 分認列於損益)	(879)	(580)	1,845	386
雇主提撥	-	(118)	-	(118)
福利支付	-	-	(2,521)	(2,521)
	-	(118)	(2,521)	(2,639)
111年12月31日	\$ 17,910	(\$ 7,366)	\$ 15,402	\$ 25,946

確定福利計畫及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3,330	\$ 3,356
推銷費用	68	441
管理費用	2,812	1,491
	<u>\$ 6,210</u>	<u>\$ 5,288</u>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或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125~1.50	0.375~0.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	2~2.25
離職率(%)	0~11	0~11
自請退休率(%)	3~100	3~1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0.25%	(<u>\$ 233</u>)	(<u>\$ 297</u>)
減少0.25%	<u>\$ 241</u>	<u>\$ 309</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u>\$ 235</u>	<u>\$ 299</u>
減少0.25%	(<u>\$ 227</u>)	(<u>\$ 290</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是以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96</u>	<u>\$ 96</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9年~14.7年	2.8年~16.1年

二四、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千股)	<u>1,200,000</u>	<u>1,200,000</u>
額定股本	<u>\$1,200,000</u>	<u>\$1,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千股)	<u>689,419</u>	<u>689,419</u>
已發行股本	<u>\$ 689,419</u>	<u>\$ 689,419</u>

本公司於109年6月經股東常會決議修訂公司章程，將每股面額由10元變更為1元，已辦妥變更登記。

另於額定股數內得發行特別股，並保留額定股數之1/10作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二) 資本公積

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變動參閱附表十二。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章程規定，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每半會計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累積虧損、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及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加計上半會計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決議。

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依本章程第四條之一規定分派特別股股息後，由董事會擬具盈

餘分派議案，並報告股東會，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每年度定額預算新台幣八佰萬元以內提列。董事酬勞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超過新台幣八億元時，超過新台幣八億元至十億元部分，得於超過部分以百分之二內分派，超過新台幣十億元部分，得於超過部分以百分之四內分派，並提報股東會。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薪酬委員會意見，並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分派之。

本公司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經營發展，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年度之資金需求，優先保留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之。分派步驟如下：

1. 決定最佳之資本預算。
2. 決定滿足前項資本預算所需融通之資金。
3. 決定所需融通之資金多少由保留盈餘予以支應。
4. 剩餘之盈餘視營運需要保留適當額度後，得以股利之方式分配給股東，擬分配餘額應不低於公司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 10%，惟現金股利部份不低於擬發放股利總和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會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 111 年上半年度及下半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分別決議如下：

	<u>111 年下半年度</u>	<u>111 年上半年度</u>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2 年 3 月 16 日	111 年 11 月 4 日
法定盈餘公積	\$ 109,751	\$ 133,342
特別盈餘公積	29,579	17,553
現金股利	<u>1,240,955</u>	<u>503,276</u>
	<u>\$1,380,285</u>	<u>\$ 654,171</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u>\$ 1.80</u>	<u>\$ 0.73</u>

有關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112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 110 年上半年度及下半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分別決議如下，並於 111 年 6 月股東常會報告。

	<u>110 年下半年度</u>	<u>110 年上半年度</u>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1 年 3 月 17 日	110 年 11 月 5 日
法定盈餘公積	\$ 118,697	\$ 87,218
現金股利	<u>1,116,860</u>	<u>261,979</u>
	<u>\$1,235,557</u>	<u>\$ 349,197</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u>\$ 1.62</u>	<u>\$ 0.38</u>

本公司 109 年上半年度及下半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分別決議如下，並於 110 年 7 月股東常會報告。

	<u>109 年下半年度</u>	<u>109 年上半年度</u>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0 年 3 月 17 日	109 年 11 月 9 日
法定盈餘公積	\$ 51,946	\$ 36,452
現金股利	<u>701,361</u>	<u>166,088</u>
	<u>\$753,307</u>	<u>\$202,540</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u>\$ 1.04</u>	<u>\$ 0.26</u>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1,277 千元，已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157,530)	(\$133,551)
本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25,545	(20,95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之關聯企業之份 額	15,443	(3,724)
相關所得稅	(2,927)	702
年底餘額	(\$ 19,469)	(\$157,530)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益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2,422,428	\$ 937,974
本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 工具投資	(887,195)	2,225,0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之份額	(122,166)	121,359
相關所得稅	(19,678)	(72,227)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029,039)	2,274,172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移轉至保留盈餘	(265,353)	(789,718)
年底餘額	\$1,128,036	\$2,422,428

(六) 庫藏股票

股數：千股

收回原因	年初股數	本 年 度 股 數 增 加	減 少	年底股數及餘額	金 額
111 年度					
子公司持有本 公司股票	-	10,999	-	10,999	\$380,400

子公司長科及興正投資持有本公司股票（子公司列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係用於投資理財，依持股比例計算視同庫藏股票處理，本公司對子

公司長科及興正投資直接或間接持股未超過 50%，因此其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權利與一般股東相同。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參閱附表三。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庫藏股票期末市價為 333,267 千元。

(七) 非控制權益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3,826,423	\$2,418,385
本年度淨利	1,409,166	762,563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62,647	(42,486)
相關所得稅	(57,332)	12,6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78,069)	88,719
相關所得稅	-	404
確定福利計畫 相關所得稅	699	410
(228)	(228)	(146)
子公司可轉換公司債轉 換及認股權	136,377	914,591
子公司轉讓庫藏股	-	48,024
取得子公司所增加之非 控制權益	410,000	-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視為庫藏股	(441,452)	-
非控制權益增加(減少) (附註二九)	85,689	(120,641)
發放現金股利	(683,172)	(256,013)
其他	34,519	-
年底餘額	<u>\$4,805,267</u>	<u>\$3,826,423</u>

二五、收 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21,614,573	\$ 20,511,105
勞務收入	<u>76,144</u>	<u>77,943</u>
	21,690,717	20,589,048

(接次頁)

(承前頁)

	111 年度	110 年度
租賃收入	\$ 31,481	\$ 31,634
其他營業收入	<u>136,311</u>	<u>49,827</u>
	<u>\$ 21,858,509</u>	<u>\$ 20,670,509</u>

(一) 合約餘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u>\$ 3,912,078</u>	<u>\$ 4,800,350</u>	<u>\$ 3,679,214</u>
合約負債 (含流動及非流動)			
商品銷貨	<u>\$ 494,266</u>	<u>\$ 250,213</u>	<u>\$ 121,176</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111 及 110 年度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180,343</u>	<u>\$ 99,127</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1 年度

收入類型	IC 導線架	LED 導線架	封膠樹酯基	板其	他合	計
商品銷貨收入	\$ 12,346,505	\$ 671,831	\$ 5,129,154	\$ 1,463,979	\$ 2,003,104	\$ 21,614,573
勞務收入	1,396	-	29,574	-	45,174	76,144
租賃收入	-	-	-	-	31,481	31,481
其他營業收入	<u>2,052</u>	<u>479</u>	<u>27,649</u>	<u>2,316</u>	<u>103,815</u>	<u>136,311</u>
	<u>\$ 12,349,953</u>	<u>\$ 672,310</u>	<u>\$ 5,186,377</u>	<u>\$ 1,466,295</u>	<u>\$ 2,183,574</u>	<u>\$ 21,858,509</u>

110 年度

收入類型	IC 導線架	LED 導線架	封膠樹酯基	板其	他合	計
商品銷貨收入	\$ 10,413,924	\$ 943,464	\$ 5,563,858	\$ 1,361,364	\$ 2,228,495	\$ 20,511,105
勞務收入	1,155	-	23,195	-	53,593	77,943
租賃收入	-	-	-	-	31,634	31,634
其他營業收入	<u>10,562</u>	<u>672</u>	<u>24,943</u>	<u>638</u>	<u>13,012</u>	<u>49,827</u>
	<u>\$ 10,425,641</u>	<u>\$ 944,136</u>	<u>\$ 5,611,996</u>	<u>\$ 1,362,002</u>	<u>\$ 2,326,734</u>	<u>\$ 20,670,509</u>

(三) 部分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受分攤之交易價格及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該等金額不包含受限制之變動對價估計金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商品銷貨		
111 年履行	\$ -	\$203,035
112 年履行	412,289	45,395
113 年及以後年度履行		
行	<u>81,977</u>	<u>1,783</u>
	<u>\$494,266</u>	<u>\$250,213</u>

二六、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股利收入	\$589,754	\$320,522
政府補助收入	32,184	32,058
模具收入	31,563	13,425
其他	<u>14,868</u>	<u>8,476</u>
	<u>\$668,369</u>	<u>\$374,481</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 年度	110 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423,948	(\$145,676)
金融資產利益－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3,334	64,202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96,000)	-
其他	<u>(9,814)</u>	<u>(11,393)</u>
	<u>\$171,468</u>	<u>(\$ 92,867)</u>

(三) 財務成本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06,089	\$ 82,727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08	6,089
租賃負債之利息	2,141	2,332
其他財務成本	5,765	6,712

(接次頁)

(承前頁)

	111 年度	110 年度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 802)	\$ -
	<u>\$ 113,301</u>	<u>\$ 97,860</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u>\$ 802</u>	<u>\$ -</u>
利息資本化利率(%)	0.095~1.436	-

(四) 折舊及攤銷

	111 年度	110 年度
折舊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2,746	\$610,467
使用權資產	26,957	22,968
投資性不動產	<u>10,325</u>	<u>8,759</u>
	<u>\$740,028</u>	<u>\$642,19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680,082	\$552,172
營業費用	57,147	88,78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2,799</u>	<u>1,233</u>
	<u>\$740,028</u>	<u>\$642,194</u>
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 12,452	\$ 10,953
專利權	597	622
其他	<u>374</u>	<u>157</u>
	<u>\$ 13,423</u>	<u>\$ 11,73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108	\$ 1,055
營業費用	<u>10,315</u>	<u>10,677</u>
	<u>\$ 13,423</u>	<u>\$ 11,732</u>

(五)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11 年度	110 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u>\$ 9,598</u>	<u>\$ 9,622</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1 年度	110 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78,188	\$ 70,432
確定福利計畫	<u>179</u>	<u>270</u>
	78,367	70,702
其他員工福利	<u>2,050,539</u>	<u>1,927,198</u>
	<u>\$2,128,906</u>	<u>\$1,997,90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091,645	\$1,079,150
營業費用	<u>1,037,261</u>	<u>918,750</u>
	<u>\$2,128,906</u>	<u>\$1,997,900</u>

本公司章程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 1% 至 12% 提撥員工酬勞與超額獲利之一定百分比內提撥董事酬勞。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於 112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分別按前述稅前淨利之 2% 及超額獲利之 3.75% 提撥如下：

	111 年度
員工酬勞－現金	\$48,142
董事酬勞－現金	60,28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皆以現金發放）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37,548	\$39,095	\$21,966	\$7,93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37,548)</u>	<u>(39,095)</u>	<u>(21,966)</u>	<u>(7,933)</u>
	<u>\$ -</u>	<u>\$ -</u>	<u>\$ -</u>	<u>\$ -</u>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子公司長科為激勵員工並提升員工向心力，於 110 年 6 月經董事會決議轉讓 107 年第一次買回之庫藏股予符合特定條件之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共計辦理轉讓 1,053 千股，轉讓價格 40.2 元，給與日為 110 年 7 月 8 日，並於執行後本公司及子公司認列酬勞成本 51,176 千元。

子公司長科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以給與日當日收盤價減除履約價格為基礎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

(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列入營業成本項下	\$130,090	(\$ 5,512)
長期股權投資減損損失	<u>296,000</u>	<u>-</u>
	<u>\$426,090</u>	<u>(\$ 5,512)</u>

(八) 其他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淨額－列入營業成本項下	<u>\$ 423</u>	<u>\$ 4,873</u>

二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808,126	\$500,982
未分配盈餘加徵	53,012	7,957
以前年度之調整	<u>(60,613)</u>	<u>(16,010)</u>
	800,525	492,929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128,022	96,184
以前年度之調整	<u>(68)</u>	<u>1,698</u>
	<u>\$928,479</u>	<u>\$590,811</u>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前淨利	<u>\$4,501,463</u>	<u>\$3,078,87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1,799,797	\$1,139,630
稅上不可加計之項目	(752,680)	(399,726)
未分配盈餘加徵	53,012	7,957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110,969)	(142,738)
以前年度之調整	<u>(60,681)</u>	<u>(14,312)</u>
	<u>\$ 928,479</u>	<u>\$ 590,811</u>

(二)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99,678	\$ -
遞延所得稅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u>(329)</u>	<u>-</u>
	<u>\$ 99,349</u>	<u>\$ -</u>

(三)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產生之稅額	<u>\$ 19,678</u>	<u>\$ 69,528</u>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60,259	(\$ 13,315)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92	126

(接次頁)

(承前頁)

	111 年度	110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 <u> </u> \$ <u>60,551</u>	\$ <u>2,295</u> (\$ <u>10,894</u>)

(四)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u>2,519</u>	\$ <u> </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u>700,921</u>	\$ <u>349,822</u>

(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認列於其他直接認列於					年底餘額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權益	淨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73,318	\$ -	(\$ 60,259)	\$ -	\$ -	\$ 13,05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4,257	18,573	-	-	617	43,447
國外營運機構現增未 按持股比認購	10,309	-	-	-	-	10,309
未實現出售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利益	10,267	(2,196)	-	-	-	8,071
其 他	<u>67,797</u>	<u>(32,347)</u>	<u>(64)</u>	<u>-</u>	<u>1,123</u>	<u>36,509</u>
	<u>\$ 185,948</u>	<u>(\$ 15,970)</u>	<u>(\$ 60,323)</u>	<u>\$ -</u>	<u>\$ 1,740</u>	<u>\$ 111,39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子 公司及關聯企業利 益之份額	\$ 330,834	\$ 94,824	\$ -	\$ -	\$ -	\$ 425,658
國外營運機構資本公 積變動	26,228	-	-	(329)	-	25,899
其 他	<u>2,107</u>	<u>17,160</u>	<u>228</u>	<u>-</u>	<u>-</u>	<u>19,495</u>
	<u>\$ 359,169</u>	<u>\$ 111,984</u>	<u>\$ 228</u>	<u>(\$ 329)</u>	<u>\$ -</u>	<u>\$ 471,052</u>

110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認列於其他 直接認列於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權益	淨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60,003	\$ -	\$ 13,315	\$ -	\$ -	\$ 73,31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財稅差	19,605	(10,275)	-	-	(162)	9,16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6,246	(1,812)	-	-	(177)	24,257
國外營運機構現增未按持股比例認購	10,309	-	-	-	-	10,309
未實現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2,607	(2,340)	-	-	-	10,267
其他	54,198	4,353	357	-	(279)	58,629
	<u>\$ 182,968</u>	<u>(\$ 10,074)</u>	<u>\$ 13,672</u>	<u>\$ -</u>	<u>(\$ 618)</u>	<u>\$ 185,94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 242,992	\$ 87,842	\$ -	\$ -	\$ -	\$ 330,834
國外營運機構資本公積變動	26,228	-	-	-	-	26,228
其他	(637)	(34)	2,778	-	-	2,107
	<u>\$ 268,583</u>	<u>\$ 87,808</u>	<u>\$ 2,778</u>	<u>\$ -</u>	<u>\$ -</u>	<u>\$ 359,169</u>

(六)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實現費用及損失	<u>\$317,221</u>	<u>\$241,688</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長科及長華能源截至 109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八、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1 年度	110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2,163,818	\$1,725,5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92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2,163,818</u>	<u>\$1,724,578</u>

股 數

	單位：千股	
	111 年度	110 年度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股數	683,843	678,89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2,349
員工酬勞	1,813	1,072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股數	<u>685,656</u>	<u>682,31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九、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111 年度本公司處分子公司長科部分股權、子公司長科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轉換成普通股、子公司興正投資自市場上買回長科股票；110 年度本公司購入子公司長科部分股權及子公司長科將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上述交易因不影響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控制，是以視為權益交易處理，相關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收取之現金對價	\$ 1,997,355	\$ 42,204
給付之現金對價	(497,984)	(576,633)
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6,405	51,176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發行可轉換 公司債之認股權	76,709	676,674
子公司轉讓庫藏股	-	(48,024)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價值按相對權 益變動計算非控制權益應轉出 (入)之金額	(85,689)	120,641
所得稅影響數	(99,678)	-
權益交易差額	<u>\$ 1,397,118</u>	<u>\$266,038</u>

上述權益交易差額，本公司調整明細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已扣除所得稅影響數 99,678 千元)	\$ 1,396,432	\$ -
資本公積－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數	686	722,030
保留盈餘	<u>-</u>	<u>(455,992)</u>
	<u>\$ 1,397,118</u>	<u>\$ 266,038</u>

三十、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 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1,634,234	\$ 883,798
預付設備款減少 (列入其他 非流動資產項下)	(153,773)	(118,240)
應付設備款增加	(111,120)	(10,557)
支付之資本化利息	(802)	-
支付現金數	<u>\$ 1,368,539</u>	<u>\$ 755,001</u>
無形資產增加	\$ 17,467	\$ 15,771
預付設備款減少 (列入其他 非流動資產項下)	(15,994)	(14,313)
應付設備款減少	<u>218</u>	<u>6,396</u>
支付現金數	<u>\$ 1,691</u>	<u>\$ 7,854</u>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66,046	\$ 3,130,538
其他應付款減少	<u>21,202</u>	<u>1,268</u>
支付現金數	<u>\$ 1,687,248</u>	<u>\$ 3,131,806</u>

三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資本有效運用，並確保各公司能順利營運。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負債及權益所組成，其中長期借款依合約約定，相關財務比率應維持合約約定 (參閱附註十九)。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依據現行產業營運情況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舉借新債及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55,020	\$ -	\$ -	\$ 55,02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5,568	-	-	5,568
國外私募基金	-	-	258,069	258,069
	<u>\$ 60,588</u>	<u>\$ -</u>	<u>\$ 258,069</u>	<u>\$ 318,657</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權益工具</u>				
國內上市(櫃)股 票	\$6,132,226	\$ -	\$ -	\$6,132,226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2,155,068	-	29,362	2,184,430
國外未上市(櫃) 股票	-	-	76,775	76,775
國內上櫃公司私募 特別股	-	153,439	-	153,439
	<u>\$8,287,294</u>	<u>\$ 153,439</u>	<u>\$ 106,137</u>	<u>\$8,546,870</u>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99,960	\$ -	\$ -	\$ 99,96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35,500	-	-	35,500
國外私募基金	-	-	189,942	189,942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及 賣回權淨額	-	-	1,416	1,416
	<u>\$ 135,460</u>	<u>\$ -</u>	<u>\$ 191,358</u>	<u>\$ 326,818</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股票	\$6,415,792	\$ -	\$ -	\$6,415,792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1,200,451	-	697,634	1,898,085
國內上櫃公司私募特別股	-	184,778	-	184,778
	<u>\$7,616,243</u>	<u>\$ 184,778</u>	<u>\$ 697,634</u>	<u>\$8,498,655</u>

111 及 110 年度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 生 生 工 具	外 募 基 金	國 生 生 工 具	外 募 基 金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 1,416	\$ 189,942	\$ 697,634	\$ 888,992
新增	-	34,345	89,925	124,270
轉換	(1,411)	-	-	(1,411)
行使贖回權	(4)	-	-	(4)
返還出資額及收益分配	-	(34,415)	-	(34,415)
轉出第 3 等級(註)	-	-	(683,288)	(683,288)
認列於損益(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1)	68,197	-	68,19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1,866	1,866
年底餘額	<u>\$ -</u>	<u>\$ 258,069</u>	<u>\$ 106,137</u>	<u>\$ 364,206</u>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 4,440	\$ 188,944	\$ 326,683	\$ 520,067
新增	7,950	20,472	300,300	328,722
轉換	(14,644)	-	-	(14,644)
返還出資額及收益分配	-	(36,641)	-	(36,641)
轉出第 3 等級(註)	-	-	(229,767)	(229,767)
認列於損益(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3,670	17,167	-	20,83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300,418	300,418
年底餘額	<u>\$ 1,416</u>	<u>\$ 189,942</u>	<u>\$ 697,634</u>	<u>\$ 888,992</u>

註：因該等股票已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轉出至第 1 等級。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上櫃公司私募特別股係採用評價模型評價。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外私募基金係以基金公司提供之淨資產價值報告估算公允價值。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之公允價值部分係參考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價格估算；或採用市場法估算公允價值，係參考產業類別、同類型公司評價及公司營運情形。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及賣回權淨額係採用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價波動度。當股價波動度增加，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u>金 融 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18,657	\$ 326,81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12,817,524	11,110,5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8,546,870	8,498,655
<u>金 融 負 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13,897,556	13,958,332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票據與帳款、應付票據與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借款及租賃負債，財務人員依照各階段公司營運狀況所需擬訂財務策略，統籌協調各種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進行暴險程度之內部風險分析，即時追蹤、監督及管理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辦法進行，內部稽核人員持續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程度進行複核。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從事之金融工具（包含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活動而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本公司及子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履行資本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活動，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匯率暴險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購入外幣存款、舉借外幣借款及交易產生之同類別外幣債權債務，以管理及降低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七。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日幣匯率波動之影響，下表詳細說明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功能性貨幣對

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 1% 時之敏感度分析。1% 係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

	美 元 之 影 響		日 幣 之 影 響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前淨利 (註)	(\$51,274)	(\$34,908)	(\$ 4,165)	(\$ 6,532)

註：主要源自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及日幣（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期中暴險情形，以美元及日幣計價之銷售會隨客戶訂單及景氣循環而有所變動。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運用低利率之融資工具，採用有利之利率條件，以維持低融資成本及適足活絡之融資額度為主，規避營運上可能產生之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2,212,776	\$2,084,488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 險		
金融資產	\$5,860,942	\$4,765,019
金融負債	8,062,919	7,433,769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金融負債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80,629 千元及 74,338 千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投資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基金受益憑證及可轉換公司債，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1 及 110 年度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606 千元及 1,355 千元；111 及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61,322 千元及 64,158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即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公司，業務單位依各信用調查結果給予往來信用額度，並定期追蹤客戶收款情形，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若干客戶，其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款項（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餘額如下：

客 戶 名 稱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甲 公 司	<u>\$625,821</u>	<u>\$658,750</u>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且隨時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27,447,359 千元及 25,700,161 千元。

下表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已約定還款期間之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並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可能性，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利率推估。

	1 年 以 內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111 年 12 月 31 日				
無附息負債	\$ 4,555,432	\$ 3,940	\$ 3,780	\$ 4,563,152
租賃負債	24,079	57,108	49,541	130,728
浮動利率工具	3,479,927	3,684,852	1,025,946	8,190,725
固定利率工具	41,118	2,139,316	-	2,180,434
	<u>\$ 8,100,556</u>	<u>\$ 5,885,216</u>	<u>\$ 1,079,267</u>	<u>\$ 15,065,039</u>
110 年 12 月 31 日				
無附息負債	\$ 4,404,080	\$ 3,455	\$ 4,112	\$ 4,411,647
租賃負債	17,321	37,070	51,795	106,186
應付公司債	221,200	-	-	221,200
浮動利率工具	2,714,415	4,034,894	736,942	7,486,251
固定利率工具	298,890	2,039,520	-	2,338,410
	<u>\$ 7,655,906</u>	<u>\$ 6,114,939</u>	<u>\$ 792,849</u>	<u>\$ 14,563,694</u>

三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係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擔任法人董事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擔任主要管理階層 (於110年4月辭任董事職務後 非為關係人)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易華)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Silver Connection Co., Ltd. (銀聯)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濠瑋控股(開曼)公司(濠瑋開曼)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黃嘉能	本公司董事長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銷貨收入	擔任本公司法人董事 之子公司	<u>\$63,342</u>	<u>\$92,378</u>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予上述關係人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 186,015	\$ 204,129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274,470	283,070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34,653	23,519
本公司董事長擔任主要管理階層	-	860
	<u>\$ 495,138</u>	<u>\$ 511,578</u>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上述關係人進貨，因未向非關係人購買同類產品致交易價格無法比較，付款條件相較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四)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63,701	\$129,665
股份基礎給付	4,220	1,847
退職後福利	391	494
長期員工福利	19	36
	<u>\$168,331</u>	<u>\$132,042</u>

(五) 其他關係人交易

承租協議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租賃負債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易華	<u>\$ 35,842</u>	<u>\$ 2,280</u>

出租協議

本公司與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易華簽訂廠房出租契約，租約將於 116 年 3 月底前到期，租金每月收取，111 及 110 年度租賃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皆為 18,916 千元。

上述租金係經議價決定，並依合約收付款，合約價款與當地一般租金相當。

勞務合約

本公司提供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銀聯管理服務，111及110年度之勞務收入皆為1,026千元。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111年12月以4,720千元向關係人黃嘉能購入濠瑋開曼共0.15%股權。

(六) 年底餘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關係人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		
董事之子公司	\$ 16,472	\$ 23,461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		
資公司	<u>1,600</u>	<u>1,600</u>
	<u>\$ 18,072</u>	<u>\$ 25,061</u>
其他應收款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		
資公司		
濠瑋開曼	\$ 42,160	\$ -
其他	1,126	1,392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		
董事	<u>15</u>	<u>63</u>
	<u>\$ 43,301</u>	<u>\$ 1,455</u>
應付帳款－關係人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		
資公司	\$ 20,683	\$ 43,436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		
董事	61,279	74,775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		
董事之子公司	<u>4,942</u>	<u>7,756</u>
	<u>\$ 86,904</u>	<u>\$ 125,967</u>

三四、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部分短期借款、履約保證及海關內銷之擔保品：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定期存款	<u>\$ 82,105</u>	<u>\$ 213,094</u>

三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5 年 9 月向本公司提起營業秘密排除侵害之民事訴訟，訴訟主要內容包含不得使用或洩漏獲悉自頤邦公司之營業秘密、銷燬相關檔案文件、銷毀侵害營業秘密之產品及請求損害連帶賠償金額 1,765,137 千元。經本公司委託律師針對前述訴訟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評估該訴訟案對本公司尚無重大不利之影響，管理階層判斷對業務及財務亦尚無重大影響，惟上述案件截至 112 年 3 月 16 日止尚未經法院判決，最終之訴訟結果尚待司法機關審理。

(二) 子公司承諾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合約價款尚未入帳金額為 445,166 千元。

三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3 日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發行 12 千單位、利率為 0% 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1,200,000 千元，依票面金額之 101% 發行，募集總金額為 1,212,000 千元。

三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匯率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外幣資產				
美 元	\$ 174,749	30.71	(美元：新台幣)	\$ 5,366,557
美 元	54,609	6.9646	(美元：人民幣)	1,677,037
日 幣	4,655,864	0.2324	(日幣：新台幣)	1,082,023
人 民 幣	68,729	4.4094	(人民幣：新台幣)	303,055
馬 幣	4,517	0.2181	(馬幣：美元)	30,262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非貨幣性外幣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子				
公司				
美 元	\$ 238,535	30.71	(美元：新台幣)	\$ 7,325,418
人 民 幣	55,358	4.4094	(人民幣：新台幣)	244,097
採用權益法之關				
聯企業				
人 民 幣	266,192	4.4094	(人民幣：新台幣)	1,173,747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美 元	8,403	30.71	(美元：新台幣)	258,069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				
產				
美 元	2,500	30.71	(美元：新台幣)	76,775
貨幣性外幣負債				
美 元	47,679	30.71	(美元：新台幣)	1,464,221
美 元	14,716	6.9646	(美元：人民幣)	451,938
日 幣	2,728,786	0.2324	(日幣：新台幣)	634,170
日 幣	135,023	0.0076	(日幣：美元)	31,379
人 民 幣	15,987	4.4094	(人民幣：新台幣)	70,494
馬 幣	7,995	0.2181	(馬幣：美元)	53,556
110年12月31日				
貨幣性外幣資產				
美 元	223,700	27.68	(美元：新台幣)	6,192,024
美 元	39,789	6.3674	(美元：人民幣)	1,101,367
日 幣	5,674,855	0.2405	(日幣：新台幣)	1,364,803
人 民 幣	51,574	4.3471	(人民幣：新台幣)	224,199
馬 幣	1,571	0.2296	(馬幣：美元)	9,984
非貨幣性外幣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子				
公司				
美 元	177,189	27.68	(美元：新台幣)	4,904,602
人 民 幣	47,953	4.3471	(人民幣：新台幣)	208,460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採用權益法之關 聯企業								
人民幣	\$	258,956	4.3471	(人民幣：新台幣)	\$	1,125,706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美元		6,862	27.68	(美元：新台幣)		189,942		
貨幣性外幣負債								
美元		105,700	27.68	(美元：新台幣)		2,925,774		
美元		31,677	6.3674	(美元：人民幣)		876,810		
日幣		2,958,944	0.2405	(日幣：新台幣)		711,626		
人民幣		21,150	4.3471	(人民幣：新台幣)		91,940		
馬幣		7,088	0.2296	(馬幣：美元)		45,044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分別為外幣兌換利益 423,948 千元及損失 145,676 千元，由於外幣交易及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是以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參閱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參閱附表五。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參閱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參閱附表七。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參閱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參閱附表十。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參閱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參閱附表六。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參閱附表六。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餘額及其目的：參閱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參閱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股東比例達 5% 以上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參閱附表十三。

三九、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長華電材－主要從事電氣、通信、半導體材料及零件之買賣、一般進出口貿易、電器、電信器材批發、零售、機械批發、機械器具零售、機械安裝、租賃及五金批發、合成樹脂、電子材料及零組件等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 長科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業務參閱附註四說明。
- 其他－以合併個體之各子公司為營運部門，參閱附註四說明，均未達量化門檻之營運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分析資料參閱附表十一。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租賃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淨損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部 門 資 產</u>		
長華電材	\$ 20,396,373	\$ 20,795,040
長科及其子公司	18,828,652	14,842,063
其 他	335,981	342,428
調整及沖銷	(6,439,740)	(5,670,936)
合併資產總額	<u>\$ 33,121,266</u>	<u>\$ 30,308,595</u>
<u>部 門 負 債</u>		
長華電材	\$ 8,814,694	\$ 9,900,496
長科及其子公司	8,655,239	6,430,331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	\$ 152,617	\$ 165,375
調整及沖銷	(888,230)	(908,574)
合併負債總額	<u>\$ 16,734,320</u>	<u>\$ 15,587,628</u>

(三) 其他部門資訊

	長華電材	長科及其子公司	其他	總計
111年度				
折舊及攤銷	\$ 13,468	\$ 715,690	\$ 24,293	\$ 753,451
於損益認列之應收帳款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36,544)	6,712	-	(29,8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利益	-	(423)	-	(423)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22,359	103,731	-	426,090
110年度				
折舊及攤銷	13,695	616,119	24,112	653,926
於損益認列之應收帳款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14,719	(5,776)	-	8,9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利益	(105)	(4,768)	-	(4,873)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954	(6,466)	-	(5,512)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收入		
IC 導線架	\$ 12,346,505	\$ 10,413,924
封膠樹脂	5,129,154	5,563,858
基板	1,463,979	1,361,364
LED 導線架	671,831	943,464
銀膠	451,962	610,747
導光板	194,049	378,048
其他	1,357,093	1,239,700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勞務收入	\$ 76,144	\$ 77,943
租賃收入	31,481	31,634
其他	<u>136,311</u>	<u>49,827</u>
	<u>\$ 21,858,509</u>	<u>\$ 20,670,509</u>

(五)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於台灣及亞洲地區營運。

本公司及子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列示如下：

	<u>非 流 動 資 產</u>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u>111 年</u> <u>12 月 31 日</u>	<u>110 年</u> <u>12 月 31 日</u>
台 灣	\$ 9,563,936	\$ 8,866,519	\$ 3,052,727	\$ 2,095,837
亞 洲	11,006,761	10,788,416	2,288,771	1,979,871
其 他	<u>1,287,812</u>	<u>1,015,574</u>	-	-
	<u>\$ 21,858,509</u>	<u>\$ 20,670,509</u>	<u>\$ 5,341,498</u>	<u>\$ 4,075,708</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遞延所得稅資產、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及淨確定福利資產。

(六) 重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0% 以上者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u>金 額</u>	<u>佔 淨 額 %</u>	<u>金 額</u>	<u>佔 淨 額 %</u>
甲 公 司	<u>\$ 2,988,104</u>	<u>14</u>	<u>\$ 2,444,710</u>	<u>12</u>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	性質	與營業往來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提列備抵金	抵押擔保	係稱價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貸與金額	對集團對象貸與金額	貸與金額	註
0	本公司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往來應收款	是	\$ 400,000	\$ 200,000	1~12	2	\$ -	-	\$ -	無	\$ -	-	\$ 1,158,168	\$ 4,632,672		註 1
1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華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29,940	-	0.9	1	1,714,538	-	-	無	-	-	3,909,923	3,909,923		註 2
2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22,455	122,840	0.8-0.9	2	-	償還借款	-	無	-	-	1,116,661	1,116,661		註 3
3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其他應收款	是	1,842,600	1,842,600	4.18	2	-	資金融通	-	無	-	-	6,075,380	6,075,380		註 3

註 1：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內容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40% 為限。
2. 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20% 為限。

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則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10%。

註 2：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單一企業限額為淨值之 40%，資金貸與總額為淨值之 40%。

註 3：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SH Asia Pacific Pte. Ltd.：貸與對象為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所有權或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公司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為限。

註 4：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 5：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已沖銷。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公司名稱	保單號碼	證對係(註3)	單一企業對單一企業保證金額	業本業保保證金額	年度業保保證金額	年度業保保證餘額	業保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屬子公司對母公司屬對大陸地區	註
0	本公司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2、6	2、6	\$ 2,316,336	\$ 52,668	\$ 52,668	\$ 52,668	\$ 52,668	\$ -	0.45	\$ 5,790,840	Y	註 1
1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2、6	2、6	1,954,961	119,308	119,308	119,308	119,308	\$ -	1.22	4,887,404	Y	註 2

註 1：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內容如下：

本公司得對外背書保證額度如下：

1. 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50% 為限。
2. 除有業務往來之公司外，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20% 為限。

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證額度如下：

1. 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為限。
2. 除有業務往來之公司外，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50% 為限。

註 2：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單一企業保證額為淨值之 20%，背書保證總額為淨值之 50%。

註 3：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子公司。
3. 直接或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保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列項	年 目股數 / 單位數帳	面 金	額持 股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本公司	股票－普通股 太一節能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冠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寧衛股份有限公司 聖暉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起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正國際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住友培科股份有限公司 望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順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tomic Material Group Inc. 新應材股份有限公司 長致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000	\$ -	0.09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00,000	-	10.59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3,000	162,540	0.83	162,54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9,000	50,649	0.43	50,64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	78,000	0.42	78,00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672,000	272,256	1.00	272,25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634,000	429,877	2.62	429,877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936,000	862,563	10.01	862,56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65,800	60,505	3.42	60,50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0	14,362	1.00	14,362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05,970	1,085,814	15.78	1,085,814	
		本公司擔任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36,860	204,209	1.03	204,209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268,000	3,287,183	7.75	3,287,18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46,500	1,069,254	6.88	1,069,254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	15,000	33.33	15,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列 項	年 度 數 目	單 位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本 公 司	Bridge Roots I Ltd.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2,500,000	\$	76,775	9.26	\$ 76,775	
	股 票 - 私 募 特 別 股 天 正 國 際 精 密 機 械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3,700,000		153,439	10.01	153,439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嘉 晶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30,000		2,880	-	2,880	
	基 金 SMART Growth Fund, L.P.	-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		258,069	1.75	258,069	註 1
長 華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股 票 - 普 通 股 長 華 電 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最 終 母 公 司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20,679,000		626,574	3.00	626,574	註 2
	天 正 國 際 精 密 機 械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478,000		22,848	1.44	22,848	
	易 華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關 聯 企 業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17,000		510	0.02	510	
	台 虹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4,832,000		199,079	2.31	199,079	
	起 豐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224,000		10,752	0.04	10,752	
	德 光 電 子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873,000		32,257	0.20	32,257	
	順 邦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5,386,000		309,156	0.73	309,156	
	聖 暉 工 程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1,191,000		120,887	1.04	120,887	
	Ohkuchi Materials Co., Ltd.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50		-	5.00	-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嘉 晶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28,000		2,688	-	2,688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列 項	年 目 股 數 / 單 位 數 限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允 允 價 值	備 註
興 正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基 金 元 大 台 灣 高 股 息 優 質 龍 頭 基 金	-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7,000,000	\$ 55,020	-	\$ 55,020	
	股 票 - 普 通 股 長 華 電 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最 終 母 公 司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3,021,000	91,536	0.44	91,536	註 2
	長 華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母 公 司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14,465,642	429,630	1.51	429,630	
	天 正 國 際 精 密 機 械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484,000	23,135	1.46	23,135	
	易 華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關 聯 企 業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194,000	5,820	0.23	5,820	

註 1：原名 Wise Road Industry Investment Fund I, L.P.。

註 2：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參閱附註二四。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種類	名稱及證號	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本年		初		入	出	年		備註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本公司	股票-普通股	碩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1	-	-	45,923,000	\$ 3,063,064	11,542,000	\$ 730,655	197,000	\$ 13,884	\$ 12,948	\$ 3,287,183	註2	
				註1	-	-	244,000	12,859	11,390,000	544,857	-	-	-	-	429,877	註2
				註1	子公司	200,267,970	4,390,933	-	-	20,300,000	1,997,355	600,923	1,396,432	449,919,925	4,726,946	註3及4
				註1	母公司	-	-	20,679,000	710,140	-	-	-	-	20,679,000	626,574	註2
				-	子公司	-	-	49,000,000	490,000	23,000,000	574,415	-	-	49,000,000	482,949	註5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普通股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1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子公司	-	-	-	-	-	-	-	992,548	註5	
				註1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子公司	-	-	-	-	-	-	-	-	-	-
興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普通股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1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子公司	-	-	14,465,642	497,984	-	-	-	429,630	註2	
				註1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子公司	-	-	-	-	-	-	-	-	-	-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股票-普通股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517,628	23,000,000	-	-	23,000,000	574,415	556,760	-	註5		

註 1：於公開市場買賣。

註 2：處分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為損益；年底金額係包括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註 3：處分損益係認列資本公積一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年底金額係包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及相關調整項目等。

註 4：子公司股票面額由 1 元變更為 0.4 元，並於 111 年 9 月完成股票換發，年底股數係為變更後之股數。

註 5：子公司長華科技以組織重組方式向子公司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收購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全數股權，該交易視為權益交易處理，不影響處分損益，子公司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將帳面成本及售價差額列於權益項下。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稱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未稅)	價支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法考定之依據	取得之目的及情形	及其他約定事項
							發行人	額參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大寮區土地及廠房	111.04.11	\$ 450,000	已付訖	旗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參酌專業機構出具之鑑價報告議定之	擴充產能，以因應訂單需求	無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稱關	關係	交易		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備註							
				進(銷)貨	貨金	佔(銷)貨之比率(%)	進信期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情形	授信期	不同原因				
本公司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進貨	\$ 259,205	3	月結 60 天	未向非關係人購置同類產品致無重大差異	附註三	月結 6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 57,095)	(4)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186,015	2	月結 30 天	未向非關係人購置同類產品致無重大差異	附註三	月結 6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20,683)	(1)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3,008,336)	(35)	月結 60 天	無重大差異		月結 6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515,973	37	註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長科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長科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344,556)	(4)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21,904	2	註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854,112)	(30)	月結 60 天	無重大差異		月結 18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32,216	2	註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864,621)	(60)	月結 45 天	無重大差異		月結 6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238,655	37	註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777,414)	(99)	月結 60 天	無重大差異		月結 45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153,627	61	註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706,604)	(62)	月結 15 天	無重大差異		月結 6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144,510	100	註
上海長華新技術電材有限公司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長華新技術電材有限公司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兄弟公司	銷貨	(173,960)	(6)	月結 45 天	無重大差異		月結 15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111,367	38	註
			兄弟公司	銷貨	(202,662)	(7)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月結 45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20,429	7	註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37,801	13	註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已沖銷。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係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期後收回金額	項下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方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應收帳款 \$ 536,625 (註2)	4.87(註5)	\$	-	\$ 490,496	\$	-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111,367	13.17	-	-	111,367	-	-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153,627	4.90	-	-	125,630	-	-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238,655	3.93	-	-	238,655	-	-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其他應收款 123,637	註3	-	-	15,471	-	-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113,068	註4	-	-	69,959	-	-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應收帳款 144,510	5.49	-	-	144,510	-	-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兄弟公司	其他應收款 1,842,600	註3	-	-	522,070	-	-

註 1：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已沖銷。

註 2：係包含應收勞務收入款 20,652 千元。

註 3：係包含資金貸與及應收利息等其他應收款，是以不適用週轉率。

註 4：應收帳款係代子公司採購原料所收取之總價款，是以不適用週轉率。

註 5：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1 月吸收合併其子公司台灣興勝半導體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是以週轉率將其納入計算。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編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本 目 的	始 年 度	投 資 金 額	額 度 佔 股 權 比 率 (%)	股 份 面 額	形 態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損 益	認 列 損 益 備 註
本公司	CWE Holding Co., Ltd.	檳 榔 嶼	國際投資業務	國際投資業務	\$ 73,704	\$ 73,704	100	\$ 68,478	100	\$ 7,116	註 1 及 2
本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電子零組件、電腦及週邊設備以及精密儀器製造及零售等業務	電子零組件、電腦及週邊設備以及精密儀器製造及零售等業務	198,742	\$ 198,742	37	\$ 548,195	37	\$ 115,290	註 1 及 2
本公司	深輝控股(開曼)公司	開 曼 群 島	國際投資業務	國際投資業務	359,506	354,314	25	823,036	25	258,919	註 2
本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工業用塑膠製品與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與機械器具之零售與批發業務	工業用塑膠製品與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與機械器具之零售與批發業務	3,039,888	3,382,781	48	4,726,946	48	1,389,839	註 1 及 3
本公司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顯示器驅動 IC 用高階軟性 IC 基板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顯示器驅動 IC 用高階軟性 IC 基板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595,062	595,062	43	1,376,926	43	32,821	註 3
本公司	長華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非屬公用之發電業、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租賃業以及電器、機械與電腦設備安裝及批發業務	非屬公用之發電業、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租賃業以及電器、機械與電腦設備安裝及批發業務	90,000	90,000	100	113,562	100	17,653	註 1 及 3
本公司	Silver Connection Co., Ltd.	塞 席 爾	銀接點及其型金屬複合等電接觸材料之製造及買賣	銀接點及其型金屬複合等電接觸材料之製造及買賣	295,152	295,152	30	350,711	30	44,196	註 2
本公司	興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一般投資業務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0	-	10	100,577	10	293	註 1
CWE Holding Co., Ltd.	深輝控股(開曼)公司	開 曼 群 島	國際投資業務	國際投資業務	-	394	-	-	-	34	註 2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新 加 坡	電子元件、電子設備貿易及投資業務	電子元件、電子設備貿易及投資業務	3,273,072	3,273,072	100	6,332,870	100	1,297,390	註 1、2 及 3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興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一般投資業務	一般投資業務	490,000	-	49	482,949	49	4,886	註 1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馬 來 西 亞	半導體材料之專線框架生產及銷售業務	半導體材料之專線框架生產及銷售業務	574,290	-	100	992,548	100	443,328	註 1 及 2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馬 來 西 亞	半導體材料之專線框架生產及銷售業務	半導體材料之專線框架生產及銷售業務	-	517,628	-	-	-	443,328	註 1 及 2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新 加 坡	國際投資業務	國際投資業務	665,435	599,780	100	1,109,134	100	163,221	註 1 及 2

註 1：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及年底帳面金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已沖銷。

註 2：係依 111 年 1 至 12 月平均匯率及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 3：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與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之差異係公司間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及投資成本之溢價攤銷。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年初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年底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底自台灣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利益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本年底投資收益(註7及8)	本年底投資面價(註7及8)	截至本年底止已匯回投資收益備註2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半導體材料之開發、生產及銷售	\$ 261,035	2	\$ 66,077	\$ 66,077	\$ -	\$ 66,077	\$ 273,073	100	\$ 273,337	\$1,316,797	\$ 697,802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IC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等業務	122,840	2	149,668	149,668	-	149,668	78,308	100	78,308	489,758	181,110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引線框架類半導體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生產及銷售	107,485	2	31,807	31,807	-	31,807	105,633	100	89,916	527,407	346,645
長科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照明材料、通信設備、半導體材料及設備、電子產品、機械設備等銷售業務	61,420	1	64,308	64,308	-	64,308	8,856	100	8,856	94,181	-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引線框架類半導體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設計、生產及銷售	767,750	2	-	-	-	-	396,322	100	398,367	1,714,658	-

投資公司名稱	本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經濟部投資金額(註3)	本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經濟部投資金額(註4及5)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6)
本公司	\$ 530,229	\$ 1,080,307	-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308	1,401,697	-

註 1：投資方式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投資方式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累積匯回投資收益人民幣 160,431 千元(美金 23,182 千元)；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累積匯回投資收益人民幣 81,202 千元(美金 11,642 千元)；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累積匯回投資收益人民幣 39,682 千元(美金 6,027 千元)。

註 3：與上表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差異，主係股權轉讓喪失控制力或由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所致。

(接次頁)

(承前頁)

註 4：包括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投資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美金 2,100 千元、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美金 1,050 千元、無錫鈦昇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美金 76 千元、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美金 820 千元、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美金 644 千元、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人民幣 19,729 千元與美金 2,775 千元、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美金 551 千元、惠州偉特電子有限公司人民幣 100,020 千元與美金(7,469)千元、惠州濠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美金 21,509 千元、寧波萬詮光電科技有限公司美金 868 千元及河南烯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人民幣 20,000 千元。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受讓日商 SH Materials Co., Ltd. 所持有新加坡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40% 股權，間接取得大陸地區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1,571 千元)、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6,463 千元)及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2,454 千元)等 3 家股權，嗣於 106 年 6 月以組織重組方式處分所持有新加坡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40% 股權予子公司長科，間接轉讓大陸地區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1,303 千元)、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3,751 千元)及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1,188 千元)等 3 家股權。本公司另於 106 年 10 月以組織重組方式處分子公司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100% 股權予子公司 SH Asia Pacific Pte. Ltd.，間接轉讓大陸地區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9,833 千元)、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3,165 千元)及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8,670 千元)等 3 家股權。109 年 3 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以新台幣 295,152 千元受讓映泰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塞席爾 Silver Connection Co., Ltd. 30% 股權，並間接取得大陸地區東莞市合一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30% 股權。

註 5：包括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子公司長科投資長科實業(上海)有限公司美金 2,000 千元、子公司於 106 年 3 月受讓日商 SH Materials Co., Ltd. 所持有新加坡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60% 股權，間接取得大陸地區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2,356 千元)、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9,695 千元)及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3,682 千元)等 3 家股權，嗣於 106 年 6 月以組織重組方式取得本公司所持有新加坡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40% 股權，間接轉讓大陸地區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1,303 千元)、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3,751 千元)及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1,188 千元)等 3 家股權。子公司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另於 106 年 10 月以組織重組方式取得本公司所持有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100% 股權，間接取得大陸地區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9,833 千元)、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3,165 千元)及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8,670 千元)等 3 家股權。

註 6：依經濟部 97 年 8 月 29 日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令修正發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參點，本公司及子公司長科係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業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是以對大陸地區投資上限之規定。

註 7：係依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及揭露。

註 8：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已沖銷。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對象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		往來		情形	
				項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或總資產之比	營業率 %	
1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3,008,336	依合約規定	13.76		
1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帳款	515,973	依合約規定	1.56		
1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344,556	依合約規定	1.58		
1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科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169,456	依合約規定	0.78		
1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13,068	依合約規定	0.34		
2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842,600	依合約規定	5.56		
3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854,112	依合約規定	3.91		
3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帳款	238,655	依合約規定	0.72		
4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864,621	依合約規定	3.96		
4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帳款	153,627	依合約規定	0.46		
4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蘇州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23,637	依合約規定	0.37		
5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777,414	依合約規定	3.56		
5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44,510	依合約規定	0.44		
6	蘇州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1,706,604	依合約規定	7.81		
6	蘇州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帳款	111,367	依合約規定	0.34		
6	蘇州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長華新科技電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173,960	依合約規定	0.80		
6	蘇州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202,662	依合約規定	0.93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已沖銷。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營運部門資訊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 年度

	長 華 電 材	長 料 及 其 子 公 司	其 他	調 整 及 沖 銷	併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0,291,761	\$ 11,507,341	\$ 59,407	\$ -	\$ 21,858,509
來自部門間收入	10,640	2,923,943	-	(2,934,583)	-
部門收入總計	<u>\$ 10,302,401</u>	<u>\$ 14,431,284</u>	<u>\$ 59,407</u>	<u>(\$ 2,934,583)</u>	<u>\$ 21,858,509</u>
部門利益	\$ 263,730	\$ 3,121,660	\$ 22,646	\$ 16,327	\$ 3,424,363
利息收入	18,029	74,408	1,263	(238)	93,462
其他收入	541,496	164,610	-	(37,737)	668,369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6,006)	320,866	6,608	-	171,46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695,951	-	34	(1,438,883)	257,102
財務成本	(64,522)	(47,289)	(1,767)	277	(113,301)
稅前淨利	2,298,678	3,634,255	28,784	(1,460,254)	4,501,463
所得稅費用	134,860	789,286	4,333	-	928,479
本年度淨利	<u>\$ 2,163,818</u>	<u>\$ 2,844,969</u>	<u>\$ 24,451</u>	<u>(\$ 1,460,254)</u>	<u>\$ 3,572,984</u>

110 年度

	長 華 電 材	長 料 及 其 子 公 司	其 他	調 整 及 沖 銷	併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0,741,534	\$ 9,867,460	\$ 61,515	\$ -	\$ 20,670,509
來自部門間收入	70,467	2,924,709	8,070	(3,003,246)	-
部門收入總計	<u>\$ 10,812,001</u>	<u>\$ 12,792,169</u>	<u>\$ 69,585</u>	<u>(\$ 3,003,246)</u>	<u>\$ 20,670,509</u>
部門利益	\$ 303,252	\$ 2,210,299	\$ 25,313	\$ 20,404	\$ 2,559,268
利息收入	2,399	18,493	138	(252)	20,778
其他收入	272,381	108,677	759	(7,336)	374,481
其他利益及損失	(46,388)	(44,940)	(1,538)	(1)	(92,86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322,273	-	20	(1,007,219)	315,074
財務成本	(53,182)	(43,345)	(1,602)	269	(97,860)
稅前淨利	1,800,735	2,249,184	23,090	(994,135)	3,078,874
所得稅費用	75,235	510,539	5,037	-	590,811
本年度淨利	<u>\$ 1,725,500</u>	<u>\$ 1,738,645</u>	<u>\$ 18,053</u>	<u>(\$ 994,135)</u>	<u>\$ 2,488,063</u>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各類資本公積餘額變動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發行股票溢價 (註 1)	合併溢價 (註 1)	公司債 溢價 (註 1)	庫藏股票 (註 1)	交易 (註 1)	變 (註 3)	採用權益法 認列關聯企業 淨值之數 (註 3)	對所有 子公司 權益 (註 2 及 3)	公司 權益 變動 (註 1)	實處 帳面 價值 (註 1)	或 與 差額 (註 1)	認 (註 4)	其 (註 3 及 5)	他 合 計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14,988	\$ 566,837	\$ 1,584,593	\$ 2,621	\$ 57,287	\$ 775,826	\$ -	\$ -	\$ -	\$ -	\$ -	\$ -	\$ 1,209	\$ 3,903,36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	-	-	-	-	-	686	-	-	-	-	-	-	-	686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 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	-	1,396,432	-	-	1,396,432	-	-	-	1,396,43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	-	(689)	-	-	-	-	-	-	-	-	(689)
發放子公司股利	-	-	-	16,638	-	-	-	-	-	-	-	-	-	16,638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14,988	\$ 566,837	\$ 1,584,593	\$ 19,259	\$ 56,598	\$ 776,512	\$ 1,396,432	\$ -	\$ -	\$ -	\$ -	\$ -	\$ 1,209	\$ 5,316,428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14,988	\$ 566,837	\$ 440,763	\$ 2,621	\$ 65,999	\$ 53,796	\$ -	\$ -	\$ -	\$ -	\$ -	\$ -	\$ 1,209	\$ 2,112,872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	-	-	-	-	-	722,030	-	-	-	-	-	-	-	722,03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	-	(8,712)	-	-	-	-	-	-	-	-	(8,71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	1,143,830	-	-	-	-	-	-	-	-	(66,659)	-	1,077,17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14,988	\$ 566,837	\$ 1,584,593	\$ 2,621	\$ 57,287	\$ 775,826	\$ -	\$ -	\$ -	\$ -	\$ -	\$ -	\$ 1,209	\$ 3,903,361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註 3：此類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註 4：資本公積－認股權係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註 5：資本公積－其他係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供員工認購，而員工未執行認購部分，屬已失效之員工認股權予以轉列此項下。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三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97,902,180	28.70
新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176,000	8.29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5,080,000	6.53
元耀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139,820	6.25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附件二

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長華電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長華電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長華電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長華電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長華電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之收入認列

管理階層承受達成預期目標及市場預期之壓力，可能藉由營業額來達成其目的，其中特定客戶之銷售收入金額顯著增長且交易金額對整體營業收入係屬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總銷售金額重大且有大幅變動之特定客戶銷貨收入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之特定客戶銷貨收入執行以下主要查核程序：

- 一、瞭解並測試銷貨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二、自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查核客戶訂單、出貨證明文件及收取貨款證明，並確認收款對象與交易對象是否一致。
- 三、取得年度及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明細，查核有無重大異常退貨及折讓情形，以確認資產負債表日前認列銷貨交易之真實性。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損

長華電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帳面金額，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為新台幣（以下同）1,376,926 千元，管理階層依據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規定，以使用價值模式估計可回收金額，長華電材公司因預測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而認列 296,000 千元之減損損失。而使用價值模式之評估係管理階層對於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未來獲利狀況之預測及折現率等假設，其假設及數值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且具高度不確定性，是以本會計師將長華電材公司認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減損損失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事項執行以下主要查核程序：

- 一、瞭解管理階層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時，對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未來銷售成長率及營業利益率等之預測過程及依據，並與歷史財務資訊比較，以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主要假設之合理性。
- 二、評估管理階層依使用價值模式計算之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之折現率相關參數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長華電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部分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關聯企業列入個體財務報表之金額及揭露之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長華電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 823,036 千元及 788,467 千元，分別占各年底資產總額之 4.0% 及 3.8%，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分別為 64,761 千元及 34,617 千元，分別占各年度稅前淨利之 2.8% 及 1.9%。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長華電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長華電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長華電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長華電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長華電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長華電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長華電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長華電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長華電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

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麗園

會計師 廖鴻儒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6 日

長華電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399,771	7	\$ 1,048,878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880	-	26,635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213,189	1	956,206	5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1,881,115	9	2,671,052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九及三十)	2,736	-	6,179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三十)	464,418	2	255,210	1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307,527	1	331,980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一及三一)	80,710	1	160,720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5,841	-	29,43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378,187	21	5,486,297	26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258,069	1	189,942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7,609,237	37	6,709,729	3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五、十二及三十)	7,877,947	39	8,126,213	3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三)	79,137	1	77,927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四及三十)	23,751	-	27,354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五及三十)	9,258	-	17,225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	349	-	29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41,422	-	53,336	-		
1920	存出保證金	1,373	-	343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一及三一)	111,382	1	100,12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261	-	6,26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6,018,186	79	15,308,743	74		
1XXX	資產總計	\$ 20,396,373	100	\$ 20,795,040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三一)	\$ 1,140,000	6	\$ 1,500,000	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81,245	-	76,060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998,833	5	1,229,735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八及三十)	526,455	2	811,378	4		
2216	應付股利	503,276	2	261,979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及三十)	770,186	4	628,781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191,865	1	82,09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三十)	5,813	-	7,17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40,884	1	131,899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358,557	21	4,729,099	23		
	非流動負債						
2541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4,274,480	21	5,011,600	2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143,581	1	116,980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三十)	18,599	-	22,624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17,902	-	18,618	-		
2645	存入保證金	1,575	-	1,57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456,137	22	5,171,397	25		
2XXX	負債總計	8,814,694	43	9,900,496	48		
	權益(附註二一)						
3100	普通股股本	689,419	3	689,419	3		
3200	資本公積	5,316,428	26	3,903,361	1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60,695	7	1,208,656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830	-	1,277	-		
3350	未分配盈餘	3,368,140	17	2,826,933	1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847,665	24	4,036,866	19		
3400	其他權益	1,108,567	6	2,264,898	11		
3500	庫藏股票	(380,400)	(2)	-	-		
3XXX	權益總計	11,581,679	57	10,894,544	52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0,396,373	100	\$ 20,795,04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2年3月1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黃俊勳

會計主管：陳美琴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 二及三十）	\$ 10,302,401	100	\$ 10,812,00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三及 三十）	<u>9,656,332</u>	<u>94</u>	<u>10,109,745</u>	<u>93</u>
5900	營業毛利	646,069	6	702,256	7
5920	加：與子公司、關聯企業之 已（未）實現銷貨利益	<u>2,113</u>	<u>-</u>	<u>(2,559)</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648,182</u>	<u>6</u>	<u>699,697</u>	<u>7</u>
	營業費用（附註九、二十、 二三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119,800	1	148,397	2
6200	管理費用	301,027	3	233,161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9	-	168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 升利益）	<u>(36,544)</u>	<u>-</u>	<u>14,719</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84,452</u>	<u>4</u>	<u>396,445</u>	<u>4</u>
6900	營業利益	<u>263,730</u>	<u>2</u>	<u>303,252</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 三及三十）				
7100	利息收入	18,029	-	2,399	-
7010	其他收入	541,496	5	272,381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56,006)</u>	<u>(1)</u>	<u>(46,388)</u>	<u>-</u>
7050	財務成本	<u>(64,522)</u>	<u>(1)</u>	<u>(53,182)</u>	<u>(1)</u>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 份額	<u>1,695,951</u>	<u>17</u>	<u>1,322,273</u>	<u>1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2,034,948</u>	<u>20</u>	<u>1,497,483</u>	<u>1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2,298,678	22	\$ 1,800,735	1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134,860	1	75,235	1
8200	本年度淨利	2,163,818	21	1,725,500	16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十、 二一及二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320	-	(10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815,624)	(8)	2,112,702	20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192,229)	(2)	233,698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9,742)	-	(72,207)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140,988	1	(24,68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2,927)	-	702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889,214)	(9)	2,250,112	2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274,604	12	\$ 3,975,612	37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 3.16		\$ 2.54	
9850	稀 釋	3.16		2.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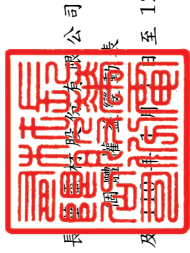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俊勳



會計主管：陳美琴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說明	保		留		盈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其他權益	總計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A1	110年1月1日餘額	\$ 2,112,872	\$ 1,069,492	\$ 1,277	\$ 1,870,292					(\$ 133,551)	\$ 937,974		\$ 804,423	\$ -	\$ 6,497,155
B1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一)	-	-	-	(139,164)	-	(963,340)	-	-	-	-	-	-	-	(963,340)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9,164	-	1,102,504	-	-	-	-	-	-	-	(963,340)
B5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變動	-	-	-	-	-	-	-	-	-	-	-	-	-	-
D1	數	(8,712)	-	-	-	-	-	-	-	-	-	-	-	-	(8,712)
D3	110年度淨利	-	-	-	-	-	1,725,500	-	-	-	-	-	-	-	1,725,500
D3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1)	-	-	(23,979)	2,274,172	-	2,250,193	-	2,250,112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1)	-	-	(23,979)	2,274,172	-	2,250,193	-	3,975,612
D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附註二七)	-	-	-	-	-	1,725,419	-	-	-	-	-	-	-	1,725,419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附註二六)	50,620	-	-	-	-	-	-	-	-	-	-	-	-	50,620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註二六)	-	-	-	-	-	(455,992)	-	-	-	-	-	-	-	(455,992)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附註二一)	-	-	-	-	-	-	-	-	-	-	-	-	-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附註二一)	689,419	-	-	-	-	789,718	-	-	(157,530)	(789,718)	-	(789,718)	-	722,030
Z1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一)	-	-	-	252,039	-	(252,039)	-	-	-	-	-	-	-	-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52,039	-	(252,039)	-	-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7,553	(17,553)	-	-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1,620,136)	-	-	-	-	-	-	-	(1,620,136)
B5	現金股利	-	-	-	252,039	-	(1,889,728)	-	-	-	-	-	-	-	(1,620,136)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變動	-	-	-	-	-	-	-	-	-	-	-	-	-	-
D1	數	(689)	-	-	-	-	-	-	-	-	-	-	-	-	(689)
D3	111年度淨利	-	-	-	-	-	2,163,818	-	-	-	-	-	-	-	2,163,818
D3	111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764	-	-	138,061	(1,029,039)	-	(890,978)	-	(890,978)
D5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764	-	-	138,061	(1,029,039)	-	(890,978)	-	(890,978)
L5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票(附註二一)	-	-	-	-	-	2,165,582	-	-	-	-	-	-	(380,400)	(380,400)
M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	-	-	-	-	-	-	-	-	-	-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附註二六)	16,638	-	-	-	-	-	-	-	-	-	-	-	-	16,638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註二六)	1,396,432	-	-	-	-	-	-	-	-	-	-	-	-	1,396,432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附註二一)	686	-	-	-	-	-	-	-	-	-	-	-	-	686
Z1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一)	-	-	-	-	-	265,353	-	-	-	(265,353)	-	(265,353)	-	-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5,316,428	\$ 1,460,695	\$ 18,830	\$ 3,368,140	\$ 19,469	\$ 1,128,036	\$ 380,400	\$ 1,108,567	\$ 1,108,567	\$ 1,108,567	\$ 1,108,567	\$ 1,108,567	\$ 380,400	\$ 11,581,67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物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2年3月16日查核報告)

會計主管：陳美琴

經理人：黃俊勳

董事長：黃嘉能



長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2,298,678	\$1,800,73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5,793	15,680
A20200	攤銷費用	164	50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36,544)	14,71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益	(74,034)	(37,722)
A20900	財務成本	64,522	53,182
A21200	利息收入	(18,029)	(2,399)
A21300	股利收入	(528,375)	(263,305)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6,512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利益之份額	(1,695,951)	(1,322,27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	-	(105)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22,359	954
A24000	未(已)實現銷貨毛利	(2,113)	2,559
A29900	其 他	(21,901)	(9,10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9,662	30,232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826,481	(570,88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43	(1,96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9,187)	(71,001)
A31200	存 貨	(1,906)	119,71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596	(6,989)
A32125	合約負債	5,185	20,753
A32150	應付帳款	(230,902)	129,75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84,923)	185,29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53,086	147,09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0,886	108,60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96)	16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49,594	350,70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4,243	2,569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146,083	667,99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0,490)	(45,35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8,589)	(80,58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840,841</u>	<u>895,33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95,705)	(\$2,530,206)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10,756	1,443,662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192)	(55,498)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01)	(3,38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0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030)	-
B0420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25,000	(5,00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23)	(282)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68,751	5,58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01,244)	(1,145,01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00,000	453,862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560,000)	-
C01300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	-	(3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883,000	4,77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623,000)	(3,09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7,220)	(7,14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378,839)	(867,449)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598,065)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力)	1,997,355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88,704)	660,901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350,893	411,22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48,878	637,65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99,771	\$1,048,87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黃俊勳



會計主管：陳美琴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78 年 5 月，目前主要從事電氣、通信、半導體材料及零件之買賣、一般進出口貿易、電器、電信器材批發、零售、機械批發、機械器具零售、機械安裝、租賃及五金批發、合成樹脂、電子材料及零組件等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92 年 10 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買賣；嗣於 96 年 12 月 31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皆為 28.70%。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於 1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1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111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 一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及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再衡量本公司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因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而於收購日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係按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基礎認列。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若尚未完成，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本公司未採用收購法處理組織重組下之企業合併，而係採用帳面價值法。

(五)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如處分關聯企業之股權後仍具重大影響力），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

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依原始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調減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調減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租賃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所有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以原始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

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參閱附註二九。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3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三) 庫藏股票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按其取得成本自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重分類為庫藏股票。

(十四)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係於本公司將所承諾之貨物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本公司滿足履約義務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允價值衡量；已收到之貨款若預期將因為折扣或其他折讓而退還予客戶，則認列為退款負債。移轉商品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2. 勞務收入

係依合約約定之計算基礎及比率收取，由於移轉勞務時點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未超過一年，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十五)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本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除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者，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之認列與衡量，參閱投資性不動產會計政策。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

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減讓，租賃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本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減讓，不評估其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收入），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據以計算應付之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

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對關聯企業具重大影響之判斷

如附註十二所述，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易華、濠瑋開曼、華德及銀聯分別持有 43%、25%、37%及 30%之表決權且皆為單一最大股東，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多寡及分佈，其他持股並非極為分散，且董事席次未過半數成員及無法主導攸關活動因而不具控制，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對該等被投資公司僅具有重大影響，是以將其列為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本公司之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參閱附註九。

(二) 投資關聯企業之減損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關聯企業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包含關聯企業內部管理階層估計之銷貨成長率及產能利用率等假設評估減損。本公司亦考量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0	\$ 8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18,377	613,304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定期存款	781,314	269,408
附買回債券	-	166,086
	<u>\$1,399,771</u>	<u>\$1,048,878</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u>\$ 2,880</u>	<u>\$ 26,635</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國外私募基金	<u>\$258,069</u>	<u>\$189,942</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213,189</u>	<u>\$ 956,206</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股票	\$5,194,593	\$4,626,866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2,184,430	1,898,085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76,775	-
國內上櫃公司私募特別股	<u>153,439</u>	<u>184,778</u>
	<u>\$7,609,237</u>	<u>\$6,709,729</u>

本公司因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外公司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畫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與永豐金證券簽訂有價證券借貸契約，借貸期間本公司未移轉對該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風險及報酬，是以未除列該等金融資產，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股票出借帳面金額分別為 242,182 千元及 595,992 千元。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應收票據及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1,884,882	\$2,711,363
減：備抵損失	<u>3,767</u>	<u>40,311</u>
	<u>\$1,881,115</u>	<u>\$2,671,052</u>
應收帳款－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u>\$ 2,736</u>	<u>\$ 6,179</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授信及信用管理政策參閱附註二九。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展望。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則依照內部明定之收款異常管理政策辦理，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0~30天	逾 期 31~60天	逾 期 61~90天	逾 期 超過 90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1	1~50	10~100	10~100	
總帳面金額	\$1,856,323	\$ 25,086	\$ 4,703	\$ 446	\$ 1,060	\$1,887,61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	(6)	(2,379)	(322)	(1,060)	(3,767)
攤銷後成本	<u>\$1,856,323</u>	<u>\$ 25,080</u>	<u>\$ 2,324</u>	<u>\$ 124</u>	<u>\$ -</u>	<u>\$1,883,851</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0~30天	逾 期 31~60天	逾 期 61~90天	逾 期 超過 90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1	1~50	10~100	10~100	
總帳面金額	\$2,611,776	\$ 46,034	\$ 38,805	\$ 19,601	\$ 1,326	\$2,717,54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	(7)	(19,403)	(19,577)	(1,324)	(40,311)
攤銷後成本	<u>\$2,611,776</u>	<u>\$ 46,027</u>	<u>\$ 19,402</u>	<u>\$ 24</u>	<u>\$ 2</u>	<u>\$2,677,231</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 40,311	\$ 36,258
本年度提列(迴轉)	(36,544)	14,719
本年度沖銷	-	(10,666)
年底餘額	<u>\$ 3,767</u>	<u>\$ 40,311</u>

十、存 貨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商 品	<u>\$307,527</u>	<u>\$331,980</u>

111 及 110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9,638,553 千元及 10,088,836 千元，其中包括下列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 26,359</u>	<u>\$ 954</u>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三一)	\$ 50,500	\$161,220
受限制專案存款	110,882	99,623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30,710</u>	<u>-</u>
	<u>\$192,092</u>	<u>\$260,843</u>
流動	\$ 80,710	\$160,720
非流動	<u>111,382</u>	<u>100,123</u>
	<u>\$192,092</u>	<u>\$260,843</u>

受限制專案存款係本公司因適用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自境外子公司或採權益法之轉投資公司匯回之盈餘，其依資金預期使用時間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投資子公司	\$4,779,079	\$4,690,634
投資關聯企業	<u>3,098,868</u>	<u>3,435,579</u>
	<u>\$7,877,947</u>	<u>\$8,126,213</u>

(一) 投資子公司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長華科技公司(長科)	\$4,726,946	\$4,390,933
長華能源科技公司(長華能源)	113,562	114,043
CWE Holding Co., Ltd. (CWE Holding)	68,478	61,368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公司 (上海長華)	149,916	124,290
興正投資公司(興正投資)	<u>100,577</u>	<u>-</u>
	5,159,479	4,690,634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u>380,400</u>	<u>-</u>
	<u>\$4,779,079</u>	<u>\$4,690,634</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長 科	48%	54%
長華能源	100%	100%
CWE Holding	100%	100%
上海長華	31%	31%
興正投資	10%	-

興正投資於 111 年 1 月設立，本公司因對該公司具有實質控制力，是以將其列為子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易 華	\$1,376,926	\$1,831,477
濠瑋開曼	823,036	788,467
華 德	548,195	478,859
銀 聯	350,711	336,776
	<u>\$3,098,868</u>	<u>\$3,435,579</u>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易華)	顯示器驅動 IC 用高階軟性 IC 基板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台 灣	43	43
濠瑋控股(開曼)公司(濠瑋開曼)	國際投資業務	開曼群島	25	25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華德)	電子零組件、電腦及週邊設備以及精密儀器製造及零售等業務	台 灣	37	37
Silver Connection Co., Ltd.(銀聯)	銀接點及異型金屬複合等電接觸材料之製造及買賣	塞 席 爾	30	30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易華財務報表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1,396,802	\$1,416,795
非流動資產	3,320,716	3,478,453
流動負債	(870,512)	(574,922)
非流動負債	(<u>1,417,009</u>)	(<u>1,516,652</u>)
權益	<u>\$2,429,997</u>	<u>\$2,803,674</u>
本公司持股比例(%)	43	43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1,040,255	\$1,200,222
順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	(7,495)	(8,911)
減損損失	(296,000)	-
商譽	<u>640,166</u>	<u>640,166</u>
投資帳面金額	<u>\$1,376,926</u>	<u>\$1,831,477</u>

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1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易 華	<u>\$1,065,942</u>	<u>\$2,007,524</u>

採用權益法之上市公司股權投資易華111年12月底依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公允價值低於其相對帳面金額，本公司遂針對該等投資進行減損測試，使用價值係以本公司估計易華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並按年折現率12.44%計算其所享有之現值，經評估投資易華之帳面金額高於其可回收金額，是以111年度認列296,000千元減損損失。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濠瑋開曼財務報表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211,372	\$ 14,213
非流動資產	2,345,155	2,253,133
流動負債	(169,553)	(2,590)
非流動負債	<u>-</u>	<u>(92)</u>
權益	<u>\$2,386,974</u>	<u>\$2,264,664</u>
本公司持股比例(%)	25	25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600,604	\$ 566,166
商譽	<u>222,432</u>	<u>222,301</u>
投資帳面金額	<u>\$ 823,036</u>	<u>\$ 788,467</u>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華德財務報表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38,073	\$ 174,530
非流動資產	1,442,363	1,218,556
流動負債	(163,946)	(78,264)
非流動負債	(49,655)	(36,030)
權益	<u>\$1,466,835</u>	<u>\$1,278,792</u>
本公司持股比例(%)	37	37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u>\$ 548,195</u>	<u>\$ 478,859</u>
投資帳面金額	<u>\$ 548,195</u>	<u>\$ 478,859</u>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銀聯財務報表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82,202	\$ 186,097
非流動資產	674,519	631,530
流動負債	(56,293)	(73,251)
權益	<u>\$ 800,428</u>	<u>\$ 744,376</u>
本公司持股比例(%)	30	30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240,128	\$ 226,193
商譽	<u>110,583</u>	<u>110,583</u>
投資帳面金額	<u>\$ 350,711</u>	<u>\$ 336,776</u>

111及110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度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出租設備	合 計
111年1月1日餘額	\$ 55,498	\$ 31,130	\$ 3,240	\$ 3,490	\$ -	\$ 93,358
增 添	-	-	-	601	3,000	3,601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出租設備	合 計
處 分	\$ -	\$ -	\$ -	(\$ 2,976)	\$ -	(\$ 2,97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55,498</u>	<u>31,130</u>	<u>3,240</u>	<u>1,115</u>	<u>3,000</u>	<u>93,983</u>
<u>累 計 折 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2,688)	(53)	(2,690)	-	(15,431)
折舊費用	-	(713)	(649)	(779)	(250)	(2,391)
處 分	-	-	-	2,976	-	2,97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3,401)	(702)	(493)	(250)	(14,846)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55,498</u>	<u>\$ 17,729</u>	<u>\$ 2,538</u>	<u>\$ 622</u>	<u>\$ 2,750</u>	<u>\$ 79,137</u>

110 年度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55,498	\$ 31,130	\$ 4,090	\$ 3,704	\$ 94,422
增 添	-	-	3,241	139	3,380
處 分	-	-	(4,091)	(353)	(4,444)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55,498</u>	<u>31,130</u>	<u>3,240</u>	<u>3,490</u>	<u>93,358</u>
<u>累 計 折 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11,973)	(3,777)	(1,801)	(17,551)
折舊費用	-	(715)	(367)	(1,242)	(2,324)
處 分	-	-	4,091	353	4,444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2,688)	(53)	(2,690)	(15,431)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55,498</u>	<u>\$ 18,442</u>	<u>\$ 3,187</u>	<u>\$ 800</u>	<u>\$ 77,927</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20至50年
整修裝潢	3至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年
出租設備	5年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u>\$ 23,751</u>	<u>\$ 27,354</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 1,832</u>	<u>\$ 7,46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u>\$ 5,435</u>	<u>\$ 5,389</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1及110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5,813</u>	<u>\$ 7,176</u>
非流動	<u>\$ 18,599</u>	<u>\$ 22,62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土地（帳列投資性不動產）	0.6922	0.6922
房屋及建築	0.6383~1.4066	0.6383~1.4066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所在之土地係向政府租用，租期於112年1月底屆滿，得在若干條件下要求續租或終止租約（已於112年1月底完成續約）。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標的並無優惠承購權。政府得於土地公告現值變動時調整租賃給付。

本公司高雄辦公室係向子公司台灣興勝租用，租期將於113年10月底屆滿，得在若干條件下要求續租或終止租約。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標的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及低價值 資產租賃費用	<u>\$ 2,719</u>	<u>\$ 136</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 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901</u>	<u>\$ 1,595</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1,163</u>	<u>\$ 9,226</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其他設備適用
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房屋及建築	<u>\$ 9,105</u>	<u>\$ 15,228</u>
使用權資產	<u>153</u>	<u>1,997</u>
	<u>\$ 9,258</u>	<u>\$ 17,225</u>

111 年度

	<u>房屋及建築</u>	<u>使用權資產</u>	<u>合 計</u>
成 本			
11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2,745</u>	<u>\$ 7,571</u>	<u>\$ 120,316</u>
累 計 折 舊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97,517	5,574	103,091
折舊費用	<u>6,123</u>	<u>1,844</u>	<u>7,967</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03,640</u>	<u>7,418</u>	<u>111,058</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9,105</u>	<u>\$ 153</u>	<u>\$ 9,258</u>

110 年度

	<u>房屋及建築</u>	<u>使用權資產</u>	<u>合 計</u>
成 本			
110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2,745</u>	<u>\$ 7,571</u>	<u>\$ 120,316</u>
累 計 折 舊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91,394	3,730	95,124
折舊費用	<u>6,123</u>	<u>1,844</u>	<u>7,967</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97,517</u>	<u>5,574</u>	<u>103,091</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5,228</u>	<u>\$ 1,997</u>	<u>\$ 17,225</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房屋主建築物	10 至 18 年
房屋裝修工程	10 年
使用權資產	4 年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楠梓科技產業園區，該土地屬政府所有，本公司僅持有房屋及建築物所有權且土地係長期承租使用，致市場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是以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投資性不動產中之使用權資產係本公司將所承租位於楠梓科技產業園區之土地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予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易華，租約將於 116 年 3 月底前到期，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本公司與承租人之租賃合約中列有一般風險管理之協議條款，以減少所出租之資產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第 1 年	\$ 18,905	\$ 18,905
第 2 年	18,905	18,905
第 3 年	18,905	18,905
第 4 年	18,905	18,905
第 5 年	4,725	18,905
超過 5 年	-	4,725
	<u>\$ 80,345</u>	<u>\$ 99,250</u>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銀行信用借款	\$1,140,000	\$1,400,000
銀行擔保借款（附註三一）	-	100,000
	<u>\$1,140,000</u>	<u>\$1,500,000</u>
年利率（%）	1.20~1.80	0.34~0.84

(二) 長期借款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銀行團聯貸(台新銀行主辦)		
乙項, 年利率分別為 1.958%及 0.988%	\$2,100,000	\$2,000,000
減: 聯貸主辦費	<u>5,520</u>	<u>8,400</u>
	<u>2,094,480</u>	<u>1,991,600</u>
信用借款		
陸續於113年7月前 到期, 年利率分別 為 1.45%~1.88% 及 0.75%~ 0.941%	<u>2,180,000</u>	<u>3,020,000</u>
	<u>\$4,274,480</u>	<u>\$5,011,600</u>

1. 本公司承諾於下述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權益總額應維持一定比率或金額，且至少每半年審視一次。若不符上述財務比率及金額之限制，應自該年度（或半年度）結束後一定期間內改善，即不視為違約項目，各授信之貸款利率將加碼調整。111 及 110 年度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並未違反聯合授信合約之規定。
2. 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與台新銀行等 13 家金融機構簽訂授信總額度 72 億元之聯貸契約（108 年 12 月首次動撥），並區分甲、乙二項授信，其中甲項授信額度為 72 億元（或等值美金、人民幣或日幣），並與乙項授信額度共用額度不逾 72 億元；乙項授信額度為 43 億 2 千萬元，均得於授信期限內（首次動用日起 5 年）循環動用，其用途係償還金融機構負債暨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之用。

十七、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9 年 11 月 25 日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發行 12 千單位、利率為 0% 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1,200,000 千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5% 發行，募集總金額為 1,206,000 千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24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該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截至 110 年 7 月 19 日止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 23.7 元。轉換期間為 110 年 2 月 26 日至 114 年 11 月 25 日，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 114 年 11 月 25 日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若符合約定條件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向債權人要求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

本轉換公司債已於 110 年 7 月全部轉換或贖回暨終止櫃檯買賣。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50,620 千股，轉換淨額超過轉換之普通股面額部份帳列資本公積－公司債轉換溢價 1,143,830 千元；另因行使公司債轉換權，致原始發行認列之資本公積－認股權減少 66,659 千元。

十八、應付帳款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u>\$ 998,833</u>	<u>\$1,229,735</u>
應付帳款－關係人	<u>\$ 526,455</u>	<u>\$ 811,378</u>

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九、其他應付款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492,298	\$403,410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13,351	81,732
應付模具使用費	107,964	41,156
其他	<u>56,573</u>	<u>102,483</u>
	<u>\$770,186</u>	<u>\$628,781</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及其他長期員工福利金額列示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139	\$ 13,409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義務現值	4,763	5,209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7,902</u>	<u>\$ 18,61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其他長期 員工福利 義務現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0 年 1 月 1 日	<u>\$ 13,258</u>	<u>\$ -</u>	<u>\$ 5,091</u>	<u>\$ 18,34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493	493
利息費用	<u>49</u>	<u>-</u>	<u>18</u>	<u>67</u>
認列於損益	<u>49</u>	<u>-</u>	<u>511</u>	<u>560</u>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188	-	37	22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86)</u>	<u>-</u>	<u>310</u>	<u>22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其 他長期員工福利的部分 認列於損益）	<u>102</u>	<u>-</u>	<u>347</u>	<u>449</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其他長期 員工福利 義務現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福利支付	\$ -	\$ -	(\$ 740)	(\$ 740)
110年12月31日	<u>13,409</u>	<u>-</u>	<u>5,209</u>	<u>18,61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478	478
利息費用	<u>50</u>	<u>-</u>	<u>18</u>	<u>68</u>
認列於損益	<u>50</u>	<u>-</u>	<u>496</u>	<u>546</u>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 變動	(191)	-	(218)	(40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29)	-	(154)	(28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其 他長期員工福利的部分 認列於損益）	(320)	-	(372)	(692)
福利支付	<u>-</u>	<u>-</u>	<u>(570)</u>	<u>(570)</u>
111年12月31日	<u>\$13,139</u>	<u>\$ -</u>	<u>\$ 4,763</u>	<u>\$17,902</u>

確定福利計畫及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14	\$ 85
推銷費用	68	441
管理費用	<u>92</u>	<u>381</u>
	<u>\$ 174</u>	<u>\$ 907</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或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125	0.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	2
離職率(%)	0~11	0~11
自請退休率(%)	3~100	3~1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0.25%	(\$ 63)	(\$ 95)
減少0.25%	\$ 63	\$ 96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62	\$ 93
減少0.25%	(\$ 61)	(\$ 9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是以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	\$ -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9年	2.8年

二一、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千股)	<u>1,200,000</u>	<u>1,200,000</u>
額定股本	<u>\$1,200,000</u>	<u>\$1,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千股)	<u>689,419</u>	<u>689,419</u>
已發行股本	<u>\$ 689,419</u>	<u>\$ 689,419</u>

本公司於109年6月經股東常會決議修訂公司章程，將每股面額由10元變更為1元，已辦妥變更登記。

另於額定股數內得發行特別股，並保留額定股數之1/10作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二) 資本公積

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變動參閱附表十。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章程規定，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每半會計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累積虧損、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及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加計上半會計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決議。

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依本章程第四條之一規定分派特別股股息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並報告股東會，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

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每年度定額預算新台幣八百萬元以內提列。董事酬勞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超過新台幣八億元時，超過新台幣八億元至十億元部分，得於超過部分以百分之二內分派，超過新台幣十億元部分，得於超過部分以百分之四內分派，並提報股東會。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薪酬委員會意見，並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分派之。

本公司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經營發展，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年度之資金需求，優先保留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之。分派步驟如下：

1. 決定最佳之資本預算。
2. 決定滿足前項資本預算所需融通之資金。
3. 決定所需融通之資金多少由保留盈餘予以支應。
4. 剩餘之盈餘視營運需要保留適當額度後，得以股利之方式分配給股東，擬分配餘額應不低於公司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 10%，惟現金股利部份不低於擬發放股利總和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會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 111 年上半年度及下半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分別決議如下：

	<u>111 年下半年度</u>	<u>111 年上半年度</u>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2 年 3 月 16 日	111 年 11 月 4 日
法定盈餘公積	\$ 109,751	\$ 133,342
特別盈餘公積	29,579	17,553
現金股利	<u>1,240,955</u>	<u>503,276</u>
	<u>\$1,380,285</u>	<u>\$ 654,171</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u>\$ 1.80</u>	<u>\$ 0.73</u>

有關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112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 110 年上半年度及下半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分別決議如下，並於 111 年 6 月股東常會報告。

	<u>110 年下半年度</u>	<u>110 年上半年度</u>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1 年 3 月 17 日	110 年 11 月 5 日
法定盈餘公積	\$ 118,697	\$ 87,218
現金股利	<u>1,116,860</u>	<u>261,979</u>
	<u>\$1,235,557</u>	<u>\$ 349,197</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u>\$ 1.62</u>	<u>\$ 0.38</u>

本公司 109 年上半年度及下半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分別決議如下，並於 110 年 7 月股東常會報告。

	<u>109 年下半年度</u>	<u>109 年上半年度</u>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0 年 3 月 17 日	109 年 11 月 9 日
法定盈餘公積	\$ 51,946	\$ 36,452
現金股利	<u>701,361</u>	<u>166,088</u>
	<u>\$753,307</u>	<u>\$202,540</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u>\$ 1.04</u>	<u>\$ 0.26</u>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1,277 千元，已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157,530)	(133,551)
本年度產生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140,988	(24,681)
相關所得稅	(2,927)	702
年底餘額	(19,469)	(157,530)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 2,422,428	\$ 937,974
本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工具投資	(815,624)	2,112,70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份額	(193,737)	233,697
相關所得稅	(19,678)	(72,227)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1,029,039)	2,274,172
移轉至保留盈餘	(265,353)	(789,718)
年底餘額	\$1,128,036	\$2,422,428

(六) 庫藏股票

股數：千股

收回原因	年初股數	本年度股數增加	本年度股數減少	年底股數	及餘額金額
111 年度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	10,999	-	10,999	\$380,400

子公司長科及興正投資持有本公司股票（子公司列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係用於投資理財，依持股比例計算視同庫藏股票處理，本公司對子

公司長科及興正投資直接或間接持股未超過 50%，因此其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權利與一般股東相同。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參閱附表三。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庫藏股票期末市價為 333,267 千元。

二二、收 入

(一) 合約餘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u>\$ 1,883,851</u>	<u>\$ 2,677,231</u>	<u>\$ 2,119,106</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81,245</u>	<u>\$ 76,060</u>	<u>\$ 55,307</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111 及 110 年度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49,350</u>	<u>\$ 51,782</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1 年度

收 入 類 型	I C 導 線 架 基	板 封 膠 樹 酯 其	他 合	計	
商品銷貨收入	\$ 3,294,426	\$ 1,463,979	\$ 3,418,128	\$ 2,030,589	\$ 10,207,122
勞務收入	-	-	-	42,736	42,736
租賃收入	-	-	-	19,938	19,938
其他營業收入	2,571	2,316	27,649	69	32,605
	<u>\$ 3,296,997</u>	<u>\$ 1,466,295</u>	<u>\$ 3,445,777</u>	<u>\$ 2,093,332</u>	<u>\$ 10,302,401</u>

110 年度

收 入 類 型	I C 導 線 架 基	板 封 膠 樹 酯 其	他 合	計	
商品銷貨收入	\$ 3,099,422	\$ 1,361,364	\$ 3,665,081	\$ 2,585,013	\$ 10,710,880
勞務收入	-	-	-	51,033	51,033
租賃收入	-	-	-	19,455	19,455
其他營業收入	4,832	638	24,943	220	30,633
	<u>\$ 3,104,254</u>	<u>\$ 1,362,002</u>	<u>\$ 3,690,024</u>	<u>\$ 2,655,721</u>	<u>\$ 10,812,001</u>

(三) 部分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受分攤之交易價格及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該等金額不包含受限制之變動對價估計金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商品銷貨		
111 年履行	\$ -	\$ 76,060
112 年履行	<u>81,245</u>	<u>-</u>
	<u>\$ 81,245</u>	<u>\$ 76,060</u>

二三、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股利收入	\$528,375	\$263,305
其他	<u>13,121</u>	<u>9,076</u>
	<u>\$541,496</u>	<u>\$272,381</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 年度	110 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 70,250	(\$ 78,415)
金融資產利益－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4,034	37,722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96,000)	-
其他	<u>(4,290)</u>	<u>(5,695)</u>
	<u>(\$156,006)</u>	<u>(\$ 46,388)</u>

(三) 財務成本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61,307	\$ 45,708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	2,815
租賃負債之利息	323	348
其他	<u>2,892</u>	<u>4,311</u>
	<u>\$ 64,522</u>	<u>\$ 53,182</u>

(四) 折舊及攤銷

	111 年度	110 年度
折舊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91	\$ 2,324
投資性不動產	7,967	7,967
使用權資產	<u>5,435</u>	<u>5,389</u>
	<u>\$15,793</u>	<u>\$15,68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217	\$ 7,967
營業費用	<u>7,576</u>	<u>7,713</u>
	<u>\$15,793</u>	<u>\$15,680</u>
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u>\$ 164</u>	<u>\$ 50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64</u>	<u>\$ 504</u>

(五)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11 年度	110 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u>\$ 9,598</u>	<u>\$ 9,622</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1 年度	110 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730	\$ 3,562
確定福利計畫	<u>50</u>	<u>49</u>
	3,780	3,611
其他員工福利	<u>351,966</u>	<u>304,790</u>
	<u>\$355,746</u>	<u>\$308,40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756	\$ 7,521
營業費用	<u>347,990</u>	<u>300,880</u>
	<u>\$355,746</u>	<u>\$308,401</u>

本公司章程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 1% 至 12% 提撥員工酬勞與超額獲利之一定百分比內

提撥董事酬勞。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於 112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分別按前述稅前淨利之 2% 及超額獲利之 3.75% 提撥如下：

	111 年度
員工酬勞－現金	\$ 48,142
董事酬勞－現金	60,28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皆以現金發放）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37,548	\$ 39,095	\$ 21,966	\$ 7,93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37,548)	(39,095)	(21,966)	(7,933)
	<u>\$ -</u>	<u>\$ -</u>	<u>\$ -</u>	<u>\$ -</u>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另子公司長科於 110 年 6 月經董事會決議轉讓 107 年第一次買回之庫藏股予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轉讓價格 40.2 元，給與日為 110 年 7 月 8 日，執行後本公司認列酬勞成本 6,512 千元。

(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列入營業成本項下	\$ 26,359	\$ 954
長期股權投資減損損失	<u>296,000</u>	<u>-</u>
	<u>\$ 322,359</u>	<u>\$ 954</u>

(八) 其他

	111 年度	110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淨額－列入營業		
成本項下	<u>\$ -</u>	<u>\$ 105</u>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67,288	\$ 43,132
未分配盈餘加徵	31,913	4,538
以前年度之調整	(194)	(59)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35,853</u>	<u>27,624</u>
	<u>\$ 134,860</u>	<u>\$ 75,235</u>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前淨利	<u>\$2,298,678</u>	<u>\$1,800,73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		
算之所得稅費用	\$ 459,736	\$ 360,147
稅上不可加計之項目	(415,795)	(297,188)
未分配盈餘加徵	31,913	4,538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59,200	7,797
以前年度之調整	(194)	(59)
	<u>\$ 134,860</u>	<u>\$ 75,235</u>

(二)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 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 99,678	\$ -
遞延所得稅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 聯企業股權淨值 之變動數	(329)	-
	<u>\$ 99,349</u>	<u>\$ -</u>

(三)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當期所得稅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所產生之稅額	<u>\$ 19,678</u>	<u>\$ 69,528</u>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927	(702)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64	(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u>-</u>	<u>2,699</u>
	<u>2,991</u>	<u>1,977</u>
	<u>\$ 22,669</u>	<u>\$ 71,505</u>

(四)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91,865</u>	<u>\$ 82,091</u>

(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認列於其他直接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8,030	\$ -	(\$ 2,927)	\$ -	\$ 5,103
國外營運機構現增未 按持股比認購	10,309	-	-	-	10,309
未實現出售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利益	10,267	(2,196)	-	-	8,071
退款負債	5,100	(5,080)	-	-	20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 損失	5,845	-	(64)	-	5,781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直接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600	\$ 5,272	\$ -	\$ -	\$ 8,872
預期信用損失	2,627	(2,627)	-	-	-
未實現銷貨毛利	2,137	(423)	-	-	1,714
其他	5,421	(3,869)	-	-	1,552
	<u>\$ 53,336</u>	<u>(\$ 8,923)</u>	<u>(\$ 2,991)</u>	<u>\$ -</u>	<u>\$ 41,42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國外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利益之份額	\$ 88,724	\$ 12,617	\$ -	\$ -	\$ 101,341
國外營運機構資本公 積變動	26,228	-	-	(329)	25,899
其他	2,028	14,313	-	-	16,341
	<u>\$ 116,980</u>	<u>\$ 26,930</u>	<u>\$ -</u>	<u>(\$ 329)</u>	<u>\$ 143,581</u>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直接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7,328	\$ -	\$ 702	\$ -	\$ 8,030
國外營運機構現增未 按持股比認購	10,309	-	-	-	10,309
未實現出售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利益	12,607	(2,340)	-	-	10,267
退款負債	6,288	(1,188)	-	-	5,100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 損失	5,825	-	20	-	5,84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409	191	-	-	3,600
預期信用損失	2,844	(217)	-	-	2,627
未實現銷貨毛利	1,625	512	-	-	2,137
其他	7,893	(2,472)	-	-	5,421
	<u>\$ 58,128</u>	<u>(\$ 5,514)</u>	<u>\$ 722</u>	<u>\$ -</u>	<u>\$ 53,33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國外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利益之份額	\$ 66,580	\$ 22,144	\$ -	\$ -	\$ 88,724
國外營運機構資本公 積變動	26,228	-	-	-	26,228
其他	(637)	(34)	2,699	-	2,028
	<u>\$ 92,171</u>	<u>\$ 22,110</u>	<u>\$ 2,699</u>	<u>\$ -</u>	<u>\$ 116,980</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9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2,163,818	\$1,725,5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92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2,163,818</u>	<u>\$1,724,578</u>

股 數

單位：千股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股數	683,843	678,89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2,349
員工酬勞	<u>1,813</u>	<u>1,072</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股數	<u>685,656</u>	<u>682,31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111 年度本公司處分子公司長科部分股權、子公司長科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轉換成普通股、子公司興正投資自市場上買回長科股票；110 年度本公司購入子公司長科部分股權及子公司長科將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上述交易因不影響本公司對子公司控制，是以視為權益交易處理。上述權益交易差額調整內容如下，相關說明參閱本公司 111 年度合併報告附註二九。

上述權益交易差額，本公司調整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已扣除所得稅影響數 99,678 千元）	\$ 1,396,432	\$ -
資本公積－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686	722,030
保留盈餘	-	(455,992)
	<u>\$ 1,397,118</u>	<u>\$ 266,038</u>

二七、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11 年度	110 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82,872	\$ 2,537,307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u>12,833</u>	(<u>7,101</u>)
支付現金數	<u>\$ 1,495,705</u>	<u>\$ 2,530,206</u>
取得子公司股權	\$ -	\$ 576,633
其他應付款減少	-	<u>21,432</u>
支付現金數	<u>\$ -</u>	<u>\$ 598,065</u>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資本有效運用，並確保本公司能順利營運。本公司之整體策略於 111 年度間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負債及權益所組成，其中長期借款依合約約定，相關財務比率應維持合約約定（附註十六）。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依據現行產業營運情況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定期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

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舉借新債及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 2,880	\$ -	\$ -	\$ 2,880
國外私募基金	-	-	258,069	258,069
	<u>\$ 2,880</u>	<u>\$ -</u>	<u>\$ 258,069</u>	<u>\$ 260,949</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股票	\$5,407,782	\$ -	\$ -	\$5,407,782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2,155,068	-	29,362	2,184,430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76,775	76,775
國內上櫃公司私募特別股	-	153,439	-	153,439
	<u>\$7,562,850</u>	<u>\$ 153,439</u>	<u>\$ 106,137</u>	<u>\$7,822,426</u>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 26,635	\$ -	\$ -	\$ 26,635
國外私募基金	-	-	189,942	189,942
	<u>\$ 26,635</u>	<u>\$ -</u>	<u>\$ 189,942</u>	<u>\$ 216,577</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股票	\$5,583,072	\$ -	\$ -	\$5,583,072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1,200,451	\$ -	\$ 697,634	\$1,898,085
國內上櫃公司私募 特別股	-	184,778	-	184,778
	<u>\$6,783,523</u>	<u>\$ 184,778</u>	<u>\$ 697,634</u>	<u>\$7,665,935</u>

111 及 110 年度並無第 1 等級及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合 計
	國 外 權 益 工 具	私 募 基 金	國 外 權 益 工 具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 -	\$ 189,942	\$ 697,634		\$ 887,576
新 增	-	34,345	89,925		124,270
返還出資額及收益分配	-	(34,415)	-	(34,415)	(34,415)
轉出第 3 等級(註)	-	-	(683,288)	(683,288)	(683,288)
認列於損益(列入其他 利益及損失項下)	-	68,197	-		68,19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1,866		1,866
年底餘額	<u>\$ -</u>	<u>\$ 258,069</u>	<u>\$ 106,137</u>		<u>\$ 364,206</u>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 4,440	\$ 188,944	\$ 326,683		\$ 520,067
新 增	-	20,472	300,300		320,772
轉 換	(7,866)	-	-	(7,866)	(7,866)
返還出資額及收益分配	-	(36,641)	-	(36,641)	(36,641)
轉出第 3 等級(註)	-	-	(229,767)	(229,767)	(229,767)
認列於損益(列入其他 利益及損失項下)	3,426	17,167	-		20,59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300,418		300,418
年底餘額	<u>\$ -</u>	<u>\$ 189,942</u>	<u>\$ 697,634</u>		<u>\$ 887,576</u>

註：因該等股票已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轉出至第 1 等級。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上櫃公司私募特別股係採用評價模型評價。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外私募基金係以基金公司提供之淨資產價值報告估算公允價值。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之公允價值部分係參考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價格估算；或採用市場法估算公允價值，係參考產業類別、同類型公司評價及公司營運情形。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及賣回權淨額係採用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價波動度，當股價波動度增加，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 融 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60,949	\$ 216,57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3,941,505	4,242,5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7,822,426	7,665,935
<u>金 融 負 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7,711,529	9,183,06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票據與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財務人員依照各階段公司營運狀況所需擬訂財務策略，統籌協調各種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進行暴險程度之內部風險分析，即時追蹤、

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辦法進行，內部稽核人員持續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程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從事之金融工具（包含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而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履行資本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活動，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匯率暴險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購入外幣存款、舉借外幣借款及交易產生之同類別外幣債權債務，以管理及降低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四。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日幣匯率波動之影響，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 1% 時之敏感度分析。1% 係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

	美 元 之 影 響		日 幣 之 影 響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前淨利（註）	(\$12,208)	(\$8,847)	(\$3,599)	(\$5,467)

註：主要源自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及日幣（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期中暴險情形，以美元及日幣計價之銷售會隨客戶訂單及景氣循環而有所變動。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將運用低利率之融資工具，採用有利之利率條件，以維持低融資成本及適足活絡之融資額度為主，規避營運上可能產生之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2,118,892	\$2,021,4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19,740	613,637
金融負債	3,320,000	4,520,000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權責人員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金融負債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33,200 千元及 45,200 千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投資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可轉換公司債，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1 及 110 年度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29 千元及 266 千元；111 及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54,078 千元及 55,831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即為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公司，業務單位依各信用調查結果給予往來信用額度，並定期追蹤客戶收款情形，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若干客戶，其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款項（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餘額如下：

客 戶 名 稱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甲 公 司	\$ 625,821	\$ 658,750
乙 公 司	<u>328,470</u>	<u>375,647</u>
	<u>\$ 954,291</u>	<u>\$ 1,034,397</u>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且隨時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1,753,710千元及9,739,040千元。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已約定還款期間之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並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可能性，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利率推估。

	1 年以內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無附息負債	\$2,798,750	\$ -	\$ 1,575	\$2,800,325
租賃負債	6,092	15,781	3,421	25,294
浮動利率工具	1,180,971	2,198,128	-	3,379,099
固定利率工具	41,118	2,139,316	-	2,180,434
財務承諾	52,668	-	-	52,668
	<u>\$4,079,599</u>	<u>\$4,353,225</u>	<u>\$ 4,996</u>	<u>\$8,437,820</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無附息負債	\$2,931,873	\$ -	\$ 1,575	\$2,933,448
租賃負債	7,495	17,207	6,221	30,923
浮動利率工具	1,527,643	3,030,652	-	4,558,295
固定利率工具	19,760	2,039,520	-	2,059,280
財務承諾	47,471	-	-	47,471
	<u>\$4,534,242</u>	<u>\$5,087,379</u>	<u>\$ 7,796</u>	<u>\$9,629,417</u>

上述財務保證合約金額，係財務保證合約持有人若向保證人求償全數保證金額時，本公司為履行保證義務可能須支付之最大金額。惟依資產負債表日之預期，本公司認為支付該等合約款項之可能性不大。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長科)	子 公 司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長華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長華能源)	子 公 司
CWE Holding Co., Ltd. (CWE Holding)	子 公 司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子 公 司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台灣興勝半導體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興勝)	子 公 司(長科於 111 年 1 月吸收合併而消滅)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擔任法人董事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擔任主要管理階層(於 110 年 4 月辭任董事職務後非為關係人)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易華)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Silver Connection Co., Ltd. (銀聯)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濠瑋控股(開曼)公司(濠瑋開曼)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黃嘉能	本公司董事長

(二) 營業收入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 9,702	\$ 69,654

本公司除部分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因未將同類產品售予非關係人致無法比較外，餘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比較無重大差異。本公司銷貨予子公司而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已予銷除。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 186,015	\$ 204,129
本公司董事長擔任主要管理階層	-	577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董事子公司	259,205	272,396
台灣興勝	-	2,059,757
長 科	2,833,772	788,465
其 他	-	49,311
	<u>\$3,278,992</u>	<u>\$3,374,635</u>

本公司向上述關係人進貨，因未向非關係人購買同類產品致交易價格無法比較，付款條件相較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四)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39,668	\$100,213
股份基礎給付	-	1,847
退職後福利	266	374
長期員工福利	19	36
	<u>\$139,953</u>	<u>\$102,470</u>

(五) 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上海長華		
保證金額	\$ 52,668	\$ 47,471
實際動支金額	52,668	47,471

(六) 對關係人放款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長華能源		
其他應收款	\$ -	\$ 25,000

本公司提供無擔保短期放款予子公司長華能源，利率不得低於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最高利率，110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為 1%，111 及 110 年度利息收入分別為 238 千元及 249

千元。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承租協議

本公司與子公司台灣興勝（長科吸收合併）簽訂辦公大樓及倉庫租用契約，租約將於 113 年 10 月底前到期，租金每月支付。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子公司—台灣興勝	<u>\$ 4,581</u>	<u>\$ 7,058</u>

2. 出租協議

本公司與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易華簽訂廠房出租契約，租約將於 116 年 3 月底前到期，租金每月收取，111 及 110 年度租賃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皆為 18,916 千元。

上述租金係經議價決定，並依合約收付款，合約價款與當地一般租金相當。

3. 勞務合約

本公司提供子公司長華能源太陽能相關業務，111 及 110 年度之勞務收入分別為 3,305 千元及 3,021 千元。

本公司提供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銀聯管理服務，111 及 110 年度之勞務收入皆為 1,026 千元。

本公司與子公司長科簽訂業務合作契約，111 及 110 年度之勞務支出（列入營業成本項下）分別為 87,327 千元及 28,138 千元。

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 111 年 12 月分別以 472 千元及 4,720 千元向關係人 CWE Holding 及黃嘉能購入濠瑋開曼共 0.16% 股權。

(八) 年底餘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 1,136	\$ 4,579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u>1,600</u>	<u>1,600</u>
	<u>\$ 2,736</u>	<u>\$ 6,179</u>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長科	\$314,965	\$135,869
其他	2,417	25,289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濠瑋開曼	42,160	-
其他	1,126	1,393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u>15</u>	<u>63</u>
	<u>\$360,683</u>	<u>\$162,614</u>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台灣興勝	\$ -	\$427,903
長科	448,677	269,146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20,683	43,436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u>57,095</u>	<u>70,893</u>
	<u>\$526,455</u>	<u>\$811,378</u>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長科	\$ 99,182	\$ 278
其他	-	37,865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	58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u>30</u>	<u>-</u>
	<u>\$ 99,212</u>	<u>\$ 38,201</u>

三一、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部分短期借款、進貨履約及海關內銷之擔保品：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定期存單	<u>\$ 50,500</u>	<u>\$161,220</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5 年 9 月向本公司提起營業秘密排除侵害之民事訴訟，訴訟主要內容包含不得使用或洩漏獲悉自頤邦公司之營業秘密、銷燬相關檔案文件、銷毀侵害營業秘密之產品及請求損害連帶賠償金額 1,765,137 千元。經本公司委託律師針對前述訴訟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評估該訴訟案對本公司尚無重大不利之影響，管理階層判斷對業務及財務亦尚無重大影響，惟上述案件截至 112 年 3 月 16 日止尚未經法院判決，最終之訴訟結果尚待司法機關審理。

三三、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3 日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發行 12 千單位、利率為 0% 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1,200,000 千元，依票面金額之 101% 發行，募集總金額為 1,212,000 千元。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匯率元

	<u>外 幣 匯</u>		<u>率 帳 面 金 額</u>	
<u>111年12月31日</u>				
貨幣性外幣資產				
美 元	\$ 60,215	30.71	(美元：新台幣)	\$ 1,849,208
日 幣	4,119,088	0.2324	(日幣：新台幣)	957,276
人 民 幣	11,174	4.4094	(人民幣：新台幣)	49,269
非貨幣性外幣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子				
公司				
人 民 幣	33,999	4.4094	(人民幣：新台幣)	149,916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採用權益法之關 聯企業								
人民幣	\$	266,192		4.4094	(人民幣：新台幣)	\$	1,173,747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美 元		8,403		30.71	(美元：新台幣)		258,069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 產								
美 元		2,500		30.71	(美元：新台幣)		76,775	
貨幣性外幣負債								
美 元		20,463		30.71	(美元：新台幣)		628,413	
日 幣		2,570,378		0.2324	(日幣：新台幣)		597,356	
人 民 幣		3,410		4.4094	(人民幣：新台幣)		15,034	
<u>110年12月31日</u>								
貨幣性外幣資產								
美 元		66,359		27.68	(美元：新台幣)		1,836,827	
日 幣		5,032,144		0.2405	(日幣：新台幣)		1,210,231	
人 民 幣		10,769		4.3471	(人民幣：新台幣)		46,813	
非貨幣性外幣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子 公司								
人 民 幣		28,591		4.3471	(人民幣：新台幣)		124,290	
採用權益法之關 聯企業								
人 民 幣		258,849		4.3471	(人民幣：新台幣)		1,125,243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美 元		6,862		27.68	(美元：新台幣)		189,942	
貨幣性外幣負債								
美 元		34,398		27.68	(美元：新台幣)		952,130	
日 幣		2,759,103		0.2405	(日幣：新台幣)		663,564	
人 民 幣		4,344		4.3471	(人民幣：新台幣)		18,885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分別為外幣兌換利益 70,250 千元及損失 78,415 千元，由於外幣交易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是以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參閱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參閱附表五。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參閱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參閱附表七。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參閱附註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參閱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參閱附表六。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參閱附表六。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餘額及其目的：參閱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參閱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股東比例達 5% 以上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參閱附表十一。

三六、部門資訊

個體財務報告得免編製部門資訊。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率資金貸與業務往來金額(註4)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提列帳項	抵押擔保	係		對集團總資產之影響	註
													價值	稱價		
0	本公司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往來應收款	是	\$ 400,000	\$ 200,000	\$ -	1~12	2	-	\$ -	無	\$ -	\$ 1,158,168	\$ 4,632,672	註1
1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29,940	-	-	0.9	1	1,714,538	-	無	-	3,909,923	3,909,923	註2
2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22,455	322,455	122,840	0.8-0.9	2	-	-	無	-	1,116,661	1,116,661	註3
3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其他應收款	是	1,842,600	1,842,600	1,842,600	4.18	2	-	-	無	-	6,075,380	6,075,380	註3

註 1：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內容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40% 為限。
2. 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20% 為限。

分次撥貸或循環適用則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10%。

註 2：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單一企業限額為淨值之 40%，資金貸與總額為淨值之 40%。

註 3：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SH Asia Pacific Pte. Ltd.：貸與對象為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所有權或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公司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為限。

註 4：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公司名稱	保額	對保關係 (註 3)	業本業一	年度	年度	年度	以財產擔保之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比率 (%)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屬子公司對母公司屬子公司對子公司屬背書保	大陸地區	註
0	本公司	上海長華新科技電材有限公司	\$ 2,316,336	2、6	\$ 52,668	\$ 52,668	\$ 52,668	\$ 52,668	\$ -	0.45	\$ 5,790,840	Y	Y	註 1
1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長華新科技電材有限公司	1,954,961	2、6	\$ 119,308	\$ 119,308	\$ 119,308	\$ 119,308	\$ -	1.22	4,887,404	N	Y	註 2

註 1：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內容如下：

本公司得對外背書保證額度如下：

1. 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50% 為限。
2. 除有業務往來之公司外，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20% 為限。

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證額度如下：

1. 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為限。
2. 除有業務往來之公司外，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50% 為限。

註 2：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單一企業限額為淨值之 20%，背書保證總額為淨值之 50%。

註 3：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子公司。
3. 直接或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保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列項	年 目股數 / 單位數帳	面 金	額持 股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本公司	股票—普通股 太一節能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冠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寧衛股份有限公司 聖暉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正國際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住友培科股份有限公司 望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tomic Material Group Inc. 新應材股份有限公司 長致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000	\$ -	0.09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00,000	-	10.59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3,000	162,540	0.83	162,54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9,000	50,649	0.43	50,64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	78,000	0.42	78,00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672,000	272,256	1.00	272,25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634,000	429,877	2.62	429,877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936,000	862,563	10.01	862,56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65,800	60,505	3.42	60,50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0	14,362	1.00	14,362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05,970	1,085,814	15.78	1,085,814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36,860	204,209	1.03	204,20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268,000	3,287,183	7.75	3,287,18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91,750	-	8.33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46,500	1,069,254	6.88	1,069,254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	15,000	33.33	15,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列 項	目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底 價 備 註
本 公 司	Bridge Roots I Ltd.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2,500,000	9.26	\$ 76,775	
	股 票 - 私 募 特 別 股 大 正 國 際 精 密 機 械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3,700,000	10.01	153,439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嘉 晶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30,000	-	2,880	
	基 金 SMART Growth Fund, L.P.	-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	1.75	258,069	註 1
長 華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股 票 - 普 通 股 長 華 電 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最 終 母 公 司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20,679,000	3.00	626,574	註 2
	天 正 國 際 精 密 機 械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478,000	1.44	22,848	
	易 華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關 聯 企 業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17,000	0.02	510	
	台 虹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4,832,000	2.31	199,079	
	起 豐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224,000	0.04	10,752	
	德 光 電 子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873,000	0.20	32,257	
	碩 邦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5,386,000	0.73	309,156	
	聖 暉 工 程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1,191,000	1.04	120,887	
	Ohkuchi Materials Co., Ltd.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50	5.00	-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嘉 晶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28,000	-	2,688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列 項	年 度 數 / 單 位 數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底 價	註
	基 金 元大台灣高股息優質龍頭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00,000	\$ 55,020	-	\$ 55,020		
興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普通股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21,000	91,536	0.44	91,536		註 2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465,642	429,630	1.51	429,630		
	天正國際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84,000	23,135	1.46	23,135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4,000	5,820	0.23	5,820		

註 1：原名 Wise Road Industry Investment Fund I, L.P。

註 2：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參閱附註二一。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終	初	入	售	價	面	成	分	出	款	備
					數	金	額	位	數	價	本	益	年	金	註
本公司	股票 - 普通股 碩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註 1	-	45,923,000	\$ 3,063,064	730,655	197,000	\$ 13,884	\$ 12,948	\$	936	57,268,000	\$ 3,287,183	註 2
	德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註 1	-	244,000	12,859	544,857	-	-	-	-	-	11,634,000	429,877	註 2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普通股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註 1	子公司	200,267,970	4,390,933	-	20,300,000	1,997,355	600,923	1,396,432	-	449,919,925	4,726,946	註 3 及 4
	股票 - 普通股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註 1	母公司	-	-	710,160	-	-	-	-	-	20,679,000	626,574	註 2
	股票 - 普通股 興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	子公司	-	-	490,000	-	-	-	-	-	49,000,000	482,949	註 5
	股票 - 普通股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子公司	-	-	574,415	-	-	-	-	-	23,000,000	992,548	註 5
興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普通股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註 1	母公司	-	-	497,984	-	-	-	-	-	14,465,642	429,630	註 2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股票 - 普通股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23,000,000	517,628	-	23,000,000	574,415	556,760	17,655	-	-	-	註 5

註 1：於公開市場買賣。

註 2：處分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為損益；年底金額係包括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註 3：處分損益係認列資本公積一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年底金額係包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及相關調整項目等。

註 4：子公司股票面額由 1 元變更為 0.4 元，並於 111 年 9 月完成股票換發，年底股數係為變更後之股數。

註 5：子公司長華科技以組織重組方式向子公司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收購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全數股權，該交易視為權益交易處理，不影響處分損益，子公司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將帳面成本及售價差額列於權益項下。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稱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未稅)	價支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法考	取得之依據	得用情形	目的及形定	其他事項
							發行人	移轉日期	金額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大寮區土地及廠房	111.04.11	\$ 450,000	已付訖	旗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	參酌專業機構出具之鑑價報告議定之	擴充產能，以因應訂單需求			無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款 之比率(%)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本公司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進	\$ 259,205	3	月結 60 天	(\$ 57,095) (4)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進	186,015	2	月結 30 天	(20,683) (1)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	(3,008,336)	(35)	月結 60 天	515,973 37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子公司	銷	(344,556)	(4)	月結 30 天	21,904 2
	長科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169,456)	(2)	月結 180 天	32,216 2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854,112)	(30)	月結 60 天	238,655 37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864,621)	(60)	月結 45 天	153,627 61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	(777,414)	(99)	月結 60 天	144,510 100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1,706,604)	(62)	月結 15 天	111,367 38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	(173,960)	(6)	月結 45 天	20,429 7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兄弟公司	銷	(202,662)	(7)	月結 30 天	37,801 13

註：關係人間之交易往來情形，因與其相對之交易方向不同，不另行揭露。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係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	備抵損失金額
							應收	方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 536,625 (註1)	4.87(註4)	\$	-	\$ 490,496	\$	-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111,367	13.17	-	-	111,367	-	-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153,627	4.90	-	-	125,630	-	-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238,655	3.93	-	-	238,655	-	-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其他應收款 123,637	註2	-	-	15,471	-	-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113,068	註3	-	-	69,959	-	-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應收帳款 144,510	5.49	-	-	144,510	-	-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兄弟公司	其他應收款 1,842,600	註2	-	-	522,070	-	-

註 1：係包含應收勞務收入款 20,652 千元。

註 2：係包含資金貸與及應收利息等其他應收款，是以不適用週轉率。

註 3：應收帳款係代子公司採購原料所收取之總價款，是以不適用週轉率。

註 4：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1 月吸收合併其子公司台灣興勝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是以週轉率將其納入計算。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編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本 目 的	始 年 度	投 資 年 度	年 底 金 額	額 度 金 額	持 有 比 率 (%)	股 份 面 額	形 成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認 列 溢 之 損 (損) 益	註
本公司	CWE Holding Co., Ltd.	檳 榔 嶼	國際投資業務	國際投資業務	\$ 73,704	\$ 73,704	73,704	2,400,000	100	\$ 68,478	\$ 7,116	註 1
本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電子零組件、電腦及週邊設備以及精密儀器製造及零售等業務	電子零組件、電腦及週邊設備以及精密儀器製造及零售等業務	198,742	198,742	198,742	19,314,164	37	548,195	115,290	註 1
本公司	深輝控股(開曼)公司	開 曼 群 島	國際投資業務	國際投資業務	359,506	354,314	354,314	17,110,000	25	823,036	64,761	註 1
本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工業用塑膠製品與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與機械器具之零售與批發等業務	工業用塑膠製品與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與機械器具之零售與批發等業務	3,039,888	3,382,781	3,382,781	449,919,925	48	4,726,946	1,389,839	註 2
本公司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顯示器驅動 IC 用高階軟性 IC 基板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顯示器驅動 IC 用高階軟性 IC 基板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595,062	595,062	595,062	35,531,390	43	1,376,926	32,821	註 2
本公司	長華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非屬公用之發電業、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租賃業以及電器、機械與電腦設備安裝及批發等業務	非屬公用之發電業、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租賃業以及電器、機械與電腦設備安裝及批發等業務	90,000	90,000	90,000	9,000,000	100	113,562	17,653	註 2
本公司	Silver Connection Co., Ltd.	臺 南	銀接點及其合金屬複合等電接觸材料之製造及買賣	銀接點及其合金屬複合等電接觸材料之製造及買賣	295,152	295,152	295,152	300,000	30	350,711	44,196	註 1
本公司	興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一般投資業務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0	-	-	10,000,000	10	100,577	293	註 1
CWE Holding Co., Ltd.	深輝控股(開曼)公司	開 曼 群 島	國際投資業務	國際投資業務	-	394	394	-	-	-	34	註 1 及 2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新 加 坡	電子元件、電子設備貿易及投資業	電子元件、電子設備貿易及投資業	3,273,072	3,273,072	3,273,072	21,206,103	100	6,332,870	1,297,390	註 1 及 2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興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一般投資業務	一般投資業務	490,000	490,000	490,000	49,000,000	49	482,949	4,886	註 1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馬 來 西 亞	半導體材料之專線框架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半導體材料之專線框架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574,290	-	-	23,000,000	100	992,548	443,328	註 1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馬 來 西 亞	半導體材料之專線框架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半導體材料之專線框架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	517,628	517,628	-	-	-	443,328	註 1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新 加 坡	國際投資業務	國際投資業務	665,435	599,780	599,780	5,235,000	100	1,109,134	163,221	註 1

註 1：係依 111 年 1 至 12 月平均匯率及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 2：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與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之差異係公司間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及投資成本之溢價攤銷。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年初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利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本年年末投資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備	本年年末投資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備	註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營業項目 線框架類半導體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生產及銷售	\$ 261,035	2	\$ 66,077	\$ -	\$ 66,077	\$ 273,073	100	\$ 273,337	\$ 697,802	註2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營業項目 IC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等業務	122,840	2	149,668	-	149,668	78,308	100	78,308	181,110	註2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營業項目 線框架類半導體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生產及銷售	107,485	2	31,807	-	31,807	105,633	100	89,916	346,645	註2
長科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營業項目 照明材料、通信設備、半導體材料及設備、電子產品、機械設備等銷售業務	61,420	1	64,308	-	64,308	8,856	100	8,856	94,181	-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營業項目 線框架類半導體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設計、生產及銷售	767,750	2	-	-	-	396,322	100	398,367	1,174,658	-

投資公司名稱	本年年末累計自台灣匯出經濟部投資金額(註3)	經濟部投資審核准投資金額(註4及5)	依經濟部投資限額(註6)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 530,229	\$ 1,080,307	\$ -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308	1,401,697	-

註1：投資方式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投資方式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累積匯回投資收益人民幣160,431千元(美金23,182千元)；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累積匯回投資收益人民幣81,202千元(美金11,642千元)；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累積匯回投資收益人民幣39,682千元(美金6,027千元)。

註3：與上表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差異，主係股權轉讓喪失控制力或由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所致。

(接次頁)

(承前頁)

註 4：包括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投資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美金 2,100 千元、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美金 1,050 千元、無錫鈦昇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美金 76 千元、濠緯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美金 820 千元、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美金 644 千元、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人民幣 19,729 千元與美金 2,775 千元、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美金 551 千元、惠州偉特電子有限公司人民幣 100,020 千元與美金(7,469)千元、惠州濠緯精密科技有限公司美金 21,509 千元、寧波萬詮光電科技有限公司美金 868 千元及河南烯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人民幣 20,000 千元。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受讓日商 SH Materials Co., Ltd. 所持有新加坡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40% 股權，間接取得大陸地區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1,571 千元)、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6,463 千元)及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2,454 千元)等 3 家股權，嗣於 106 年 6 月以組織重組方式處分所持有新加坡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40% 股權予子公司長科，間接轉讓大陸地區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1,303 千元)、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3,751 千元)及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1,188 千元)等 3 家股權。本公司另於 106 年 10 月以組織重組方式處分子公司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100% 股權予子公司 SH Asia Pacific Pte. Ltd.，間接轉讓大陸地區成都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9,833 千元)、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3,165 千元)及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8,670 千元)等 3 家股權。109 年 3 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以新台幣 295,152 千元受讓映泰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塞席爾 Silver Connection Co., Ltd. 30% 股權，並間接取得大陸地區東莞市合一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30% 股權。

註 5：包括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子公司長科投資長科實業(上海)有限公司美金 2,000 千元、子公司於 106 年 3 月受讓日商 SH Materials Co., Ltd. 所持有新加坡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60% 股權，間接取得大陸地區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2,356 千元)、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9,695 千元)及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3,682 千元)等 3 家股權，嗣於 106 年 6 月以組織重組方式取得本公司所持有新加坡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40% 股權，間接轉讓大陸地區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1,303 千元)、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3,751 千元)及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1,188 千元)等 3 家股權。子公司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另於 106 年 10 月以組織重組方式取得本公司所持有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100% 股權，間接取得大陸地區成都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9,833 千元)、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3,165 千元)及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8,670 千元)等 3 家股權。

註 6：依經濟部 97 年 8 月 29 日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令修正發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參點，本公司及子公司長科係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業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是以對大陸地區投資上限之規定。

註 7：係依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同期問財務報表認列及揭露。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各類資本公積餘額變動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發行股票溢價 (註 1)	合併溢價 (註 1)	公司債 溢價 (註 1)	庫藏股票 (註 1)	採用法 認列關聯企業 股權淨值之 變動數 (註 3)	子公司 所有權權 變動數 (註 2 及 3)	公司 權益 變動 (註 1)	實取 得或 與 子 公 司 處 分 子 公 司 股 權 價 格 差 額 認 列 之 權 益 變 動 數 (註 1)	認 列 之 權 益 變 動 數 (註 4)	其 他 (註 3 及 5)	合 計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14,988	\$ 566,837	\$ 1,584,593	\$ 2,621	\$ 57,287	\$ 775,826	\$ -	\$ -	\$ -	\$ 1,209	\$ 3,903,36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	-	-	-	-	-	686	-	-	-	-	686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 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	-	1,396,432	-	-	-	1,396,43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	-	(689)	-	-	-	-	-	(689)
發放子公司股利	-	-	-	16,638	-	-	-	-	-	-	16,638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14,988	\$ 566,837	\$ 1,584,593	\$ 19,259	\$ 56,598	\$ 776,512	\$ 1,396,432	\$ -	\$ -	\$ 1,209	\$ 5,316,428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14,988	\$ 566,837	\$ 440,763	\$ 2,621	\$ 65,999	\$ 53,796	\$ -	\$ -	\$ 66,659	\$ 1,209	\$ 2,112,872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	-	-	-	-	-	722,030	-	-	-	-	722,03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	-	(8,712)	-	-	-	-	-	(8,71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	1,143,830	-	-	-	-	(66,659)	-	-	1,077,17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14,988	\$ 566,837	\$ 1,584,593	\$ 2,621	\$ 57,287	\$ 775,826	\$ -	\$ -	\$ -	\$ 1,209	\$ 3,903,361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註 3：此類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註 4：資本公積一認股權係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註 5：資本公積一其他係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供員工認購，而員工未執行認購部分，屬已失效之員工認股權予以轉列此項下。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一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97,902,180	28.70
新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176,000	8.29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5,080,000	6.53
元耀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139,820	6.25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嘉能



CWE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Chang Wah Electromaterials Inc.